

股票代號 3045

2005

台灣大哥大年報

2005



台灣大哥大年報



台灣大哥大



Taiwan Mobile

95.02.01

發言人	姓名 張孝威 職稱 總經理 電話 (02)6636-6979、6636-6970 E-mail spokesman1@taiwanmobile.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阮淑祥 職稱 處長 電話 (02)6636-6970 E-mail spokesman2@taiwanmobile.com
投資法人聯絡	E-mail ir@taiwanmobile.com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電話 (02)2361-1300 網址 www.fbs.com.tw
台灣大哥大網站	網址 www.taiwanmobile.com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姓名 范有偉、郭俐雯會計師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 (02)2545-9988 網址 www.deloitte.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暨資訊查詢方式	無

營運據點：



台灣大哥大
myfone

總公司 (02)6638-6888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3樓之1*

台中分公司 (04)3600-8888
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236號9樓之1*

高雄分公司 (07)8600-999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91號6樓之1*

台灣大哥大客服電話 0809-000852
泛亞電信客服電話 0809-008188
東信電訊客服電話 0931-400188

*註：辦公地點，不對外營業。

台北忠孝東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659、661、663號1樓

台北大安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2之3、4號1樓

板橋民族分公司
台北縣板橋市民族路33號1樓

台北頂好分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71號1樓

台北華納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16號1樓

湯城營業處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五段609巷2號1樓之2

三重天台分公司
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二段102號1樓

永和福和分公司
台北縣永和市福和路137號1樓

中和中和分公司
台北縣中和市中和路304號1-2樓

基隆義一分公司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72號1樓

台北新莊分公司
台北縣新莊市中正路299號

台北八德分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34號1樓

台北文林分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文林路676號1樓

台北衡陽分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7號1樓

台北西門町分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峨嵋街12號1樓

台北天母分公司
台北市士林區天母西路11號1樓

內湖光電營業處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98號

台北農安分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農安街19號1樓

淡水中正分公司
台北縣淡水鎮中正路124號1樓

桃園成功分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成功路二段86號1-2樓

中壢環北分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環北路542號1樓

中正機場營業處
桃園縣大園鄉埔心村航站南路15號(3樓出境大廳)

中正二航營業處
桃園縣大園鄉埔心村航站南路9號

新竹中正分公司
新竹市中正路9、11號1樓

竹北光明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95號1樓

楊梅大成分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大成路140號1樓

竹南博愛分公司
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148號

羅東興東分公司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150號1樓

花蓮中正分公司
花蓮縣花蓮市三民街46號1樓

台中中港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中港路二段7號1樓

台中文心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四段151號1樓

逢甲福星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福星路338號1樓

豐原中正分公司
台中縣豐原市中正路448號1樓

南投復興分公司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207號1樓

彰化中正分公司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一段1號1樓

斗六鎮北分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鎮北路10、12號

苗栗中正營業處
苗栗市中正路501號

台中自由分公司
台中市區自由路二段43號1樓

草屯中正分公司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859號

台中東海營業處
台中縣龍井鄉台中港路東園巷20號1樓

嘉義林森分公司
嘉義市榮繪里林森西路185號1、2樓

嘉義垂楊分公司
嘉義市垂楊路636號1樓

台南中華東分公司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48號1樓

台南民生分公司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樓

台南西門分公司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357號1樓

台南永康分公司
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663號1樓

台南仁德分公司
台南縣仁德鄉仁義村中山路497號1樓

台南新營分公司
台南縣新營市民治路71-1號1樓

高雄林森分公司
高雄市新興區林森一路243-1號

高雄三多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三路214-12號1樓

高雄鳳山分公司
高雄縣鳳山市中山路148-1-3號1樓

高雄覺民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197號1樓

高雄苓雅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廣州一街149號1樓

鳳山五甲分公司
高雄縣鳳山市五甲二路535號1樓

高雄明誠分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河堤路288號1樓

高雄三信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一路279號1樓

屏東復興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86之3號1樓

屏東民族分公司
屏東縣屏東市民族路174號1樓

致股東報告書 04

1 公司概況

願景 07
核心競爭力 07
公司簡介 07
大事紀 08
榮耀紀事 10

2 環境分析

總體經濟 11
產業概況 11

3 經營策略

產品與服務 13
競爭利基 15
營運現況 16
當期營運之檢討 17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8

4 組織策略

組織系統 20
董事會 2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報酬
及員工分紅 29
九十四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
印日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
議、執行情形 34
經營團隊 35
人力資源 46

5 公司治理

施行原則 50
「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之遵行 50
公司治理之落實 51
成效與肯定 53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3

財務結構 6

資本及股份 55
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
新股辦理情況 60
其他股權募集之辦理情形 60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0
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60
長短期投資互轉情形 60

風險因素 7

產業風險 61
財務風險 64
信用風險 64
營運風險 64
風險管理機制 68

價值平台 8

優質客戶 69
卓越品牌 69
創新研發 70
企業社會責任 74

財務報告 9

財務概況 78
財務暨營運結果檢討 81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4
九十四年度台灣大哥大
財務報表 85
九十四年度台灣大哥大
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30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4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2005年台灣地區的行動電信產業雖然有3G開台、號碼可攜服務實施等挑戰，本公司秉持「成為客戶最佳選擇的電信業者」的一貫理念，加強我們的競爭優勢並交出了漂亮的成績單。公司2005年總營收為474億元(註)，成長6%。加計東信電訊、泛亞電信及台灣客服等子公司後合併總營收達601億元，本業獲利EBITDA（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之獲利）為281億元，成長6%，稅後純益為162億元，每股盈餘3.3元。

這些成果都是來自於我們以下幾項的用心：

一、追求卓越的客戶服務品質

本公司的客戶服務品質一向在各種媒體評鑑或市場調查中名列第一，2005年我們又再下一城，獲得遠見雜誌頒發「傑出服務獎」通訊類第一名的殊榮，得分遙遙領先同業。這說明了我們過去在客戶服務上的品質與熱忱，的確是禁得起考驗。

二、嚴格把關用戶資料安全與服務內容

在經過近一年半、全公司上下各部門同仁的努力下，我們率先推動國際最高標準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此外，為了讓用戶真正能放心地使用本公司的各項增值服務，我們繼續在源頭主動過濾並淨化涉及詐財、色情等不良的內容，讓用戶在最安心的情況下使用我們高品質一致性的服務。這是我們身為國內行動電信領導業者，應主動承擔的社會責任。而我們也陸續獲得《遠見雜誌》第一屆「企業社會責任獎」電信類首獎與《天下雜誌》「最佳聲望標竿

註：預算達成率99%

企業」等殊榮。

三、持續優化全台網路通訊品質

為提供用戶綿密、暢行無阻的通訊品質，2005年我們加強進行本公司、東信電訊與泛亞電信三家公司2G通訊系統的整合，以及本公司3G網路優化工作。網路通訊品質繼續受消費者的肯定，並超越同業。

四、率先滿足各客群的差異化需求

成功的企業，必須在客戶還沒有想到之前，就主動了解用戶的需求並優先滿足他。2005年本公司、泛亞電信與東信電訊共同推出「三網一家」，主動提供消費者跨網互打享網內費率的優惠，並整合三家公司的電話客服與全省460家myfone門市服務，讓用戶無論在北、中、南各地，都能真正享受公司資源整合的好處；讓本公司真正成為全台灣行動電信服務使用者的最佳生活夥伴。

五、提供多樣與獨家的資費與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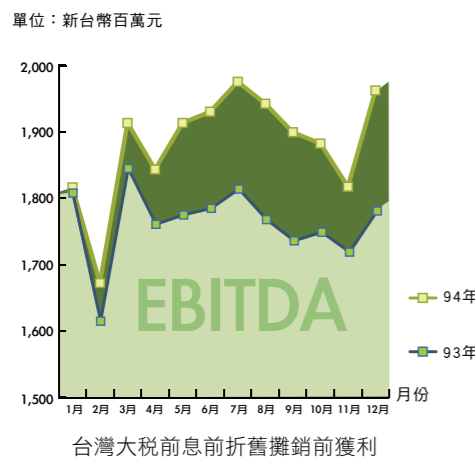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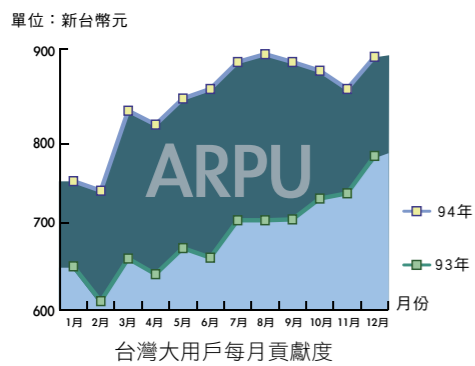
無論是2G或3G服務，用戶最關心的不外乎內容是否多元豐富、手機選擇是否夠酷夠炫、資費設計是否貼心彈性。例如，我們在2005年9月正式實施3G費率，保留了2G的規劃設計，消費者不必被迫重新適應，即能輕鬆無門檻地升級3G，並在獨家服務與手機的帶動下，提前一個月超越目標，於2005年年底達到15萬的3G用戶數。

六、以公司治理維護股東權益

我們持續追求世界級的公司治理，積極維護股東權益。除持續簡化轉投資架構、強化財務透明度、降低負債比以及設置獨立董監事席



1 公司概況



此外，亦致力於維護本業獲利穩定，及維持高比例的現金股利政策，將盈餘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董事會已通過今年擬議配發之現金股利12,843,996,966元，亦使本公司的股票續獲投資人青睞，外資持股比例始終維持在三成以上。

展望2006年，本公司已自我定位為「客戶關懷年」。我們在一開年，就領先同業做到兩件事：一是「my Zone在地生活568/268」資費方案的推出；二是獲得全球第一張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一、推出my Zone在地生活資費 方便用戶掌控預算

「my Zone在地生活568/268」它不僅僅是一個行銷的創意，更是一個蒐集、分析客戶的通話行為後，推出真正以「客戶為中心」而非以「業者為中心」所設計出的殺手級資費方案。my Zone一推出就獲得用戶的高度認同，相信將可使我們的業績成長更亮麗。

二、取得全球第一張ISO 27001驗證 確保客戶資料安全

我們這樣做所秉持的理念只有一個，就是將客戶資訊安全的維護，做到世界級水準。由於我們對客戶資訊安全保護所付出心力的承諾，必將逐漸累積在消費者心中我們是「值得信賴」的品牌資產，也能因此成為消費者優先選擇的電信公司。

在新的年度，本公司仍會是持續向上成長的一年，真正落實我們的核心價值—真心關懷客戶，以「客戶為中心」、「服務為導向」為品牌策略，而勝出其他電信服務公司。

願景

以「真心關懷客戶」為核心理念，透過不斷創新，努力在第一時間滿足客戶需求，以創造最大客戶滿意度，並持續透過創造客戶價值以極大化公司及投資人價值。

核心競爭力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滿足客戶現有需求，並創造客戶未來新的需求。擁有最優良之通訊品質、最高之客戶服務滿意度，並不斷提昇網路品質與開創新產品。



公司簡介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廿五日設立，是台灣第一家取得政府核發全區GSM1800系統特許營運執照的民營電信公司，亦是第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民營電信公司，同時也是國內第一家推出WCDMA系統之第三代(3G)行動通訊服務業者。

成立以來不論是網路建設、產品、技術研發、或是客戶服務方面，均以達到最高品質自許。九十五年初獲頒全球首張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未來將持續

以健全的公司體質強化市場競爭力，並成為最值得信賴的電信服務事業典範。

隨著國人對行動電信需求日殷，以及集團持續向外整合，本公司的營運規模不斷擴增。八十七年用戶數突破100萬，成為全球第四大、亞洲第一大的GSM1800行動電話公司，八十八年用戶突破300萬，八十九年獲香港匯豐銀行選為「亞洲100大企業」之列，用戶數突破500萬。九十年獲遠東經濟評論雜誌評選為「台灣地區十大

董事長

總經理

優秀企業」之一。

九十年七月，本公司收購台灣南區行動電信業者泛亞電信，總用戶數達到642萬；九十三年六月宣布收購中區之東信電訊，整合後以超過820萬戶的總用戶數，以及31%以上的電信營收市占率，一舉躍升為台灣最大的行動電信業者。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掛牌上櫃，為台灣第一家上櫃的行動電話業者，九十一年正式上櫃轉上市(台灣證券交易所交易代碼：3045)。同年納入台灣50指數，並獲納入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MSCI)投資指數成分股。由於強化公司治理成效顯著，九十三年獲國際財經媒體「Euromoney」評選為台灣地區公司治理企業第一名，並在九十五年通過中

華公司治理協會「第一屆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驗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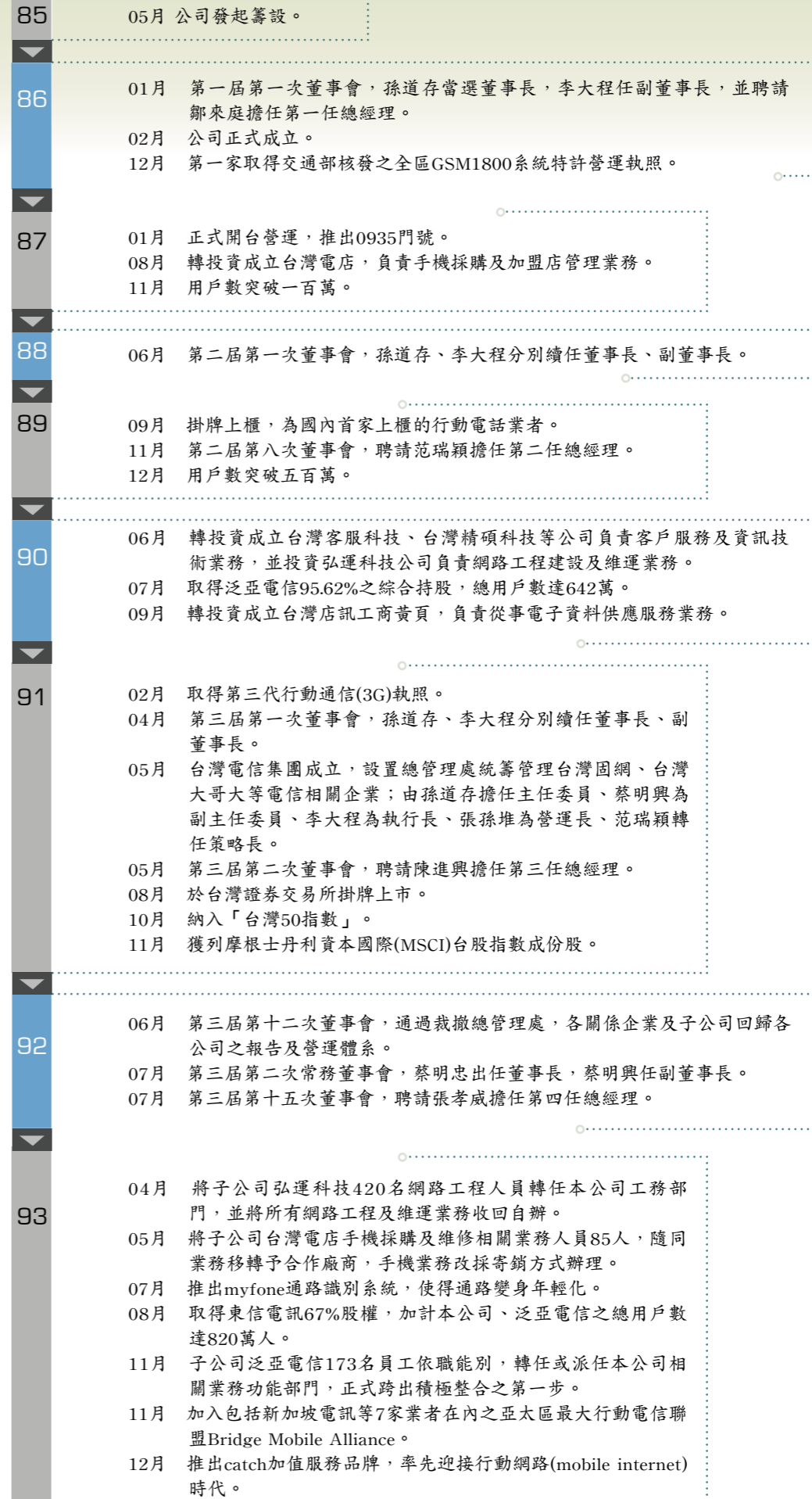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在客戶服務方面也是年年獲得媒體評鑑為第一，九十三年獲得《壹週刊》評鑑為行動電信「服務第壹大獎」，九十四年又獲《遠見雜誌》傑出服務獎通訊業第一名。在整體社會聲望方面更獲得多家媒體的肯定：九十四年獲得《天下雜誌》頒發「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評選為電信業第一名，《遠見雜誌》頒發「台灣企業社會責任獎」評選為服務業類首獎。

展望未來，本公司仍將致力提昇營運績效，而持續開發各族群最需要的「大哥大」，讓用戶享受最優質的產品與服務，仍是台灣大哥大貫徹堅持的經營方向。

大事紀 — 94-95年



歷 年 大 事 紀



《天下雜誌》
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



《遠見雜誌》
傑出服務獎



《遠見雜誌》
第一屆台灣企業社會責任獎



95

- 02月 獲得第一屆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1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驗證。
01月 與子公司台灣客服科技榮獲全球第一張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並同時獲英國、瑞典、挪威三國國際驗證，提供用戶世界級之安全、嚴密資訊安全保障。

94

- 11月 率台灣代表隊參加全球首屆WCG(World Cyber Game)世界手機電玩大賽，勇奪1金1銀，及第一屆SingTel亞洲區手機電玩大賽冠軍。
10月 《天下雜誌》2005年「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評選為電信服務業第一名。
10月 《遠見雜誌》傑出服務獎評選為通訊業第一名企業。
05月 《遠見雜誌》「第一屆台灣企業社會責任獎」評選為服務類首獎。
04月 連續兩年榮獲《讀者文摘》「非常品牌」金牌獎。

93

- 12月 長期企業信用暨無擔保公司債評等獲中華信用評等公司調升兩級至「twAA」，反映本公司財務結構之大幅改善。
10月 《壹周刊》「服務第壹大獎」評選為台灣地區行動電信服務第一名企業。
09月 “Euromoney”評選為台灣地區公司治理第一名企業。
07月 “Institutional Investor”評選為台灣地區公司治理改善最佳企業。
06月 電信總局評選為「電信事業配合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複評結果最佳之行動電信業者。

92

- 12月 “The Asset”評選為台灣地區公司治理第三名企業。
12月 “Asiamoney”評選為台灣地區公司治理(Corporate Governance)進步第一名，投資人關係改善第二名企業。

91

- 04月 名列《天下雜誌特刊》「台灣500大服務業」第六名。
01月 《突破雜誌》評選為「2002年台灣全區理想品牌大哥大系統類」第一名。

90

- 12月 “Far Eastern Economics Review”評選為「台灣地區十大優秀企業」之一。
10月 資策會評選「用戶票選最佳選擇大哥大系統業者類」第一名。
09月 “Asia Pacific Mobile Analyst”評選為「亞太區域第七大行動電話業者」。
01月 “Asiamoney”「台灣2000年新上市上櫃公司」最佳表現第一名。

89

- 03月 工程管理通過ISO 9002品質認證。

88

- 12月 電信總局評鑑為零當機、通話阻塞率及隧道通信率表現最佳之民營電信業者。
07月 客戶服務作業系統取得ISO 9002國際品質認證。



2

環境分析

總體經濟

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九十四年台灣國內生產毛額(GDP)成長率為4.09%，同期間國內行動電話收入成長3.6%，顯示行動電信產業之發展與總體經濟息息相關。展望九十五年，行政院主計處估計GDP成長率為4.25%，預期行動電信產業之發展預期也將依此趨勢，溫和成長。

產業概況

壹、3G陸續開台 成長緩慢

本國行動電信產業在今年邁入3G元年，而隨著本公司於五月底率先推出國內第一個WCDMA系統之3G服務之後，迄年底已有本公司、中華電信、遠傳電信、威寶電信、亞太行動寬頻電信(CDMA-2000)等5家3G業者開台；第二代GSM市場，則仍有4家全區、2家單區系統業者競爭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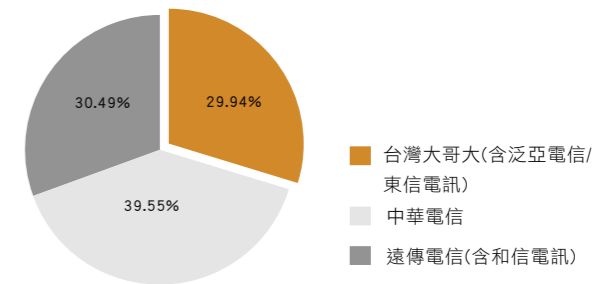
3G服務上市後，由於手機的價格仍偏高且手機的選擇有限，再加上國人對3G各項加值服務之需求並未快速提升，因此3G的用戶數成長緩慢，甚至出現持有3G USIM卡的2G手機用戶，遠高於使用3G手機用戶之現象。

貳、號碼可攜上路 市場版圖持穩

號碼可攜服務於九十四年十月上路後，至九十四年十二月底尚未造成用戶於業者間大幅的流動，九十四年十二月底號碼可攜成功數只佔整體市場用戶數0.2%，同時號碼可攜生效及申請件數也逐漸遞減。因此號碼可攜的實施，並未對市場造成版圖的顯著改變，目前整體市場仍維持穩定成長之三強鼎立局面，主要由本公司、中華電信及遠傳電信三家電信業者主導。

九十四年號碼可攜服務申請及生效情況表：

項目	日期	九十四年號碼可攜服務申請及生效情況表：		
		94.10.13 - 94.10.31	94.11.01 - 94.11.30	94.12.01 - 94.12.31
行動攜號生效數		5,803	46,553	41,502
行動攜號服務申請數		44,266	53,923	55,231
行動電話總用戶數		19,970,510	19,889,101	19,876,128
生效數佔總用戶數比		0.0%	0.2%	0.2%



台灣地區行動電信用戶市佔率示意圖

九十四年各家業者之2G用戶數與市場佔有率如下表所示：

94年12月31日

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用戶數	市場佔有率
台灣大哥大	4,500,830	22.64%
東信電訊	465,579	2.34%
泛亞電信	986,585	4.96%
中華電信	7,861,485	39.55%
遠傳電信	3,957,860	19.91%
和信電訊	2,103,789	10.58%
合計	19,876,128	100.00%

資料來源：交通部電信總局（註：未包含3G用戶數）

參、機會與挑戰

本公司認為，整體市場環境對於行動電信產業發展仍屬有利，主要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如下：

一、有利因素：

- (一) 號碼可攜服務未造成用戶大量轉移之情況，提供用戶選擇較佳服務業者之機會，具優質營運基礎之業者可持續擁有優勢地位。
- (二) 電信業者三強鼎立局面的態勢持穩，業者之間的良好競爭，可避免非理性招攬客戶之惡性競爭。
- (三) 國內外行動電話手機功能加強、品質提升且價格下降，有助消費者增加使用電信服務之頻率。
- (四) 國人視行動電話消費為提升生活品質與個人社

交利益之合理基本支出，使得行動電話支出占個人消費之比例持續上升。

- (五) 大、中、小企業與商務人士運用行動通信，作為管理工具及營運平台的趨勢逐漸風行。
- (六) 數位時代促使資訊、通訊暨媒體等三大產業匯流整合，行動電信業者在多媒體內容服務、無線傳輸予消費大眾之供應鏈上，扮演關鍵角色。
- (七) 政府推動「M台灣計畫」，以雙網應用打造數位都市，鼓勵業者進行創新研發與服務，讓更多民眾享受行動生活的便利性。
- (八) 3G技術的高速傳輸環境，有利於提供行動通信更快速豐富的內容與服務，傳輸品質的提升，能刺激用戶使用行動數據服務的頻率，增加業者營收。

二、不利因素：

- (一) 國內行動電話市場的用戶數已近飽和階段，未來成長空間有限。
- (二) 新通信技術與經營模式推陳出新，業者需要投入更多資源、更高的成本來維繫用戶忠誠度。
- (三) 號碼可攜服務實施與3G新進業者加入競爭，業者爭取新增客戶或維繫既有用戶之成本將會提高。
- (四) 3G 服務之推出初期需大量之設備、研發暨行銷投資，惟用戶之使用習慣需時間養成。

3

經營策略

為追求客戶價值極大化，並提升企業價值，九十四年本公司以持續擴大市佔率、優化用戶結構、領先推廣指標性通信產品及增值服務等經營策略，以求在成熟的行動通信服務市場中，創造企業與客戶的「雙贏」。

產品與服務

本公司領有GSM 1800行動電話系統(全區)及第三代行動通信(3G)業務經營執照，主要經營行動電話通信服務，銷售

市場遍及台灣地區全部範圍，以及金門、馬祖等離島地區。

本公司提供0935、0939、0922、0920、0918、0952、0953、0958、0914、0961、0970、0987字頭之門號予用戶收、發話，並使用本公司各項語音、數據、簡訊、多媒體暨影像視訊傳輸服務，為提供前述服務衍生之產品，則包括月租型用戶之門號卡以及預付型用戶之門號卡與補充卡等。

主要產品與服務內容：

服務對象	類別	項目	內容
一般客戶	基本服務	語音服務	提供客戶以行動電話與市內電話、行動電話、國際長途電話之雙向收發話服務，以及撥打國際直撥受付電話、呼叫器(無線電叫人業務)、受話方付費電話(0800/0809)、大量撥放服務、電話投票服務、中華電信隨身碼(099)、超值型國際經濟電話(016)之服務，並接收公用電話來話之服務。
		特碼服務	提供客戶以手機直撥110盜警、119火警/救護、105/106查號、117報時、166/167國語/閩南語氣象台、113全國婦幼保護專線、165反詐騙諮詢、188客服專線等特殊碼之服務。
		附加服務	依客戶需求提供語音信箱、行動秘書服務、指定轉接、話中插接、多方通話、漫遊電信、來話號碼顯示、去話號碼保密、誰來電(Who Called)、設定發受話限制之服務。
	增值服務	數據增值	提供GPRS網路傳輸服務，讓客戶利用手機、PDA等行動裝置瀏覽星座命理或金融理財資訊、下載圖鈴、JAVA遊戲及影音短片、發送多媒體簡訊(MMS)等行動入口網站服務。
		語音增值	提供客戶1.語音辨識服務：推出全球首創的語音搜尋服務，可辨識國語、台語和英語，用「講」的即可搜尋音樂、來電答鈴及股市報價。2.新聞氣象、金融理財、星座占卜、語音交友等服務。3.行動音樂台、行動達鈴等音樂點播及下載。
		簡訊增值	提供客戶1.金融股票、工商黃頁、圖鈴等具資訊價值之簡訊內容。2.「雙向簡訊問答」等互動式簡訊服務。3.「簡訊傳情」等入口網站簡訊發送服務。
		一般簡訊	提供客戶以手機、PDA等行動裝置收發純文字訊息。
		代收代付	提供金流服務平台予內容服務供應商，內容服務供應商除可解決其後端帳務處理事宜，亦可藉由Web或WAP銷售管道，讓客戶更方便地購買到線上遊戲點數等其所需的產品。
		簡碼租賃	提供語音簡碼租賃服務予內容服務供應商，供應商可透過所租用之特定簡碼提供客戶其自行開發之各類型行動增值服務內容，如金融報價資訊服務、圖鈴下載服務等。



服務對象	類別	項目	內容
企業客戶	行動通訊	企業員工公務門號	提供企業客戶員工公務門號團體申辦優惠服務，並可依企業客戶的不同需求，將所有員工公務門號設定成群組，群內人員隨身行動電話號碼，藉由企業內部智慧網路聯結成一個虛擬通信網路。
		企業專屬通訊網	專為企業用戶所設計的通訊整合服務，可使行動電話變成企業內攜帶式的行動分機，有效提升企業的通訊效率50%，話費降低30%-70%，為企業打造一個高效率、高行動力的專屬通訊網路。
	行動訊息	商務簡訊	以開放式簡訊規格及程式軟體，協助企業客戶依需求自行開發簡訊發送系統，透過固接專線或網際網路，連接到本公司商務簡訊平台，可以快速且大量傳送簡訊到手機用戶端。
	行動數據	智慧型運輸系統	透過安裝於移動車輛上之GPS定位設備和本公司 GPRS網路，提供定位追蹤、車輛派遣、路徑管理、車輛導航等功能。
3G無線上網		搭配3G數據網卡或3G手機，提供企業員工透過筆記型電腦，運用本公司3G網路高速數據傳輸，輕鬆上網或連回企業內部擷取重要資訊。	
企業專屬數據網		企業透過多種連線方式直接連接本公司2G或3G網路，提供企業員工於辦公室以外的場合，擷取企業內部的資訊，並且藉由員工SIM卡的存取認證，提供穩定、安全、群組管理之行動應用平台。	
行動辦公室	即時郵	為亞洲第一家與微軟策略聯盟的行動業者，推出整合最多企業使用的微軟Exchange郵件系統、GPRS網路及簡訊平台，提供企業員工可以透過行動裝置(如：智慧型手機、PDA手機)，在任何時間、任何地點，即時掌握公司重要電子郵件、行事曆等功能與遙控資訊。	

最近二年之各項收入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4年度		93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電信收入		47,216,688	99.60%	44,531,866	99.43%
	數據收入	2,673,438	5.64%	2,207,008(註2)	4.93%
	語音收入	44,543,250	93.96%	42,324,85(註2)	94.50%
其他營業收入(註1)		191,884	0.40%	254,143	0.57%
合計		47,408,572	100.00%	44,786,009	100%

註1：配合94年度其他營業收入包括帳務處理勞務收入等，93年度年報其他營業收入亦已比照重新調整。

註2：配合94年度數據及語音服務之分類，93年度數據及語音服務收入亦已比照重新調整分列。

產製過程：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無主要原料)。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戶

主要商品	94年度				93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值	平均用戶數(註)	值	平均用戶數(註)	值	平均用戶數(註)	值	平均用戶數(註)	值
電信收入	4,671,721	47,216,688	-	-	5,440,157	44,531,866	-	-

註：平均用戶數=(各月平均用戶數相加) / 12。

競爭利基

優良的通訊品質，領先業界的客戶服務，及不斷創新的產品與行銷策略，使本公司在高度競爭的市場環境中，持續創造營運佳績；近年來透過致力提升用戶結構、強化客戶服務、發揮整合泛亞電信和東信電訊的效益及國際結盟等，為本公司創造更大的競爭利基。

一、客戶服務首屈一指

本公司成功整合泛亞電信、東信電訊銷售系統後，提供用戶全省超過450家直營及加盟門市和近3,000家之經銷通路，再加上子公司台灣客服科技超過1,900席以上的24小時電話客服專員，隨時掌握用戶需求，不只服務據點及投入資源領先業界，更於「2005年遠見傑出服務獎」拿下電信服務產業之首獎。

二、客戶結構之優化

在擴大市佔率同時，亦致力推動用戶結構優化，因此新增用戶數穩定成長時，ARPU（用戶每月貢獻度）亦明顯提升，中高貢獻度用戶所占比例，較九十三年成長近10%，顯示用戶貢獻度之成長潛力，九十四年本公司全體用戶之ARPU亦較去年成長23%。

三、三網品牌整合發揮綜效

本公司整合泛亞電信、東信電訊逐步發揮綜效，各項前端、後台系統之整合大幅降低維運成本，經營效益提升。泛亞電信、東信電訊在品牌整合後，提供中南部強勢的銷售通路及區域性行銷know-how，結合本公司原有的全區業者資源之優勢，成為北中南最完整且最深入在地的行動電信業者。

遠見傑出服務獎

《遠見雜誌》服務業服務品質調查是與國內最大的ISO認證機構——SGS台灣檢驗科技公司合作，派出有Qualicert國際服務驗證執照的稽核員，扮演「神秘客」，以「基本服務態度」(75%)和「魔鬼大考驗」(25%)兩個部分，共計稽核十大服務業態之78個領導品牌的281個門市或店次，突擊檢查服務業的第一線服務品質。





四、領先業界的3G服務

本公司領先業界在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份推出3G服務，以最彈性的資費規畫、獨家優質的3G手機、豐富的可加值服務等，讓本公司、泛亞電信與東信電訊用戶均能無門檻以原號輕鬆升級3G，自九十四年五月至年底，累計吸引3G用戶超過預期，達15萬人左右，成為加值服務營收成長的新動力。

五、國際結盟擴增資源

本公司是亞太區最大行動通訊聯盟Bridge Mobile Alliance台灣區獨家會員，Bridge整合亞太區電信領導品牌，包括新加坡SingTel、馬來西亞Maxis、香港CSL、印度Bharti、印尼Telkomsel、菲律賓Globe、澳洲Optus及台灣的台灣大哥大，整體客戶數高達7,000萬，以強勢的經濟規模及國際市場影響力，優先取得在手機、內容及新技術上獨家豐富資源。

六、加值服務

本公司catch行動網服務之用戶已逾2成，其中行動網路服務(Mobile internet)用戶數較去年成長近40%，為進入3G時代之相關服務拓展，奠定堅實基礎。

營運現況

強化現有客戶之忠誠度，並針對分眾客戶之通訊需求，提供與時俱進的各項通訊及數據服務，開拓主要的潛力市場。

一、一般月租型資費及服務

本公司除善用原有的電信市場紮實根基外，並於品牌整合後，以北中南完整的銷售通路，納入泛亞電信、東信電訊既有的在地產品，使整體新申裝門號銷售量持續成長，至九十四年底之單月新申裝門號銷售數，已較期初大幅增加近50%，銷售動力成長驚人。

- (一)「我的大哥大」資費，續攻分眾市場：資費方案之推動上，自九十三年以分眾資費規劃，持續推廣「我的大哥大」系列資費以來，

成績斐然，其中以「愛ka 401」資費方案於九十四年共吸引超過50萬新用戶加入，成績最為亮眼。除此之外，九十四年本公司更以創新領先的概念，推出符合商務族群需求的「行動秘書」服務，和領先業界的3G服務。

- (二)在地生活資費，全新震撼業界：本公司之全新「my Zone在地生活系列」區域型資費方案，打破網內外界線首創分區發話優惠，於九十五年一月三日推出後，短短一個月內，就有超過3成的新申裝用戶選擇此資費，不僅造成業界震撼，還引爆同業仿效。

- (三)針對不同族群客戶需求，設計忠誠方案：本公司除持續推出具市場競爭力的各種續約方案，以維持有效的綁約率，同時針對不同族群客戶需求，設計忠誠方案，以保持客戶與公司之情感連結，降低離異率。針對忠誠度高之高貢獻度客戶推出之「A+貴賓俱樂部」，以及所有客戶皆可申辦之「台灣大哥大聯名卡」及帳單集點回饋活動，皆成效卓著，甚獲好評。

二、預付型服務

本公司將針對行動電話普及率較低的國小、國中市場，持續以「fun心預付卡」，深耕親子市場，並持續以「OK預付卡」擴張外勞市場佔有率，以維持此二品牌在各自目標客群第一名的領導地位。九十四年受法令政策改變之影響，預付卡類商品，每人雙證限申辦一門，並需於電信業者自有門市銷售、申請，導致用戶數相當幅度下滑，但由於用戶ARPU上升，至九十四年底已達新台幣580元，因此營收表現持穩。

- (一)領先同業，拓展青少年市場：本國市場方面，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底開始進軍通話量較高的青少年學生市場，以維持產品成長速度及向上延展品牌使用者年齡。為此首度推出全國第一張可以設置好友熱線的預付卡。未來更將視市場成熟度，推出可使用數據暨加值服

務的新產品，進一步滿足用戶多元化行動數據之需求。

- (二)加強通路優勢，提供多元促銷方案：在外勞市場方面，將持續加強通路優勢，擴張在泰勞及越勞市場市佔率的領先幅度；並推出更具競爭力的新產品，加速提升菲勞及印勞市場的市佔率。

九十五年度，仍將持續配合市場競爭狀況，提供各式儲值卡優惠促銷方案，以降低換號率，提高預付卡產品整體獲利率。

三、加值服務

為了迎接行動網路(Mobile Internet)和3G時代，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多樣化的服務，積極建立「catch」加值服務高品質的形象，首創以主題式關鍵字搜尋音樂、遊戲、社群等數據內容之機制，和加強客製化手機「隨開即用」之便利性，此舉已成功創造產品差異化和提升客戶滿意度，並促使本公司使用數據服務之每月用戶貢獻度(Data ARPU)呈倍數成長。九十四年第二季本公司在台灣首先推出3G，帶領客戶進入好「聽」又好「看」的豐富感官影音世界，3G客戶行動網路(Mobile Internet)的平均營收亦達到2G的兩倍。九十五年加值服務將專注於：

- (一)創新服務滿足各種行動需求：強調音樂、商務、訊息服務、遊戲、社群與部落格(Blog)概念之服務應用，並加強與亞洲最大行動電信聯盟Bridge Mobile Alliance合作，以提供國際性的服務，作為市場差異化(Differentiation)的競爭利器。

- (二)善用科技強化影音即時服務：發展重點包括即時影音、媒體串流、手機線上即時新聞、視訊電話、3D動畫等多媒體服務應用內容。掌握科技趨勢，適時導入IP多媒體子系統IMS(IP Multimedia Subsystem)、高速下行連結封包存取HSDPA(High Speed DownLink Packet Access)、行動數位電視(DVB-H)、與高精準度輔

助定位系統AGPS(Assisted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等相關服務。

- (三)推廣客製化手機，強化與服務商之合作：積極開發無線上網卡(Data Card)以及智慧型手機(Smart Phone)之相關加值服務作為增進營收成長的動力。

- (四)有效整合本公司、泛亞電信和東信電訊之資源：整合本公司、泛亞電信及東信電訊之加值服務平台，以增加營運效益、提升服務數量、並且加速服務上市時間、滿足在地區域內不同市場對加值服務之需求。

四、企業用戶服務

九十四年本公司已經針對企業用戶市場之產業特性，進行垂直與水平的通訊產品之整合應用。在產業垂直應用上；整合無線通訊應用，提供運輸業涵蓋全省的智慧型運輸系統、貨運物流管理、衛星定位等。而水平整合方面，則從跨行業觀點，提供企業完整語音通訊及數據應用加值服務；例如行動理財服務、企業專屬行動數據網(MDVPN)、即時郵(Me-mail)等，協助企業增加市場競爭力，並開創市場商機。九十五年，更著重於依據客戶公司規模與需求之不同，將產品靈活彈性搭配成最適合之解決方案，協助企業客戶建置整合服務，一次滿足企業需求並解決問題，並且也拓展多元通路，將服務對象擴及中小企業；延伸企業客戶市場的經營觸角。

當期營運之檢討

由於本公司不斷推陳出新，九十四年度整體營收仍較九十三年增加6%，其中除了語音收入穩定的5%年成長率之外，行動數據服務更連續兩年超過20%成長率，占總營收比例亦由上年度之4.9%提升至5.6%。

在本業獲利率方面，隨著通話分鐘數成長及3G服務推出，使得網路互連成本和3G相關基站、折舊、攤銷費用增加，九十四年度營業成本較去年增加6%。另外，為推廣3G服



務及擴大新申裝用戶市佔率，九十四年度行銷費用亦較九十三年度增加11%。九十四年度在營收成長及有效費用控管，使得全年EBITDA Margin由九十三年度的47.3%上升至47.6%。

在本業獲利穩定之前提下，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度持續償還部份負債，並謹守審慎的資本支出及投資活動方針，不但使淨負債比(淨負債/股東權益)由九十三年度34%大幅降為12%，維持良好的財務結構，亦使本年度整體現金增幅遠高於上年度，具備未來現金股利發放之雄厚實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展望未來，本公司期望在持續優化通話品質的基礎上，深耕區域市場，強化創新多元的服務內容和優質的客戶服務，增強用戶忠誠度，進而提高用戶使用量，並提升本公司之整體營運績效。

壹、短期計畫：

一、持續優化通訊品質

維持低阻塞率、低斷話率和高涵蓋率的通話環境。

二、以品牌整合的區域優勢提升競爭力

吸收東信電訊、泛亞電信中南部實力穩固之通路以及長期區域深耕之經驗，融合原有區域品牌精神，藉以強化本公司品牌實力，提升中南部用戶認同，建立有別於其它全區業者之區域優勢。

本公司掌握全區業者優厚資源，同時也能因地制宜，在各區域市場推出不同特色的產品與服務，及彈性的市場操作策略，進而提升本公司新申裝市場佔有率及競爭力。

三、增加3G之市場佔有率

3G資費設計以「升級無門檻」的概念，讓用戶以原有2G資費直接升級3G，可保有既有的語音優惠，不必重新適應新的資費，同時推出更符合客戶需求之數據服務，有效增加3G用戶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四、提供企業客戶量身化服務

依據不同規模企業的不同需求，整合數據、硬體與軟體的解決方案，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創造利益。

推廣企業公務門號及行動虛擬網路概念，發展群組效益與綜效，增強區域性經銷通路的佈建，滿足企業彈性及多元化的需求，開拓企業市場的佔有率，建立品牌知名度。

五、強化個人即時資訊管理

因應3G寬頻網路存取服務及個人即時資訊管理之需求，例如：迫切需求的行動郵件，開發更多提升企業及商務人士競爭力之產品。

貳、長期計畫：

在國內行動電話門號成長已趨遲滯、競爭日益白熱化的情況下，除了提高用戶平均貢獻度，延續與用戶之服務關係仍為核心目標之外，如何建構持續成長的競爭力更是未來的致勝關鍵，本公司將：

一、持續深耕區域市場

在產品面，達到滿足各地不同生活型態之需求外，同時整合北中南資源以及通路，在人力配置、組織功能上提供各區域充足資源與戰力，並保留各區域彈性運用空間，以建立區域化經營之靈活機制。透過此舉期使本公司用戶認同度獲得廣泛提升，長期品牌價值增加，競爭力強化。

二、提供多元產品滿足用戶需求

持續高貢獻度用戶之維繫與開發，同時善用客戶關係維繫系統，發掘不同族群客戶的需求，提供多元化的產品與服務，包含鼓勵升級3G系統及使用多樣的加值服務，增進既有客戶之滿意度。期以用戶滿意度提升品牌競爭力，而不以削價競爭為訴求，此舉不僅能有效降低號碼可攜所帶來的營收衝擊，甚而能以優異的資費設計提高用戶ARPU，創造雙贏。

三、積極拓展上下游合作夥伴

積極與系統整合廠商及資訊應用大廠的產品整合，拓展產業上下游的合作夥伴關係，創造更多企業商機，達到多贏目標。

四、強化與固網業者之合作關係

透過共同行銷、資訊交叉運用、產品整合，提供企業市場用戶一次購足(one stop shopping)的全面通訊服務。

五、持續推動公司國際化

從公司內部營運到對外的合作結盟，皆致力邁向國際化的作業，成為國際級服務水準的電信公司，並拉大與本國其他業者間之差異性。

六、創新研發，整合資源

配合新通訊時代的來臨，和資訊匯流之趨勢，將不斷研發新技術、新產品與新服務，以整合性的通信服務、豐富的行動內容與多元的應用功能，來優先滿足客戶的未來需求，並提升非語音之數據等加值服務營收，維繫本公司的持續成長動力。

七、累積「真心關懷客戶」之品牌價值

從通訊品質之維護、行銷產品與服務之設計、客戶服務及工作流程之實施，均以「客戶需求」為基礎，為不同需求之客群規畫設計最適合的服務，成為客戶優先選擇之電信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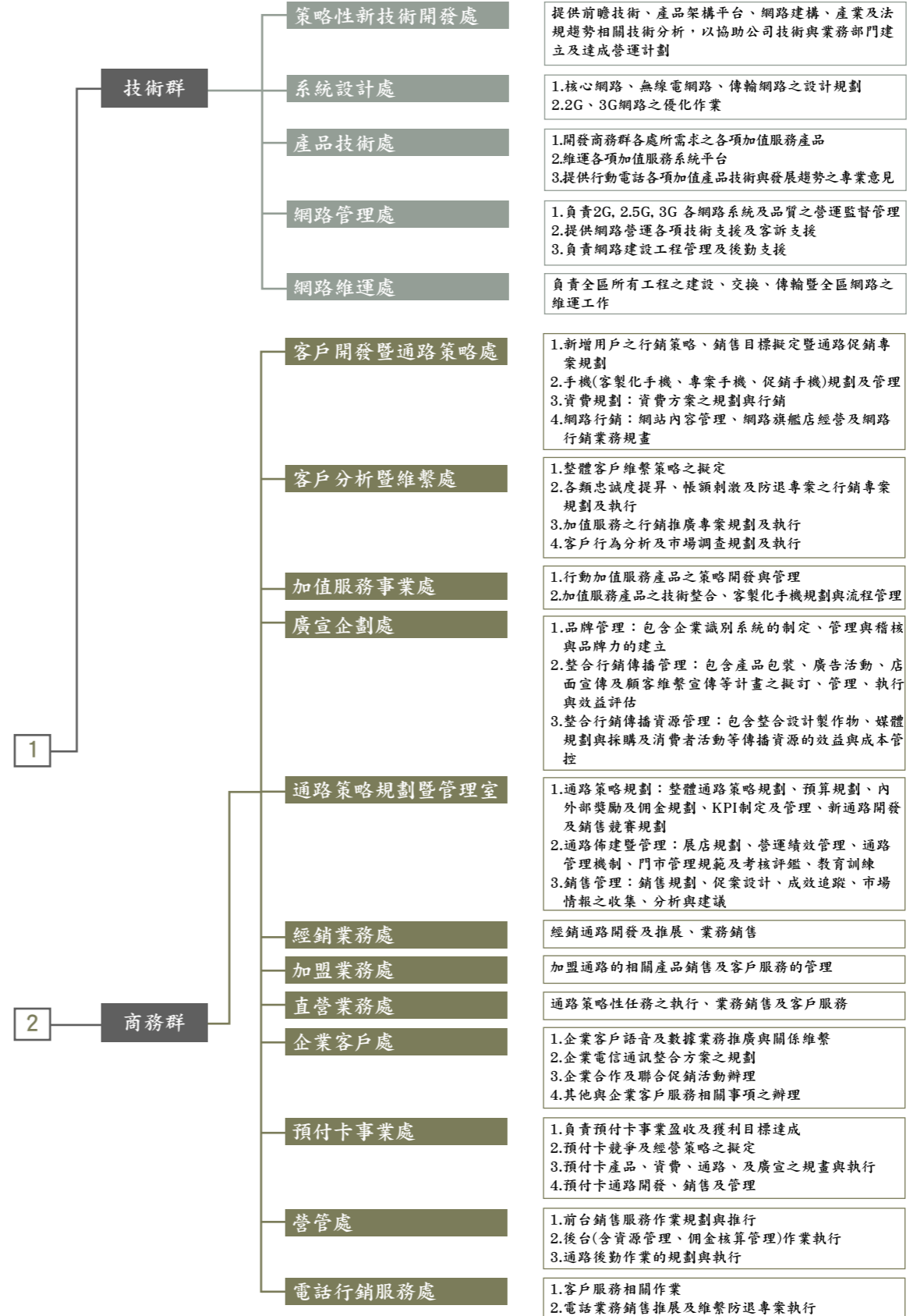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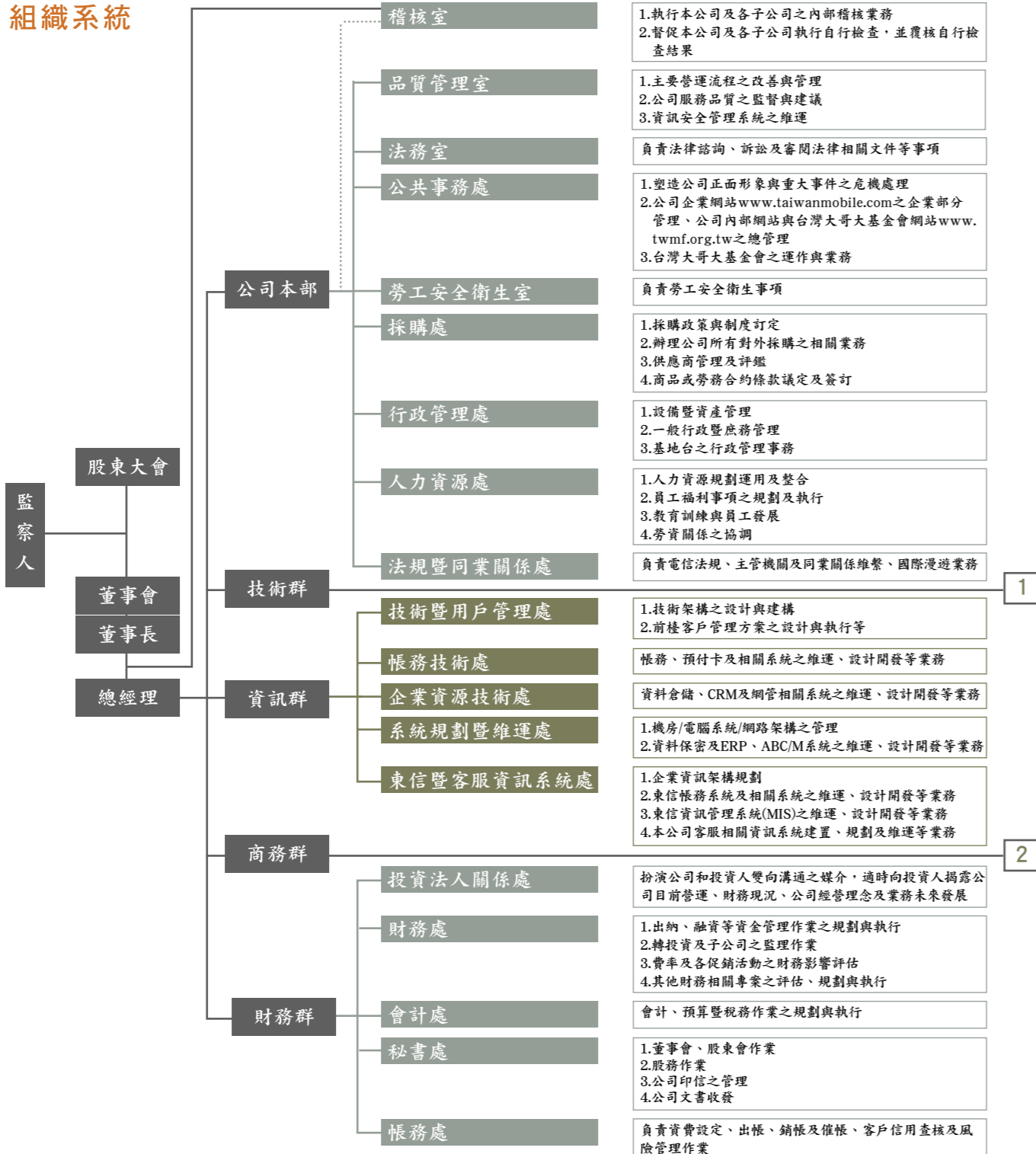


4

組織策略

本公司依法設置董事會，代表投資人監督經營團隊運作。公司各主要部門均依功能別劃分，並於九十四年度積極進行東信電訊與台灣電店等關係企業與本公司業務項目及人力資源整併工作，以強化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力。

組織系統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充分代表股東權益，行使監督經營團隊之職責，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就任之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十二席中，共有獨立董事三席、獨立監察人一席。超越上市公司應設獨立二董一監之規定。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及監察人資料詳如下表：

* 係該代表人個人之選(就)任日(現在持有股數及持股比率)。



董事長 蔡明忠

副董事長 蔡明興

常務董事 殷琪

福記投資(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88.06.22
*88.06.2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4,235,569
持股比率 0.086%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4,235,569
*106,109,964
持股比率 0.086%
*2.144%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8,155,618
持股比率 0.165%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士
·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律碩士
· 富邦產物保險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富邦金控董事長
· 台北富邦銀行副董事長
· 富邦建設董事長
· 台灣固網董事長
· 泛亞電信董事長
· 東信電訊董事長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副董事長 / 姓名 蔡明興 / 關係 兄弟

福記投資(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88.06.22
*88.06.22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4,235,569
持股比率 0.086%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4,235,569
*106,105,964
持股比率 0.086%
*2.144%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8,895,965
持股比率 0.18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紐約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 富邦綜合證券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富邦金控副董事長暨執行長
· 富邦人壽保險董事長
· 富邦證券投信董事長
· 台灣固網董事
· 泛亞電信副董事長
· 東信電訊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董事長 / 姓名 蔡明忠 / 關係 兄弟

青山鎮企業(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88.06.22
*86.01.31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2,246,617
持股比率 0.046%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2,246,617
*7,362,232
持股比率 0.045%
*0.149%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大陸工程總經理
· 台橡董事
· 財團法人浩然基金會董事長
· 台灣高鐵董事長
· 台北之音廣播董事長
· 台灣固網董事
· 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董事長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董事 陳泰銘

董事 焦佑倫

董事 張孝威

台灣固網(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1.04.26
*86.01.31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900,352,762
持股比率 18.241%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900,352,762
*0
持股比率 18.194%
*0.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2,833,741
持股比率 0.057%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學士
· 國巨執行長
· 國巨副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國巨董事長
· 寰邦科技董事長
· 台灣固網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台灣固網(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1.04.26
*94.06.14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900,352,762
持股比率 18.241%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900,352,762
*0
持股比率 18.194%
*0.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華盛頓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華新麗華董事長
· 台北金融大樓副董事長
· 台新金控董事
· 台灣固網監察人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國基投資(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88.06.22
*92.10.17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225,478
持股比率 0.005%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225,478
*7,306,000
持股比率 0.005%
*0.148%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 交通銀行信託部及國外部經理
· 大華證券總經理
· 中華開發總經理
· 中華投信董事長
· 和信電訊副董事長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資深副總暨財務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灣大哥大總經理
· 泛亞電信董事及總經理
· 東信電訊董事及總經理
· 台灣固網監察人
· 弘運科技董事
· 台信電訊董事長及總經理
· 台灣客運科技董事長
· 台灣客運人身保險代理人董事
· 台灣客運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
· 大連信開客運科技董事
· 廈門台富客運科技董事
· 台信電訊董事及總經理
· 竹科廣播董事長
· 台倚數位廣播董事長
· 美國Taiwan Fund Inc. 董事長
· 錫新科技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獨立董事 許濬

獨立董事 黃日燦

獨立董事 葉文立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3.09.10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2.06.25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2.06.25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

持股比率 -

持股比率 -

持股比率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系學士
- 美國UCLA電腦博士、碩士
- 美國AT&T, Bell Laboratories, Lucent Technologies高級主管
- 台灣國立清華大學、中國北京大學等教授

主要經(學)歷：

-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學士
- 美國西北大學法學碩士
-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博士
-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台北事務所合夥主持律師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裕隆汽車董事
- 中華汽車董事
- 世平興業獨立董事
- 精業獨立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主要經(學)歷：

- 中原大學建築系
- 法國巴黎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研究
- 行政院經建會住宅及都市發展處規劃師
- 聯大國際總經理
- 和信國際傳播總經理
- 聯廣總經理、副董事長
- 凱絡媒體服務董事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安吉斯媒體(Aegis Media)集團董事長
- 日本Asatsu-DK Group台灣地區執行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監察人 范瑞穎

監察人 龔天行

獨立監察人 鍾聰明

台灣固網(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1.04.26
*91.04.26

福記投資(股)公司代表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88.06.22
*91.04.26

就(選)任日：94.06.14
任期：97.06.13
初次選任日期：92.10.21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900,352,762
持股比率 18.241%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4,235,569
持股比率 0.086%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900,352,762
*30

持股比率 18.194%
*0.000%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4,235,569
*0

持股比率 0.086%
*0.000%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

持股比率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2,960
持股比率 0.000%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南加大電子及醫療工程系
- 美國加州理工學院工業管理科學研究所
- 台灣大哥大總經理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灣固網總經理
- 弘運科技董事長
- 泛亞電信監察人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紐約大學經濟碩士及財務企管碩士
- Walde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Group(WIIG) -Executive Vice President
- Citicorp Capital Asia Limited-Executive Director
- AIG Investment Corp-Director-Direct Investments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富邦金控董事及總經理
- 富邦產物保險董事
- 富邦人壽保險監察人
- 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董事
- 台北富邦銀行監察人
- 富邦證券投信董事
- 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監察人
- 富邦資產管理監察人
- 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監察人
-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監察人
- 富邦銀行(香港)董事
- 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 華上光電副董事長
- 順達科技董事長
- 華宇電腦集團之董監事
- 致茂電子獨立監察人
- 聚鼎科技獨立監察人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常駐監察人
- 昆盈企業董事
- 東貝光電董事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壹、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5年2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興、蔡翁美惠
青山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杜根(股)公司
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忠、蔡明興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日月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貳、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95年2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杜根(股)公司	Long Reign Holdings Inc.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弘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蔡明忠、蔡明興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花旗銀行託管ACER海外存託憑證、施振榮、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GMO新興市場基金、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國家金融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勞工保險局、建華商業銀行信託部受託信託財產專戶、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殷作和、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勞工保險局、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大通託管歐本漢瑪開發中市場基金投資專戶、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GMO新興市場基金、美商花旗託管比特公司投資專戶、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日月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張國華、張國明、張國政、張國煒、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參、董事及監察人具專業知識及超然獨立性

95年2月1日

姓名	蔡明忠	蔡明興	殷 琪	陳泰銘	焦佑倫	張孝威	許 濬	黃日燦	葉文立	范瑞穎	龔天行	鍾聰明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	✓	✓	✓	✓	✓	✓	✓	✓	✓	✓
符合獨立性情形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其兼任母公司或子公司之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者，不在此限		✓	✓	✓		✓	✓	✓		✓	✓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	✓	✓	✓	✓	✓	✓	✓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	✓	✓	✓	✓	✓	✓	✓	✓	✓	✓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	✓	✓		✓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	✓	✓	✓		✓	✓			✓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	✓	✓	✓	✓	✓	✓	✓	✓	✓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其代表人							✓	✓	✓			✓
備註								註1				註2

註1：另兼任其他二家公司之獨立董事。

註2：另兼任其他二家公司之獨立監察人。

肆、股權結構無大量移轉現象

九十四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監事及持股超過10%大股東之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本公司與董監事、大股東間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並以追求

股東最大利益為目標，使公司經營不易脫序，降低股權風險；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逾10%之股東股權移轉、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如下表：

95年2月1日

職稱	姓名	94年度		當年度截至2月1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忠	0	0	0	0
副董事長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0	0	0	0
常務董事	青山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殷琪	0	0	0	0
董事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泰銘	0	0	0	0
董事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倫	0	0	0	0
董事	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孝威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濬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日燦	0	0	0	0
獨立董事	葉文立	0	0	0	0
監察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范瑞穎	0	0	0	0
監察人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龔天行	0	0	0	0
獨立監察人	鍾聰明	0	0	0	0
總經理	張孝威	5,186,000	0	0	0
財務長	許婉美	1,503,000	0	0	0
商務長	陳邦仁	470,000	0	0	0
技術長	黃特林	70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阮得晉	201,000	0	0	0
副總經理	邱登崧	276,000	0	(50,000)	0
副總經理	朱黃傑	329,000	0	0	0
副總經理	莊財安	276,000	0	(10,000)	0
副總經理	王中永	321,000	0	0	0
副總經理	謝樹恩	95,000	0	0	0
副總經理	陳王奇	287,000	0	(18,000)	0
副總經理	陳健	80,000	0	(18,000)	0
副總經理	黃雅惠	122,000	0	(70,000)	0
副總經理	楊博文	386,000	0	0	0
副總經理	沈正宙	68,000	0	0	0
副總經理	洪昌哲	79,000	0	(10,000)	0
副總經理	馮振武	130,00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幼祺	340,000	0	(20,000)	0
副總經理	王宇鎮	302,000	0	0	0
副總經理	王鴻紳	120,000	10,000	(108,000)	0
副總經理	谷元宏	12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黃文祥	0	0	0	0

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並非關係人，故不適用股權移轉資訊表。

股權質押情形：無。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報酬及員工分紅

壹、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與範圍：

本公司員工分紅、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與公司經營績效息息相關。在本公司之章程已明定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與範圍，每屆年度決算所得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再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撥特別股息及紅利。
 2. 提撥董監事酬勞：九十四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將董監酬勞分派比率由0.5%修正為以0.3%為上限。
 3. 提撥1%至3%為員工紅利。
 4. 餘依股東會之決議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 前項第三款員工紅利若為股票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比例，授權由董事會決定之。

個別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之給付，則視其對公司營運及董事會貢獻度為計算標準。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類別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董事酬金	79,015,074	62,302,517	79,084,074	62,335,517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0.47%	0.38%	0.47%	0.38%
監察人酬金	14,510,475	9,891,461	14,510,475	9,891,461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0.09%	0.06%	0.09%	0.06%
稅後純益	16,658,455,663	16,236,698,189	16,925,016,821	16,496,017,780

貳、九十三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九十三年度盈餘經董事會與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383,613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63,936仟元，於九十四年度如數配發。

參、九十四年度擬議配發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報酬：

- 一、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決議，擬議配發員工紅利403,939,784元、董事、監察人酬勞40,393,978元。惟上述分派需提報九十五年股東會核議通過後方得以執行。
- 二、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0股，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為0%。
- 三、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3.22元。
- 四、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配股後設算之每股盈餘：3.31元。(註：本公司無員工紅利配股，故與原每股盈餘同)

九十四年度擬議配發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之報酬明細如下表：

(一) 最近年度擬議配發董事報酬：

1. 董事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及姓名		董事長 福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明忠	副董事長 福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明興	常務董事 青山鎮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殷琪	董事 台灣固網(股)公司代表人：陳泰銘(原第三屆代表人：黃少華)	董事 台灣固網(股)公司代表人：焦佑倫(原第三屆代表人：范瑞穎)	董事 國基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張孝威	獨立董事 許 濬	獨立董事 黃日燦	獨立董事 葉文立	董事 國眾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泰銘(註1)	董事 國大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錫承(註1)	合計	
車馬費(註2)	本公司	360,000	360,000	90,000	360,000	180,000							2,770,000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372,000	366,000	90,000	360,000	180,000							2,803,000	
報酬	本公司												28,060,000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28,060,000	
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本公司	5,509,723	3,411,735	2,754,863	1,296,402 (註3) 1,458,461 (註4)	1,296,402 (註3) 1,458,461 (註4)	2,754,863	2,115,333	3,411,735	3,411,735	1,296,402	1,296,402	31,472,51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5,509,723	3,411,735	2,754,863	2,754,863	2,754,863	2,754,863	2,115,333	3,411,735	3,411,735	1,296,402	1,296,402	31,472,517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本公司	現金紅利	-	-	-	-	-	-	-	-	-	-	-	
		股票股利	股數	-	-	-	-	-	-	-	-	-	-	-
			市價	-	-	-	-	-	-	-	-	-	-	-
			金額	-	-	-	-	-	-	-	-	-	-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	-	-	-	-	-	-	-	-	-	-	-	
		股票股利	股數	-	-	-	-	-	-	-	-	-	-	-
			市價	-	-	-	-	-	-	-	-	-	-	-
			金額	-	-	-	-	-	-	-	-	-	-	-
前四項總額	本公司												62,302,51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62,335,517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0.3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0.38%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本公司	-	-	-	-	-	-	-	-	-	-	-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	-	-	
其他報酬	本公司	86,418	30,710	-	-	-	933,192	-	-	-	-	-	1,050,320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86,418	30,710	-	-	-	933,192	-	-	-	-	-	1,050,320	

註1：第三屆董事已於94年6月14日解任。
 註2：係94年度支付予各自然人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
 註3：係擬議配發予第三屆董事之酬勞。
 註4：係擬議配發予第四屆董事之酬勞。

2.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94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2	2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7	7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2	2
5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1	11

(二) 最近年度擬議配發監察人報酬：

1. 監察人之報酬：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及姓名		監察人 台灣固網(股)公司代表人：范 瑞穎(原第三屆代表人：許濤)	監察人 福記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龔天行	獨立監察人 鍾聰明
車馬費(註1)	本公司	280,000	290,000	400,000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283,000	290,000	400,000
報酬	本公司	-	-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	-
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	1,296,402(註2) 1,458,461(註3)	2,754,863	3,411,73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2,754,863	2,754,863	3,411,735
前三項總額	本公司	3,034,863	3,044,863	3,811,73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3,037,863	3,044,863	3,811,735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本公司	0.02%	0.02%	0.02%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0.02%	0.02%	0.02%
其他報酬	本公司	-	-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	-

註1：係94年度支付予各自然人出席監察人之車馬費。

註2：係擬議配發予第三屆監察人之酬勞。

註3：係擬議配發予第四屆監察人之酬勞。

2.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94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3	3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	3

(三) 主要經理人報酬：

1. 薪酬結構大致分為本薪(固定薪)、年終獎金及分紅(變動薪)。職級愈高，應負擔公司經營績效之責任愈高，故變動薪之比重愈高。

2. 本公司調薪、年終獎金及紅利分配均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考績而規劃，呈董事長核准後據以施行。

3. 最近二年支付主要經理人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類別	主要經理人之報酬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稅後純益
93	本公司	134,116,525	0.81%	16,658,455,663
94		215,970,311	1.33%	16,236,698,189
93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242,103,037	1.43%	16,925,016,821
94		294,263,562	1.78%	16,496,017,780

4. 主要經理人姓名、最近年度酬勞及擬議分配之員工紅利：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及姓名		總經理張孝威、資深副總暨財務長許婉美、資深副總暨商務長陳邦仁、資深副總暨技術長黃特林、副總經理阮得晉、副總經理邱登崧、副總經理朱黃傑、副總經理莊財安、副總經理王中永、副總經理謝樹恩、副總經理陳王奇、副總經理陳健、副總經理黃雅惠、副總經理楊博文、副總經理沈正宙、副總經理洪昌哲、副總經理馮振武、副總經理張幼祺、副總經理王宇鎮、副總經理王鴻紳、副總經理谷元宏、副總經理黃文祥、處長王浩人、處長楊慧華	離職及轉派 任關係企業 經理人	合計		
薪資	本公司	33,222,618	48,274,919	81,497,53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94,110,063	51,990,824	146,100,887		
獎金及特支費	本公司	13,686,210	13,009,995	26,696,20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26,906,111	13,479,995	40,386,106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本公司	現金股利	107,776,569	-	107,776,569	
		股票股利	股數	-	-	-
			市價	-	-	-
	金額	-	-	-		
	總計	107,776,569	-	107,776,569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0.66%	0.00%	0.6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股利	107,776,569	-	107,776,569		
	股票股利	股數	-	-	-	
		市價	-	-	-	
金額	-	-	-			
前三項總額	本公司	154,685,397	61,284,914	215,970,311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228,792,743	65,470,819	294,263,562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0.95%	0.38%	1.33%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39%	0.40%	1.78%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本公司	-	-	-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	-	-		
其他報酬	本公司	9,642,635	3,538,509	13,181,144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965,709	3,538,509	14,504,218		



5. 給付本公司主要經理人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主要經理人酬金級距	94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4	2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17	5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8	21
1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3	4
5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2	32

九十四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執行情形

一、九十四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一) 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1.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以94/7/20為除息基準日，94/8/10發放日。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4. 本公司第4屆董事及監察人選任案，選舉結果如下：
董事當選名單：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明忠及蔡明興、青山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殷琪、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泰銘及焦佑倫、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孝威、國大投資有限公司(未就任)、許濬、黃日燦、葉文立。
監察人當選名單：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范瑞穎、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龔天行、鍾聰明。
5. 本公司第4屆董事競業禁止責任免除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二、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一)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1. 通過國內第1次及第2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股增資發行新股。(94/2/1第3屆第26次董事會)
2. 通過處分本公司自建傳輸網路予台灣固網案。(94/2/1第3屆第26次董事會)
3. 通過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案。(94/2/1第3屆第26次董事會)
4. 通過受託經營泛亞電信(股)公司之全部業務案。(94/2/1第3屆第26次董事會)
5. 通過資本支出計劃，以提升通信品質及第3代行動通信系統之擴建。(94/2/1第3屆第26次董事會)
6. 通過財務會計準則第35號公報適用後，對本公司資產價值評價所可能產生影響。(94/2/1第3屆第26次董事會)
7. 決議召開本公司94年股東常會。(94/3/25第3屆第27次董事會)
8. 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台灣精碩科技(股)公司簡易合併案。(94/3/25第3屆第27次董事會)
9. 通過本公司再次現金收購東元電機(含東元國際投資)之東信電訊股份案，提升持股比例至84.85%。(94/3/25第3屆第27次董事會)

10. 選任第4屆常務董事3席。(94/6/14第4屆第1次董事會)
11. 選任第4屆董事長。(94/6/14第4屆第1次常務董事會)
12. 通過訂定九十三年度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94/6/14第4屆第1次董事會)
13. 追認調整國內第1次及第2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94/7/29第4屆第2次董事會)
14. 通過受託經營東信電訊(股)公司之全部業務案。(94/7/29第4屆第2次董事會)
15. 通過九十四年上半年財務報表案。(94/7/29第4屆第2次董事會)
16. 通過九十四年第三季本公司及子公司簡式財務預測案。(94/7/29第4屆第2次董事會)
17. 通過系統採購及工程建置合約執行內容變更案。(94/7/29第4屆第2次董事會)
18. 追認本公司第3次現金收購東元電機持有之9.43%東信電訊股權，提升持股比例至94.28%。(94/9/8第4屆第3次董事會)
19. 通過以東信電訊股份以股作價成立台信電訊(股)公司。(94/9/8第4屆第3次董事會)
20. 通過辦理第3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案。(94/9/29第4屆第4次董事會)
21. 通過九十四年第四季本公司及子公司簡式財務預測案。(94/10/28第4屆第5次董事會)
22. 通過取得台北縣五股鄉工業區內房地不動產購置案。(94/10/28第4屆第5次董事會)
23. 通過以泛亞電信股份以股作價成立泛亞國際電信(股)公司。(95/1/26第4屆第6次董事會)
24. 通過本公司財務長異動案。(95/1/26第4屆第6次董事會)
25. 通過九十四年度盈餘分派案。(95/1/26第4屆第6次董事會)
26. 通過多項資本支出計劃，以提升現有網路設備之優化及建置第3代行動通信系統。

- (95/1/26第4屆第6次董事會)
27. 通過95年第1季本公司及子公司簡式財務預測案。(95/1/26第4屆第6次董事會)

相關公告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查詢。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由總經理、財務長、技術長、商務長為首之專業經理人組成，兼具完整之專業暨管理背景，以及國際化、多元化之特色。主要經理人資料詳如後表：



公司本部

張孝威 總經理

就任日期：92.09.08

持有股份：
股數 7,306,000
持股比率 0.148%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 交通銀行信託部及國外部經理
- 大華證券總經理
- 中華開發總經理
- 中華投信董事長
- 和信電訊副董事長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資深副總暨財務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泛亞電信董事及總經理
- 東信電訊董事及總經理
- 台灣固網監察人
- 弘運科技董事
- 台信電店董事長及總經理
- 台灣客服科技董事長
-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董事
-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
-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董事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董事
- 台信電訊董事及總經理
- 竹科廣播董事長
- 台倚數位廣播董事長
- 美國Taiwan Fund Inc. 董事長
- 錫新科技董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公司本部

職稱：副總經理

朱黃傑

就任日期：92.12.01

持有股份：
股數 329,000
持股比率 0.007%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和信電訊營收管理處處長
-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客服暨品質服務處處長
-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企業金融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公司本部

職稱：副總經理

莊財安

就任日期：92.12.01

持有股份：
股數 327,000
持股比率 0.007%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瑞士洛桑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碩士
- 中國鋼鐵人力資源組長
- 泛亞電信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公司本部

職稱：副總經理

黃雅惠

就任日期：93.03.01

持有股份：
股數 52,000
持股比率 0.001%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 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法官
- 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法官
- 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法官
- 台灣高等法院法官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灣固網法律顧問
- 富邦金控法律顧問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公司本部

職稱：副總經理

張幼祺

就任日期：93.09.17

持有股份：
股數 320,000
持股比例 0.006%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伊利諾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 AT&T Laboratories 區域經理
- IBM Global Services Senior Delivery Manager
- TBCommerce Network Corp.資深處長
- AT&T Laboratories 處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公司本部

職稱：副總經理

王宇鎮

就任日期：93.10.11

持有股份：
股數 395,000
持股比例 0.008%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 台灣飛利浦建元電子竹北廠技術品管經理
- 台灣飛利浦雷射科技總經理
- 福盛製罐總經理
- 晶品金屬總經理
- 東元光電LCD籌備處處長
- 九德電子廠長
- 泛亞電信執行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泛亞電信董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公司本部

職稱：副總經理

谷元宏

就任日期：94.06.06

持有股份：
股數 120,000
持股比例 0.002%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台灣大學EMBA
- 澳洲國立臥龍崗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遠傳電信協理
- 台灣高鐵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倚數位廣播董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財務群

許婉美

資深副總暨財務長

就任日期：93.01.09

持有股份：
股數 1,503,000 / 持股比例 0.030%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大華證券承銷部專業經理
- 中華開發企劃處經理
- 中華投信企劃處協理
- 和信電訊執行副總暨財務長
- 凱基網迅總經理
- 和宇寬頻總經理

和允衛星總經理
國泰金控財務長
台灣大哥大資深副總暨企劃長
台灣電店董事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董事長
-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長
- 泛亞電信監察人
- 東信電訊監察人
- 台信電訊監察人
- 台倚數位廣播監察人
- 台信電店監察人
- 台灣客服科技董事
-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董事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董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 姓名 - / 關係 -



技術群

黃特杖 資深副總暨技術長

就任日期：94.05.16
 持有股份：
 股數 700,000
 持股比率 0.014%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普渡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電機工程碩士
 •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朗訊科技亞太及中國區商務通訊系統及通訊軟體部總經理
 • 工研院電通所副所長
 • 東信電訊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東信電訊董事
 • 台信電訊董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技術群
 職稱：副總經理
阮得晉
 就任日期：91.05.21
 持有股份：
 股數 208,891
 持股比率 0.004%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1,339
 持股比率 0.00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密蘇里大學電腦及電機碩士
 • 美台電訊工程師
 • 亞太智權基金會技術經理
 • 台灣大哥大資深處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技術群
 職稱：副總經理
陳王奇
 就任日期：93.02.16
 持有股份：
 股數 453,554
 持股比率 0.009%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淡江大學電子學士
 • 吉梯電信業務專案經理
 • 協通電訊工務處長
 • 台灣大哥大維運處長
 • 台灣固網資深處長
 • 弘運科技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技術群
 職稱：副總經理
陳健
 就任日期：93.02.16
 持有股份：
 股數 62,000
 持股比率 0.001%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專科
 • 吉梯電信經理
 • 台灣固網副總經理
 • 弘運科技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技術群

職稱：副總經理

沈正宙

就任日期：93.03.31

持有股份：

股數 224,702
持股比率 0.005%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1,000
持股比率 0.00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帝波大學電腦資訊碩士
- 美台電訊系統主任工程師
- 貝爾實驗室工程師
- 4E應用軟體公司助理工程師
- 協通電訊處長
- 台灣固網資深處長
- 弘運科技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技術群

職稱：副總經理

王鴻紳

就任日期：94.05.01

持有股份：

股數 119,159
持股比率 0.002%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924
持股比率 0.00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羅格斯大學統計電機博士
- 香港中文大學講師/助教授
- 聯辰科技工程副總經理
- 大眾電信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陳邦仁

資深副總暨商務長

就任日期：94.06.16

持有股份：

股數 470,000
持股比率 0.009%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率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花旗銀行中國個人金融銀行總裁
- 中國信託個人金融副執行長
- 遠傳電信策略及行銷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灣客服科技董事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邱登崧

就任日期：91.05.21

持有股份：
 股數 289,506
 持股比例 0.006%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5,608
 持股比例 0.00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電腦碩士
 • 吉梯電信專案計劃經理
 • 台灣大哥大資深處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 台灣客服科技董事及總經理
 •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董事及總經理
 •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及總經理
 • TT&T Holdings Co., Ltd.董事
 •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董事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董事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王中永

就任日期：92.12.01

持有股份：
 股數 321,000
 持股比例 0.006%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Johnson, Bassin & Shaw Manager
 • MCI Communications Manager
 • 遠傳電信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謝樹恩

就任日期：92.12.08

持有股份：
 股數 256,000
 持股比例 0.005%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及社會系學士
 • 美國德州奧斯汀大學行銷傳播研修
 • 華商寶傑廣告客務主任
 • 相互廣告客務總監
 • 英屬維京群島華基泰北亞公司台灣分公司行銷部經理
 • 泛亞電信行銷處長
 • 泛亞電信行銷業務副總經理
 • 台灣大哥大企業客戶暨業務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楊博文

就任日期：93.03.08

持有股份：
 股數 913,504
 持股比例 0.018%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56,592
 持股比例 0.001%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學士
 • 吉梯電信MIS經理暨業務部經理
 • 信鴿電信業務協理
 • 台灣大哥大資深處長
 • 台灣電店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洪昌哲

就任日期：93.05.06

持有股份：
 股數 200,000
 持股比例 0.004%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
 • 南亞塑膠工務部機械設計專員
 • 泛亞電信採購處長
 • 泛亞電信副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馮振武

就任日期：93.08.01

持有股份：
 股數 130,000
 持股比例 0.003%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密西西比州立大學管理資訊及計量分析碩士
 • 香港泰富網路有限公司大中華區業務及合作開發總經理
 • 電訊盈科 - 香港電訊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商務群

職稱：副總經理

黃文祥

就任日期：94.10.19

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
 持股比例 -

主要經(學)歷：
 • 美國布萊德利電腦碩士
 • 西門子Supervisor
 • 北方電訊經理
 • 香港電訊台灣分公司 Business Development 副總經理
 • 遠傳電信Sales & Services 副總經理
 • 遠通電收Business & Operation副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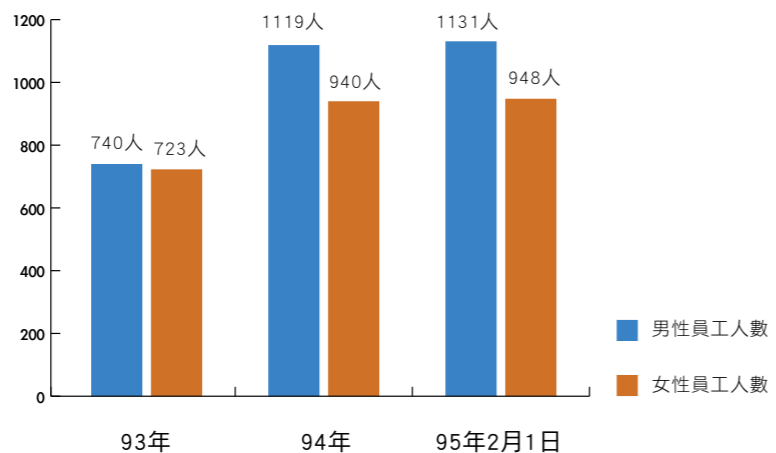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無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
 姓名 -
 關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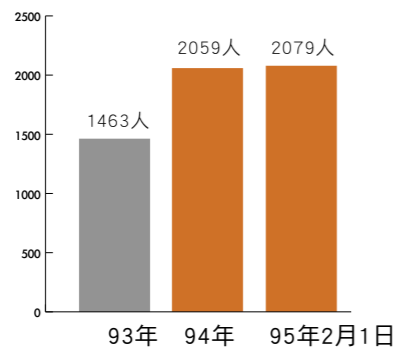
人力資源

優秀專業之人才為本公司珍視之重要資產，在九十四年度成功完成東信電訊及台灣電店整併作業後，公司人力資源益趨充沛多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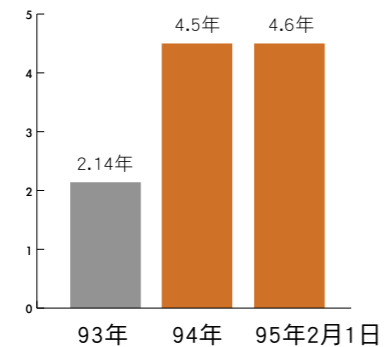
男女員工人數：



員工總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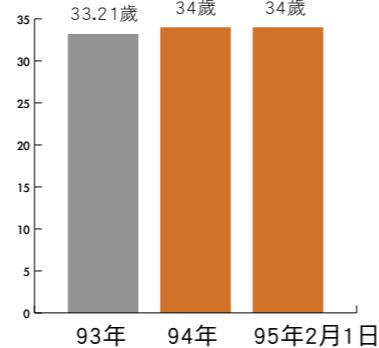


壹、人力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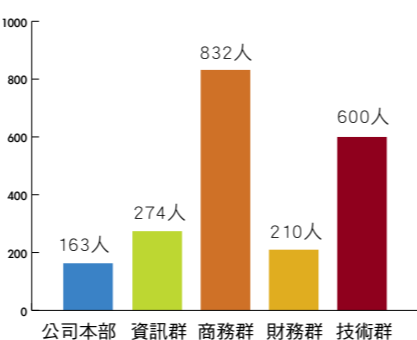
一、員工資料圖表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95年 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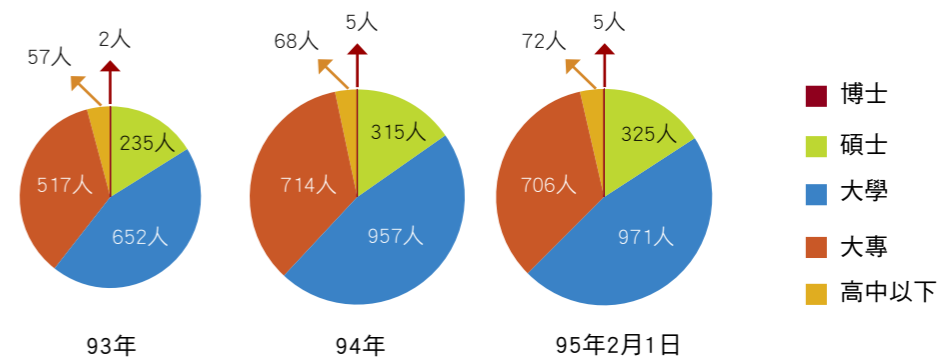
員工平均年齡：



各專業群人力分佈比例：



學歷分佈：



貳、員工福利與權益保障

本公司制定員工行為/倫理守則，以作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並以完善之績效考核制度為基礎，發展出多項福利暨薪酬獎勵措施，以激勵員工士氣。基本上，公司之人力資源相關管理制度規劃原則，大多優於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規範，以照顧所有員工。茲簡述相關人力資源政策暨措施如下：

一、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為使員工之行為、權利、義務及倫理觀念有所遵循，本公司已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並概述如下：

(一) 分層負責

1. 授權準則及核決權限表
加速作業流程，並加強分層負責管理，以有效規範各職級之工作權限。
2. 職務授權及代理人管理辦法
實施分層負責、逐級授權體制，以確保公司各項業務正常運作。
3. 組織暨職級職稱管理辦法
配合組織發展需求，並建立合理化之職級職稱及組織管理制度，以提供員工適當的職涯發展藍圖。

(二) 工作規則

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促進全員同心

協力，共謀開展公司業務，並樹立現代化經營管理制度。

(三) 各部門工作職掌

依據主要部門功能別，明確規範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組織功能，以落實各單位專業分工，並強化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力。

(四) 獎懲辦法

為及時獎勵具特殊貢獻之員工或避免員工個人行為對公司造成損害，於工作規則中第14條、第47條至第58條明訂相關獎懲規定。

(五) 員工績效管理辦法

主管針對員工工作表現，給予適當回饋及協助，並據以規劃部屬未來發展計畫。

(六) 出勤暨請假管理辦法

為建立良好紀律以提高工作品質，並使員工出勤及請假作業有所遵循，訂定完善且健全之考勤制度。

(七) 營業秘密維護辦法

確保商業利益與提升公司競爭能力，員工有嚴守保密公司業務機密之義務，為避免因洩漏而造成公司利益或商譽損害，員工須簽訂保密暨智慧財產權保護切結書及聘僱契約，同時公司提供相關教育訓練及訊息，以提升員工資訊安



全概念。

(八) 性騷擾防治與處理措施

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保障兩性工作平權，於工作規則明訂相關規範，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相關法令暨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行舉止。

二、福利措施及實施：

- (一) 本公司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 (二) 本公司實施員工庫藏股認股、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制度。
- (三)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七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更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整合泛亞電信、東信電訊及台信電店等各子公司之福利事項，成立「台灣大哥大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持續推動員工福利事項之辦理，以提升員工生活素質、促進身心健康，如社團活動、員工旅遊、家庭日，以及各項婚喪喜慶之補助等。

三、員工持股信託制度之實施：

自九十五年一月起，實施員工持股信託方案，由員工及公司以定額相對提撥之方式辦理，以發揮延攬及留任優秀人才之效果。

四、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所舉辦訓練活動次數，內外訓開班共計416班次。其總參與人次為5,156人次，總訓練人時數113,301小時，活動經費支出：訓練總費用共計19,176,510元。

- (一) 為培養電信與管理專才，以提升整體產業實力，本公司已制定「獎助學金申請辦法」，依

指定之國內外院校提供員工申請在職進修獎助學金。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秉持不斷提升員工能力之精神，促進公司及員工共同成長，共創雙贏。

- (二) 每年派遣大量員工參與國內外專業電信論壇、管理論壇及顧問公司、廠商訓練，遍及歐、亞、美洲國家，對於提升公司技術層次、開發新產品、引進創新概念、提升管理技術等方面，都有很大助益。
- (三) 每年提供補助，讓同仁自由選擇與其工作相關之外部訓練課程，同仁可將自身能力發展與興趣相結合，發揮最大學習效果。
- (四)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包括公司文化、組織、電信市場及IT系統介紹、勞工安全衛生訓練等。
- (五) 單位新進人員職能別訓練：包括人員在職訓練、部門系統與制度運作介紹、工作執掌說明、專業知識傳承等。
- (六) 共同職能發展：以員工共同性職能為主，如問題分析與解決技巧、溝通技巧、專案管理、電信相關法律知識、團隊共識、服務技能等。
- (七) 主管人員階層別訓練：分基層主管、中階主管及高階經理人訓練。以績效管理、領導統馭、激勵技巧、管理模擬（Management Game）、策略規劃、專案管理、團隊發展、組織發展能力為主。
- (八)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1.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財務部門1人；稽核部門3人。
 2. 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無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財務部門1人；稽核部門3人；會計部門1人。
 4. 中華民國會計師：財務部門1人；會計部門3人。

五、退休制度及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 (二)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二月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經台北市

政府核准備查，於八十七年五月份開始提撥退休金，並以每月薪資總額2%按月提撥。

- (三) 九十四年七月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
- (四)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之規定，承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六、本公司工作環境及人員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及保護同仁安全，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為首要目標，推動健康與安全管理，使同仁養成正確的健康觀念及身心。本公司致力於下列事項：

- (一) 遵守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
 1. 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
 2. 每半年進行辦公室作業環境檢測，如空氣品質、照明檢測、水質檢測...等。
- (二) 建置符合消防法規之相關消防設施設備，並於每半年定期實施消防逃生演練。
- (三) 不定期職災及健康教育宣導，減少意外發生機率。
- (四) 善盡員工健康照顧之責—
 1. 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落實健康管理追蹤。
 2.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如：減重競賽...等。
- (五) 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推行辦公室環保運動。

參、勞資關係和諧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本著勞資一體，合作雙贏的信念，遵照勞基法及相關法令，尊重員工，重視員工福利及待遇，在勞資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與協調原則下，建立極為和諧的勞資關係，並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形，預測未來仍無勞資糾紛之困擾。

三、勞資間之協議情形：無。

四、勞資間關係尚需協調之情事：無。

五、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每季召開一次總經理與員工座談會，促進勞資雙方意見溝通。



5

公司治理



本公司極為重視公司治理並依下述原則辦理，已符合公司治理之規範。

施行原則

- 重要資訊之即時揭露。
-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之良性互動與制衡。
- 設立審計委員會，確保會計師之獨立性與公平性。
- 設立公司治理委員會，以確保公司治理組織與制度之健全。
- 維持一定比例之獨立董事/監察人席次。
- 採納高盈餘分配比例之現金股利政策。
- 員工分紅以全數發放現金方式為原則。

「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遵行

為利於公司治理之執行，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四月廿六日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八十六年一月三十日訂定)、九十一年六月五日修訂「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八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訂定)，並率先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訂定「公司治理委員會組織規章」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另於九十四年十月廿八日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各相關規章之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上述架構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追求以國際最高標準之模式進行。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由發言人或秘書處處理相關股東問題，若涉法律問題，移請法務室處理	無差異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之大股東之持有股份	無差異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及「子公司控制作業辦法」，以建立法制化防火牆及風險控管機制	無差異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	無差異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審計委員會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包括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其公費，需經審計委員會評核通過。以及會計師聘任當時及每年年底會要求會計師出具獨立聲明書	無差異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一席獨立監察人	無差異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監察人信箱，員工及股東得視實際需要，隨時溝通，並設有專人每日負責接收監察人信箱，以便及時轉知監察人相關訊息	無差異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發言人信箱，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無差異	
資訊公開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無差異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即時揭露工作，包括法說會資訊等，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	無差異
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公司治理委員會，每季固定開會一次	無差異	

公司治理之落實

壹、公司治理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架構下設置兩個委員會，分別為「公司治理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一、「公司治理委員會」：

- 由黃日燦擔任主任委員，葉文立、許濬為委員，並基於董事會之授權，以下列事項之治理為主要目的：
- (一) 公司治理組織和制度之健全；
 - (二) 獨立董事和獨立監察人之提名；
 - (三) 董事會、監察人會暨所屬各委員會之運作。

二、「審計委員會」：

- 由鍾聰明擔任主任委員，葉文立、黃日燦、許濬為委員，並基於董事會之授權，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獨立性與績效；
 - (三)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本公司目前已有完善的資訊揭露制度，以確保股東能取得公司最新、最正確的訊息作為投資依據，以正確詳實、公平揭露為原則，即時提供各項有關於營運、財務、董事會決議、總經理之經營理念及方針等資訊。

貳、九十四年具體措施及成果

一、簡化轉投資架構：

重新整理轉投資事業，逐步處分非核心事業，以減少複雜之交互投資關係，將營運中之轉投資公司集中在台信電店下繼續經營。本年度簡化轉投資架構之具體成果，包括吸收合併台灣精碩科技及將台弘、台福、台碩、台灣店訊等四家投資公司清算完結。

二、閒置資金回歸母公司集中運用：

將處分非核心事業的轉投資所得資金，及以減資方式降低子公司閒置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債務並買回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公司債，以降低負債比率、利息費用，提升資金運用效率，以降低財務風險。

三、避免股本快速膨脹，以防止稀釋每股盈餘：

- (一) 買回已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公司債；
- (二) 年度盈餘分派比例全數以現金發放股東；
- (三) 不辦理盈餘轉增資，亦即不分配股票股利；
- (四) 員工分紅皆以現金方式發放，而不以股票發放。

四、停止台灣電信集團的運作模式：

為消除投資人對關係人交易之疑慮，本公司與台灣固網各自以獨立的方式經營，將公司間交易回歸市場正軌。自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起，本公司與台灣固網已非關係企業。

五、強化公司財務資訊透明度：

按月公告每月營運成果，並在每季舉辦法人說明會，以電話會議方式，向國外機構投資人說明公司營運狀況並接受提問。同時也積極參加國外大型投資說明會。

六、提升公司董事會獨立性：

降低董事會成員與經營團隊重疊性並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目前的董事會成員中，九位董事已有三位為獨立董事。

參、其他有助了解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之資訊：

一、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



1. 第3屆董事會迄九十四年五月十二日計開會31次。

職稱	姓名	董事應出席次數	董事實際出席次數(含委託出席)	出席率(%)	監察人列席次數
董事長	蔡明忠	31	30	96.78%	
副董事長	蔡明興	31	31	100.00%	
常務董事	殷琪	31	30	96.78%	
董事	王錫承	31	15	48.39%	
董事	范瑞穎	31	28	90.32%	
董事	張孝威	31	30	96.78%	
董事	陳泰銘	31	26	83.87%	
董事	黃少華	31	29	93.55%	
獨立董事	黃日燦	19	19	100.00%	
獨立董事	葉文立	19	18	94.74%	
監察人	許濬				13
監察人	龔天行				12
獨立監察人	鍾聰明				5

2. 第4屆董事會迄九十五年二月一日已開會6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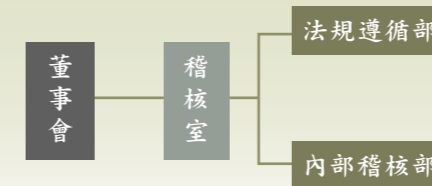
職稱	姓名	董事應出席次數	董事實際出席次數(含委託出席)	出席率(%)	監察人列席次數
董事長	蔡明忠	6	6	100.00%	
副董事長	蔡明興	6	5	83.33%	
常務董事	殷琪	6	6	100.00%	
董事	陳泰銘	6	5	83.33%	
董事	焦佑倫	6	5	83.33%	
董事	張孝威	6	6	100.00%	
獨立董事	許濬	6	3	50.00%	
獨立董事	黃日燦	6	6	100.00%	
獨立董事	葉文立	6	6	100.00%	
監察人	范瑞穎				2
監察人	龔天行				2
獨立監察人	鍾聰明				4

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註1)	備註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孝威	92/10/17	94/11/10	94/11/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創造企業永續經營的核心價值	3.0	是	
			94/09/23	94/09/23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系列研討會	2.0	是	
			94/03/17	94/03/17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系列研討會	2.0	是	
			93/12/11	93/12/12	China Eisenhower Fellowships Conference	Building Vibrant Economies	8.0	是	
			92/12/09	92/12/11	Harvard Univ.	The CEO Workshop.	20.0	是	
獨立董事	許濬	93/09/10	94/09/14	94/09/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再造領導	3.0	是	
獨立董事	黃日燦	92/06/25	94/12/19	94/12/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擔任「公司併購與董監事法律責任」講席	3.0	是	
			94/10/13	94/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擔任「公司併購與董監事法律責任」講席	2.0	是	
			94/08/09	94/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公司治理機制-股東權益之保障	1.0	是	
			93/11/24	93/1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財務報告常見問題及法律責任	3.0	是	
			93/08/16	93/08/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擔任「公司併購與董監事法律責任」講席	3.0	是	
獨立董事	葉文立	92/06/25	94/09/14	94/09/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再造領導	3.0	是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范瑞穎	91/04/26	94/09/14	94/09/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再造領導	3.0	是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龔天行	91/04/26	92/12/06	92/12/0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研討會	1.0	是	
			92/11/26	92/11/26	財政部證期會	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1.0	是	
			92/11/14	92/11/14	台大管理學院亞太公司治理研究中心	公司治理與企業再造研討會	1.0	是	
獨立監察人	鍾聰明	93/06/15	94/08/23	94/08/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籌資與股東權益	3.0	是	
			93/04/26	93/04/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	3.0	是	
			92/12/09	92/12/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公司治理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	4.0	是	
			92/07/12	92/07/12	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高階主管課程	6.0	是	

註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稽核室組成及工作職掌架構：



- 1 專案類稽核業務執行。
- 2 員工投訴處理。
- 3 廠商申訴處理。
- 4 法規收集、宣導及遵循查核。

- 1 督促各單位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遵循。
- 2 擬訂年度稽核計劃並執行。
- 3 撰擬呈報稽核報告並追蹤缺失。
- 4 覆核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自行檢查執行。
- 5 其他依據法令規定執行事項。

三、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確實執行。

四、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五、社會責任：本公司設有基金會，從事電信研究獎助、緊急通訊救助、精英講座及社會公益活動等以回饋社會，以善盡企業公民之責任。

成效與肯定

唯一獲得國內外公司治理認證之電信業者

本公司秉持一貫公開透明的原則，積極落實公司治理，主動參與九十四年度「CG6001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制度」，成功通過認證，並於九十五年獲得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表揚授證。

對長期致力於執行公司治理，遵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並以國際最高標準自我要求的本公司而言，能夠獲得這項殊榮，除了是對落實公司治理的肯定，同時也是對所有投資人與股東的承諾與宣誓，日後本公司將持續朝這個方向前進。

CG6001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制度

「CG6001公司治理評量認證制度」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自九十二年成立以來，致力提升國內企業之公司治理水準，所規畫之認證制度，歷經長期人力、物力之投入研究，結合產、官、學界人士之專業意見後，九十四年七月起，參考我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里昂證券與標準普爾公司治理評分系統、韓國之相關公司治理評量制度，以一、保障股東權益相關守則遵循情形；二、股權結構與董事會組成的透明度；三、強化董事會職能；四、發揮



監察人功能；五、確保管理階層的紀律；六、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等六大構面、78項指標，對各上市上櫃公司進行認證。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壹、內部稽核組織及運作

本公司稽核室配置專任稽核人員，直接隸屬董事會。

稽核室稽核範圍包含所有財務、業務等營運及管理功能，並依法令規定分為十大循環，分別執行稽核。稽核對象除本公司所有單位外，符合法令規定之各子公司亦統一由本公司稽核室執行稽核。

稽核方式主係為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之例行稽核，另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以適時發現內部控制制度可能缺失、提出改善建議。稽核室於稽核完成後，皆出具稽核報告提報董事長，並由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執行狀況及結果，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

此外，稽核室亦督促各單位及各子公司執行自行檢查，建立公司自我監督機制，並依自行檢查結果，做為建議本公司董事會及總經理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之依據。

貳、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參、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95年1月26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6

財務結構

資本及股份

壹、股本來源

95年2月1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生效及核准日期及文號
94年02月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4,916,096,374	49,160,963,74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658,088,240元	-	不適用
94年05月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4,935,906,784	49,359,067,84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198,104,100元	-	不適用
94年08月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4,944,980,749	49,449,807,49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90,739,650元	-	不適用
94年11月	10	6,000,000,000	60,000,000,000	4,948,615,399	49,486,153,99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36,346,500元	-	不適用

95年2月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上市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948,615,399	1,051,384,601	6,00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係包含94年10月7日至94年11月9日間買回本公司股份未辦理銷除股份11,551,000股

貳、股東結構

94年7月20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數量						
人數	1	20	267	62,402	544	63,234
持有股數	1,500,000	417,932,849	2,280,410,589	703,842,780	1,539,936,514	4,943,622,732 (註)
持股比例	0.031%	8.454%	46.128%	14.237%	31.150%	100%

註：加計94年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股份4,992,667股後，截至95.2.1本公司登記之實收股本為4,948,615,399股。

6

財務結構

55

5

公司治理

54

參、股權分散情形

94年7月20日(註)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21,464	6,213,489	0.126%
1,000 ~ 5,000	28,242	66,341,375	1.342%
5,001 ~ 10,000	6,247	47,252,550	0.956%
10,001 ~ 15,000	2,351	28,541,049	0.577%
15,001 ~ 20,000	1,337	23,535,953	0.476%
20,001 ~ 30,000	1,187	29,134,658	0.589%
30,001 ~ 50,000	907	35,411,880	0.716%
50,001 ~ 100,000	565	39,499,803	0.799%
100,001 ~ 200,000	273	38,436,239	0.777%
200,001 ~ 400,000	151	43,305,272	0.876%
400,001 ~ 600,000	85	41,931,917	0.848%
600,001 ~ 800,000	41	28,598,387	0.578%
800,001 ~ 1,000,000	57	52,112,756	1.054%
1,000,001以上	327	4,463,307,404	90.286%
合計	63,234	4,943,622,732	100.000%

註：加計94年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股份4,992,667股後，截至95.2.1本公司登記之實收股本為4,948,615,399股。

伍、綜合持股比例

94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44,299,879	99.99%	--	--	44,299,879	99.99%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28,644,549	92.32%	1,492,779	0.42%	330,137,328	92.74%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9	0.00001%	255,079,288	94.28%	255,079,317	94.28%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86,971,500	100%	--	--	386,971,500	100.00%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註2)	637,000,000	9.87%	40,612,400	0.63%	677,612,400	10.50%
Bridge Mobile Pte Ltd.	1,000,000	12.50%	--	--	1,000,000	12.50%

註1：係本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係為台灣固網94年7月16日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之記載。

肆、主要股東名單

94年7月2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900,352,762	18.212%
台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7,821,463	9.46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46,037,865	2.954%
台灣弘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719,535	2.927%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24,804,583	2.525%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2,404,191	2.47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0,871,734	2.445%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7,449,829	2.376%
蔡明忠		105,318,964	2.130%
蔡明興		105,315,964	2.130%

前十大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日月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長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台灣弘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殷作和、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陸、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目	年度	93年	94年	當年度截至95年2月1日(註3)	
每股市價	最高	35.60	36.00	29.45	
	最低	28.00	26.20	28.00	
	平均	32.54	31.13	28.6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79	17.62	17.62	
	分配後	14.18	註1	註1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4,690,696	4,898,251	4,898,251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3.55 3.55	3.31 註1	3.31 註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47	註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1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註2)	本益比	追溯調整前	9.17	9.40	
		追溯調整後	9.17	註1	
	本利比	13.17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7.59%	-	-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94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3：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截至95年2月1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95年2月1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柒、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得以分派之。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80%為原則。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分派現金股利12,843,996,966元。

三、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擬全數配發現金股利，故不適用。

捌、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5年2月1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買回期次	第二次(期)	第三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91/11/21-91/12/31	94/10/7-94/11/9
買回區間價格	NT\$26.81-NT\$28.58	NT\$26.66-NT\$29.73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84,829,000股	普通股 11,551,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342,691,331 (註1)	319,789,909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84,829,00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11,551,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2)	0%	0.233%

註1：扣除手續費折讓新台幣62,848元，實際支出金額新台幣2,342,628,483元。

註2：「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欄係以最近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數4,948,615,399股為基準(含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辦理轉讓股份11,551,000股)

公司債辦理情形

壹、公司債

95年2月1日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0.02.01	91.12.13
面額	新台幣100萬元整	新台幣500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30億元整	新台幣150億元整
利率	年息5.31%	甲A至甲L券：年息2.60%； 乙A至乙L券：年息5.21%減去浮動利率，且利率不得低於0%； 丙A至丙M券：年息2.80%； 丁A至丁M券：年息5.75%減去浮動利率，且利率不得低於0%。 其中，乙A至乙L券與丁A至丁M券中所稱之浮動利率係以倫敦時間上午11時，依香港商橋訊財經資訊(Bridge Telerate)3750頁畫面6個月美金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USD 6-Month LIBOR)之報價均價(Fixing Rate)為依據。詳細說明請見本公司債之發行辦法。
期限	5年期，共分12券：A-L 95.2.1-95.2.16分別到期	5年期，96.12.13-96.12.30分別到期 7年期，98.12.13-98.12.31分別到期
保證機構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等共16家銀行聯合保證	-
受託人	建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建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	-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嘉惠、夏洪楓會計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楊民賢會計師
償還方法	滿第4及第5年各還本50%	甲A至甲L券均自發行日起滿4、5年底各還本50%，分兩次償還本金。 乙A至乙L券均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依面額一次償還本金。 丙A至丙M券均自發行日起滿6、7年底各還本50%，分兩次償還本金。 丁A至丁M券均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依面額一次償還本金。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15億元整	新台幣150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	-
限制條款	1. 於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年底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 2. 於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年底負債比率應維持100%以下。 3. 自民國90年度起長期償債能力應維持150%以上。	-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91.11.20. twAA-；92.03.18. twA+；93.12.22. twA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95年2月1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0.8.25	91.8.16
面額	新台幣10萬元整	新台幣10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100億元整	新台幣60億元整
利率	票面年利率0%	票面年利率0%
期限	5年期，95.8.24到期	5年期，96.8.15到期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建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建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林財生律師	林財生律師
簽證會計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嘉惠、夏洪楓會計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夏洪楓、楊民賢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辦法第十條及第十八條提前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第十九條由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依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辦法第十條及第十七條提前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第十八條由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債權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1,476,300,000元整	新台幣746,400,000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時，以及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債權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權利證書或按債券面額將債權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普通股掛牌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含)時，以及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債權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債權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限制條款	依本公司所定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七條之規定及第二十六條之規定。	依本公司所定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七條之規定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5,253,700,000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買回新台幣2,189,700,00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依本公司所定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之規定。	依本公司所定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之規定。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95.02.01設算，餘額若全數轉換對股權稀釋比率為1.28%，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依95.02.01設算，餘額若全數轉換對股權稀釋比率為0.61%，對本公司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6

財務結構

58

6

財務結構

59

7 風險因素

7

風險因素

61

產業風險、財務風險、信用風險、營運風險，為本公司營運過程中面臨之內在與外在風險因素。本公司了解並隨時掌握該等風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暨組織架構，以避免任何意外事件對公司之正常營運及目標造成不當影響。

產業風險

壹、技術變遷與發展

一、通訊技術翻新

(一) WiMAX之潛在威脅：

去年全球已有將近一百個3G網路在營運中，有能力製造3G手機的廠商也大幅增加，預計九十五年起3G手機的價格將會持續下降，使3G逐漸成為電信系統之主流；在此同時以OFDM (Orthogonal Frequency Division Multiplexing) 技術為基礎的通訊協定也持續受到重視，其中又以WiMAX最具潛在威脅性。WiMAX 原本設計的目的在於以無線的方式，取代傳統固定網路公司的接入網路(last mile)，也就是所謂的無線寬頻接入(Broadband Wireless Access)技術。因此，新進入市場的固網業者可藉由WiMAX取代有線網路的鋪設，對既有之固網經營者造成威脅。

WiMAX的技術演進朝向行動化發展，設備製造商也已投入研發成本。WiMAX因為得到政府支持，九十五年將有多個實驗網路建設完成，預計政府將在九十六年釋出WiMAX頻段與執照。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1. WiMAX正式商轉可能尚需一、二年：

WiMAX技術能為使用者增加多少便利性，一直都是產業界探討的問題。過去一年來，WiMAX在創投界及特定設備廠商的期待下，儼然成為明日之星，但是根據WiMAX Forum所公佈的測試時程，具有行動性的WiMAX標準 (IEEE 802.16e) 雖已確定，但是設備的互通性測試 (Interoperability Test) 最快也需要等到九十六年下半年，所以在九十七年以前，具有行動性的WiMAX

設備很難有商業運轉的可能。本公司將積極參與政府支持的WiMAX及3G系統整合平台的發展計畫，建立相關核心技術並掌握雙網平台的先機，進而提供更多、更新的數據及多媒體服務。

2. HSDPA技術成熟速率與WiMAX相當：

在3G的進展上，高速下鏈封包接取技術 (HSDPA, High Speed Downlink Packet Access) 已經是成熟的技術，連線速率與WiMAX相當；而多媒體廣播及多重播送服務 (MBMS, Multimedia Broadcast and Multicast Service) 讓影音視訊更有效率的在3G網路上傳送。

3. 積極投入高速上鏈封包接取(HSUPA)技術：

本公司除了以HSDPA加強下鏈的傳輸速率外，更將積極投入高速上鏈封包接取技術 (HSUPA, High Speed Uplink Packet Access) 的研究與測試，在視訊電話、檔案上傳、寄發電子郵件等需要上鏈頻寬的應用方面，滿足客戶的需求，降低WiMAX可能帶來的衝擊。

二、網路通訊協定的興起與普及

(一) 通訊網路之重大變革：

網際網路通訊協定 (IP, Internet Protocol) 的興起與普及，使得電信基礎架構上，有越來越多的話務 (Traffic) 是以IP的方式作封包遞送，造成通訊網路架構的重大變革，因而產生匯流 (Convergence) 現象，其中又以網路電話 (IP Telephony) 最可能對既有的語音行動通信造成立即的影響。科技匯流與數位匯流 (Technological and Digital Convergence) 將改變產業結構，使相同之數位內容或服務，得以在不同載具、系統、以及平臺上傳輸；此一匯流現象，可能進一步造成通訊傳播相關產業之整併，以及通訊傳播服務及市場的整合。

貳、轉換公司債資料

95年2月1日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93年	94年	當年度截至95年2月1日	93年	94年	當年度截至95年2月1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46.00	142.10	121.50	137.30	138.00
最低		120.00	120.20	121.50	115.25	120.00	110.70
平均		127.70	133.36	121.50	124.69	130.21	120.18
轉換價格		24.3	23.3	23.3	25.7	24.7	24.7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0.08.25 39.0	90.08.25 39.0	90.08.25 39.0	91.08.16 41.2	91.08.16 41.2	91.08.16 41.2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壹、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其他股權募集之辦理情形

壹、特別股辦理情形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貳、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肆、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

長短期投資互轉情形

長短期投資互轉情形：不適用 (本公司本年度無此情形)

6

財務結構

60

五、規劃開放WiMAX業務執照

(一) 法令政策之影響：

無線寬頻網路技術在這幾年已漸成熟，尤其以WiMAX技術最引人矚目。以IEEE 802.16-2004為例，不僅涵蓋範圍最高可達五十公里，其傳輸速率更可達75Mbps。為呼應「雙網計畫」的實現，九十四年行政院提出「台灣WiMAX發展藍圖」，期望促成本土廠商投入基地台、終端設備、IC晶片自製能力。主管機關亦已著手規劃未來WiMAX商用頻段執照釋出之事宜。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有鑑於將來WiMAX與VoIP的結合，可能對行動通信業務產生衝擊，本公司將密切觀察未來政府釋照規劃與現有行動通信寬頻技術提升的可能性，例如HSDPA，以因應未來民眾無線寬頻網路服務之需求。

六、基地台相關立法

(一) 法令政策之影響：

自九十四年下半年以來，行動基地台所產生的住民抗爭事件增加不少，從單純電磁波是否過量問題，轉而引發環保、健康、違建甚至政治選舉議題。部分地方政府中已有擬定行動電話基地台設施設置自治條例，要求住宅區內之基地台應設置於公有建築物屋頂；中央方面則有立法委員提案修正電信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要求電信業者利用公寓大廈樓頂設置基地台時，需經該公寓大廈管委會決議取得同意書後始得設置。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有鑑於行動電話基地台其發射功率低於國家標準六千至數萬分之一，且屬於合法取得設置的立場，未來針對基地台爭議之處理如下：

1. 透過共站共構等方式，降低抗爭之風險。
2. 配合主管機關及同業，讓民眾了解在正常的使用狀況下，電磁波對人體是無害的。
3. 將持續與主管機關配合處理，並加強地方與中央立法機關的溝通，以減低法令可能之變

置、維運與管理配合事宜，並委託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擔任「號碼可攜服務集中式資料庫管理者」，負責號碼可攜服務系統資料庫之營運。

號碼可攜服務已於九十四年十月十三日起正式實施，截至年報刊印日二月一日為止之統計，申辦件數有廿萬二千餘件，而成功移出件數總計為十三萬三千餘件，攜碼成功率達七成七三；若扣除尚未移轉生效與重複申辦之案件，成功率將近九成，在歷經初期高峰移動潮後，目前申辦數量已漸趨緩。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檢討號碼可攜服務流程以及實際作業情形之後，目前作業已步入軌道，未來將持續加強對客戶的維繫，藉由高品質的客戶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四、核發E.164號碼予網路電話服務

(一) 法令政策之影響：

隨網路電話（Voice over Internet Protocol, VoIP）的引進，由於該服務與傳統電話具有某種程度之替代性，未來電信市場競爭將更形激烈。主管機關將核配070字頭（11碼長）之E.164用戶號碼予網路電話服務，並訂定相關規範，如用戶資料查核、用戶號碼取得方式、服務資訊充分揭露；另基於國家安全及社會治安需要，經營者應依通訊保障及監察法規定，配合執行通訊監察事項，即時線上發送並確保原始發信用戶號碼至受信端網路。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現今VoIP主要的應用是在PC to PC，並有逐漸取代固網業務，行動通信產業尚未受到影響，主要是因為支援VoIP的手機極為有限及使用不便，儘管如此，本公司仍將持續觀察VoIP服務及手機功能未來之演變，尤其是從PC to PC模式轉變至號碼對號碼的通話行為。

制的建立乃首要之務，本公司將密切掌握並參與各項法令的制定或修正，以維護消費者與本公司股東之利益。

二、電信服務申請資格之控管

(一) 法令政策之影響：

針對近來利用人頭戶或冒名申請電信服務作為犯罪工具之情形，電信總局自九十三年四月廿九日決議，民眾申辦電信服務時必須同時出示「國民身分證」及「健保卡」或其他有效之身分證明文件，而業者需嚴格查核身份證件後，始得開通該電信服務。

此外，為避免預付卡遭歹徒大量申辦遂行犯罪行為，電信總局自九十四年三月七日起，決議本國及外國人申辦預付卡均以一門為限，並限於電信業者之直營門市販售，以落實預付卡控管機制。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上述措施已收遏止犯罪之良好成效，電信總局將維持原政策持續進行。本公司因應措施如下：

1. 迅速於目標族群商圈加開授權店點以方便民眾購買申辦。
2. 加強廣宣以期新申辦規定及地點能普及週知。
3. 加強門市證件檢核流程及制度，以降低未來停話銷號風險。
4. 儲值卡促銷方式推陳出新，輔以CRM系統，有效維繫現有客戶並刺激話務成長，以提升用戶儲值率，縱使用戶數相當幅度下降，每月貢獻度(ARPU)仍持續上升，至九十四年底已達新台幣580元。

三、號碼可攜服務（Mobile Number Portability, MNP）開始實施

(一) 法令政策之影響：

因應號碼可攜服務之實施，由全體固網經營者及行動經營者共同成立號碼可攜服務集中式資料庫管理委員會，共同監督集中式資料庫之建

(二) 因應措施：

雖然有愈來愈多的話務以IP的方式來傳送，但是所有的封包遞送還是需要一個實體網路作為基礎，因此，本公司遍佈全國的基地台及傳輸網路，可以成為未來逐步演進為IP網路的基礎建設。面對網路電話與匯流時代的到來，IP核心網路的建設是刻不容緩的，而IP多媒體子系統（IMS, IP Multimedia Subsystem）的架構，就是我們建構下一代網路（NGN, Next Generation Network）的基礎。本公司洞悉產業發展趨勢，掌握科技發展方向，將以先進的NGN，輔以靈活的營運模式，必定能為用戶帶來最便利、最貼心的服務。

貳、法令政策變動

一、國家通信傳播委員會（National Communication Commission；NCC）之成立

(一) 法令政策之影響：

為因應全球數位匯流及監理革新趨勢，行政院於九十二年二月成立「通訊傳播委員會籌設推動小組」，積極辦理相關規劃事宜。相關法制方面，「通訊傳播基本法」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分別於九十三年一月七日及九十四年十一月九日奉 總統令公布施行。NCC業務原則上包括過去新聞局廣電處及電信總局現行業務，而涉及通訊傳播整體資源之規劃及產業輔導，將積極與行政院協商以確認分工界面。通訊傳播基本法雖已規定通訊傳播監管原則與方向，惟相關作法仍未修訂完成，NCC接下來的工作將是依據基本法之監管原則、WTO(World Trade Organization)規範及參酌國際管制新思維，儘速研議相關法令之修法作業，以早日健全匯流之通訊傳播法制環境。

(二) 本公司因應措施：

NCC成立對電信產業而言，不僅只是主管機關的主體變更，更重要者是必須面臨到過去不同產業間互跨經營的複雜局面。另就市場方面而言，因數位匯流的趨勢，電信公司將面臨到較以往更為競爭的情況。NCC草創初期，各項法

參、進貨或銷貨之集中

本公司之主要進貨供應商為中華電信，主係傳輸專線及轉接話務費用等，九十四年度約占本公司營業成本之23%。為分散供應商集中之風險，本公司已陸續向其他固網業者（如：台灣固網等）申裝線路作為備援並降低對中華電信之依賴度。

銷貨面而言，中華電信因係主要之同業拆帳對象而居因本公司銷貨客戶之首。惟就行動通信服務而言，本公司擁有廣大之用戶群，應較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由於電信業持續有新業者加入，預期未來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將逐年降低。本公司亦將持續增加對其他業者之進貨以為因應。

一、主要進貨供應商(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94年度	公司名稱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	4,492,186
	占營業成本(%)	23.21%
93年度	公司名稱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	4,552,177
	占營業成本(%)	24.57%
變動原因		主係九十四年追溯調整九十三年接續費費率，致九十四年網路接續費減少

二、主要銷貨客戶(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94年度	公司名稱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	9,484,888
	占營業收入(%)	20.01%
93年度	公司名稱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額	9,760,115
	占營業收入(%)	21.65%
變動原因		主係市話發話分鐘數減少。

肆、經營權之改變

本年度並無重大經營權之改變，不適用。

伍、廠房之擴充

本公司非生產事業，不適用。

貳、併購

一、重大併購之辦理情形：

(一) 收購東信電訊全部股權案：本公司繼九十三年度以每股新台幣13.5243元，取得東信電訊67%股權後，本年度再陸續於三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三十一日，依據原股份收購契約書之約定，分別向東元電機集團及其他股東取得共約27.28%之股權，使累積持股比例達到94.28%。之後並採以股作價成立控股公司方式，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依企業併購法之規定將東信電訊收購為100%持股公司。

(二) 吸收合併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精碩科技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與本公司進行吸收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精碩科技為消滅公司。

二、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一) 預期效益：

1. 取得東信電訊全部股權案：主要預期效益係著眼於增加本公司在中區之市場佔有率，及提升用戶數與整體營收等考量。由於行動電話業務之規模效應明顯，希望藉由此次整合，能發揮更大之經營綜效，達成兩家公司及消費者三贏的目的。
2. 合併精碩科技案：係配合本公司簡化轉投資架構之規劃及提高資金運用效率。

(二) 可能風險：

1. 辦理併購東信電訊案過程之主要風險，為員工會因工作之不確定性而造成人員流動率提高，進而影響被併購公司之經營績效，致無法達成預期業務目標。
2. 合併精碩科技案，純為簡化轉投資架構及資金運用效率，沒有風險。

(三) 因應措施：

前述之可能風險發生時，因被併購公司與本公司所營之主要事業相同，多數業務均可由本公司相同業務功能之人員承接，因應日常作業無虞。

信用風險

九十四年度本公司藉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持續降低借款部位，除已發行之公司債餘額外有關銀行借款已全數清償完畢，在穩健的現金流量與良好獲利能力下，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對本公司當年度長期企業信用評等與無擔保公司債評等仍維持「twAA」等級，顯示本公司債信能力維持強勁。

營運風險

壹、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狀況：

一、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等交易。

二、本公司以定存質押的方式為子公司一台信電店(股)公司提供保證，以向銀行融資借款，已於九十四年七月依照「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解除，目前本公司並未從事背書保證。

三、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間發行新台幣75億元5年期及7年期反浮動利率國內普通公司債，惟公司為規避利率風險，於債券發行當時與銀行簽訂同金額與同天期之利率交換合約，以反浮動利率換入固定利率，就淨現金流量而言，等同於公司發行5年期及7年期2.25%及2.45%之固定利率公司債。該項利率交換合約每六個月結算一次，依公報精神屬「現金流量」之避險。依據九十五年一月廿七日銀行所提供之「市場公平價值」評價約產生新台幣3.4億元之評價損失，不影響當期損益，僅列為業主權益減項。該項市場評價損失主要會隨著美金利率水準，美金殖利率曲線以及新台幣與美元間利差有所變動。惟當公司債及利率交換合約到期時，該項市場評價損失將隨即消失。

更對於營運方面帶來衝擊，並維持最好的通訊品質。

參、環保抗爭

本公司為電信服務業，無污染問題發生，亦未有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之支出。

財務風險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一、利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至九十四年底其他浮動計息負債(銀行借款)部份，已全部清償。利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影響甚微。

本公司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餘額15,000,000仟元，其中7,500,000仟元浮動利率之利率風險，在發行時已與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而分別鎖定於2.25%與2.45%。本公司其餘公司債均為固定利率，因此公司債部分的利率風險已完全規避。

二、匯率變動之影響：

本公司係以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為主，由於主要服務範圍為台灣地區，本公司除國際漫遊業務外之主要營業收入與成本均為新台幣。惟本公司部份資本支出以歐元及美元方式支付，為了避免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影響，本公司以預購外幣存款與遠期外匯合約來進行避險。

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列兌換利益計 4,494 仟元，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三、通貨膨脹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之營運狀況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受到重大影響。

陸、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簽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	聯強國際(股)公司	94.02.01-95.01.31 (合約展延至96.01.31)	委任聯強國際成為台灣大哥大門號代辦代理商	保密條款
通訊業務代辦	泛亞電信(股)公司	94.03.01-96.12.31	提供泛亞電信業務相關服務	保密條款
	東信電訊(股)公司	94.05.01-96.12.31	提供東信電訊業務相關服務	保密條款
網路互連	中華電信(股)公司	94.01.01-94.12.31 (續約議約中)(註1)	網路互連	保密條款
	威寶電信(股)公司	95.01.16-96.01.15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新世紀資通(股)公司	94.05.01-95.04.30	網路互連	保密條款
	台灣固網(股)公司	93.07.01-95.06.30	網路互連	保密條款
	亞太固網寬頻(股)公司	94.10.15-95.10.14	網路互連	保密條款
	亞太行動寬頻電信(股)公司	92.07.23 - 迄今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泛亞電信(股)公司	93.03.15-94.03.14 (續約議約中)(註2)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東信電訊(股)公司	93.09.13-94.09.12 (續約議約中)(註2)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遠傳電信(股)公司	93.02.10-94.02.09 (續約議約中)(註2)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和信電訊(股)有限公司	93.03.01-94.02.28 (續約議約中)(註2)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大眾電信(股)公司	94.05.01-95.04.30	語音及簡訊服務互連	保密條款	
手機採購	聯強國際(股)公司	93.05.01-94.04.30 (合約展延至95.04.30)	手機及相關通訊產品代銷	保密條款
設備採購	諾基亞(股)公司	93.09.12 - 迄今	3G系統2期設備採購	保密條款
客戶服務合約	台灣客服科技(股)公司	94.01.01-94.12.31 (續約議約中)	新增服務項目： 3G行動通信客服專線機能及指定之專屬客戶關係管理服務機能之設計整合、維護及運轉	保密條款、 競業禁止
合資	Bharti(印度)、 Globe Telecom(菲律賓)、 Maxis(馬來西亞)、Optus(澳洲)、 SingTel新加坡電信、 Telkomsel(印尼)	2004.11.03 - 迄今	合資合約	保密條款
聯合授信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台灣工業銀行等16家授信銀行團	89.12.15 - 97.06.12	保證總額度30億元及其應付利息等從屬債務	對負債比率、流動比率、長期償債能力等有若干限制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台灣土地銀行等20家授信銀行團	92.06.26 - 99.09.01	調整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週轉資金聯合授信額度120億元	對負債比率、流動比率、長期償債能力等有若干限制

註1：網路互連於合約到期後，自雙方開始協商之日起逾三個月仍未能達成協議時，處理方式如下：

- (1) 如雙方願意繼續協商，則於協商期間仍依本合約規定或依雙方協議內容辦理。
- (2) 如任何一方申請電信總局裁決，則在電信總局裁決期間，仍依原合約規定辦理；另俟電信總局裁決後，依其處分辦理。

註2：次年協議書應於到期日前三個月開始協商，若未能於協議書終止前協商完畢，雙方同意依原協議辦理，俟協商完畢後依雙方之約定辦理。

柒、重大訴訟與非訟事件

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大股東，以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如下：

一、本公司：

(一) 本公司對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華電信）請求民事損害賠償事件：

當事人：本公司為原告，中華電信為被告。

標的金額：新台幣211,521,377元整。

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廿六日提起訴訟。

系爭事實：本公司與中華電信訂有網路互連合約，依約中華電信不得將「未經雙方約定之通信」，違約轉接至本公司之網路。然中華電信卻將神廣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信鴿電訊股份有限公司違法經營轉接話務之轉接通信，違約轉接至本公司網路，致本公司受有相當於空中時間費之損失，經計算本公司損失如前揭所列標的金額，爰依法請求中華電信賠償。

處理情形：本案已訴訟繫屬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目前訴訟進行中。

(二) 本公司對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華電信）請求民事損害賠償事件：

當事人：本公司為原告，中華電信為被告。

標的金額：新台幣239,080,365元整。

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提起訴訟。

系爭事實：自九十一年九月起至九十三年三月底止，中華電信就其傳送予本公司之話務，有部分漏未支付網路互連費用，經本公司向中華電信請求仍未獲付款；本公司遂依法向交通部電信總局（下稱電信總局）申請裁決，電信總局於九十四年九月廿六日裁決中華電信應就其短付分鐘數依合約約定之費率補付本公司各類約定話務之互連費用，經計算本公司損失如前揭所列標的金額，爰依法向中華電信請求損害賠償。

處理情形：本案已訴訟繫屬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目前訴訟進行中。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大股東：無。

三、從屬公司：

(一)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泛亞電信）對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華電信）請求民事損害賠償事件：

當事人：泛亞電信為原告，中華電信為被告。

標的金額：新台幣40,946,017元整。

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廿六日提起訴訟。

系爭事實：泛亞電信與中華電信訂有網路互連合約，依約中華電信不得將「未經雙方約定之通信」，違約轉接至泛亞電信之網路。然中華電信卻將神廣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信鴿電訊股份有限公司違法經營轉接話務之轉接通信，違約轉接至泛亞電信網路，致泛亞電信受有空中時間費之損失，經計算泛亞電信損失如前揭所列標的金額，爰依法請求中華電信賠償。

處理情形：本案已訴訟繫屬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目前訴訟進行中。

(二)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東信電訊）對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華電信）請求民事損害賠償事件：

當事人：東信電訊為原告，中華電信為被告。

標的金額：新台幣18,216,593元整。

訴訟開始日期：民國九十四年八月提起訴訟。

系爭事實：東信電訊與中華電信訂有網路互連合約，依約中華電信不得將「未經雙方約定之通信」，違約轉接至東信電訊之網路。然中華電信卻將神廣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信鴿電訊股份有限公司違法經營轉接話務之轉接通信，違約轉接至東信電訊網路，致東信電訊受有相當於空中時間費之損失，經計算東信電訊損失如前揭所列標的金額，爰依法請求中華電信賠償。

卓越品牌

九十四年3G服務進入市場，門號可攜正式實施，我們仍本著「真心關懷，用心滿足客戶」的品牌價值，以創新體貼的產品、優質的服務與銷售通路、良好的品牌形象，繼續提升本公司在消費者心中的品牌偏好度，並成為其優先選擇。

早一步看到客戶的需求

本公司之品牌行銷策略；於「真心關懷，用心滿足客戶」之品牌價值下，深耕原有的「我的大哥大-全區月租型」之資費品牌，提供「愛ka401」、「愛ka801」、「愛戀901」等符合不同族群需求的資費產品，此外，更率先提供客戶「my Zone在地生活568/268」區域型資費方案，首創以在地觀點，打破網內外界線，貼近在地用戶的需求，以全新思維提供用戶各種選擇，永遠比客戶更早一步看到並優先滿足他們的需要。

三網整合客戶服務更優質

透過本公司、東信電訊、泛亞電信三大網的整合，除了有更好的通訊品質，也提供客戶更大的網內優惠，輔以全省逾450家myfone門市的優質服務，期以綿密的通路和專業的客服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客戶對本公司之品牌認同。其優質的服務，更榮獲《遠見雜誌》「2005年傑出服務獎」電信業首獎。

際的國際營運能力」、「具長期投資的價值」、「擔負企業公民責任」、「吸引、培養人才的能力」等十項指標。



本公司秉持「真心關懷，用心滿足客戶」之核心價值，建立卓越品牌，擴增優質客戶，並以創新技術，不斷提供行動生活更完善之服務。在知識經濟時代，除了創造企業最大的經濟價值外，更付出實際行動，結合企業之核心技術，投入公益活動，落實企業公民之責任，並於《天下雜誌》「2005標竿企業聲望調查」中脫穎而出，勇奪電信服務業第一名，為同業之標竿。

優質客戶

擴大優質及高貢獻度之用戶，為本公司永續經營之基礎，整體而言，九十四年度整體用戶數減少3.7%，然營收成長6%，優於產業平均水準3.6%，足見用戶品質優化成效最佳，其具體成效分述如下：

一、用戶每月貢獻度(ARPU)持續上升：

經由持續的用戶優化活動，九十四年全體用戶ARPU達到新台幣845元，較上一年度提升23%，成長率明顯優於同業。

二、退租率下降：

月租型用戶之退租率由九十三年之1.9%降低為九十四年之1.6%。即使在九十四年第四季實施號碼可攜之後，退租率仍未明顯上升。

三、中高貢獻度用戶占比提升：

中高貢獻度用戶之占比九十四年較九十三年成長近一成。

《天下雜誌》「2005標竿企業聲望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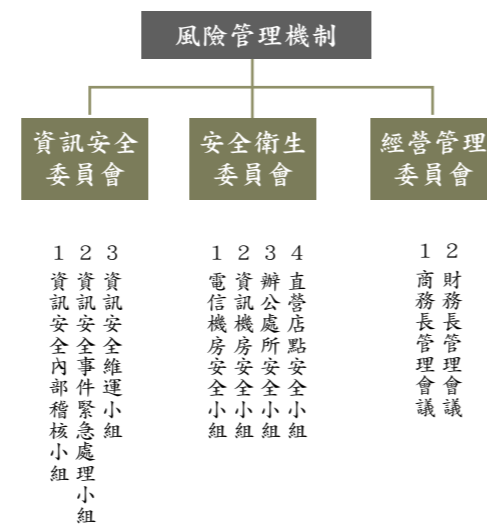
此調查是以《天下雜誌》2005年1000大企業作為行業分類，調查未來影響台灣產業發展的22個行業，並參考其他公信力排行，及相關產業專家的推薦名單，挑選出各行業去年未出現虧損，且營收排名在前的企業。評比方式與國際媒體一樣，總共有304家企業被挑選出來，接受同業與專家的評估，評估指標包括「前瞻能力」、「創新能力」、「以顧客為導向的產品及服務品質」、「營運績效及組織效能」、「財務能力」、「運用科技及資訊加強競爭優勢的能力」、「跨國

貳、本公司風險管理架構：

一、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係由三大委員會組成，茲分別說明各委員會及其職能如下：

1. 經營管理委員會：定期檢討公司營運目標及預算之執行狀況、財務資金控管是否良好及會計帳務處理表達是否允當等之可能風險。
2. 安全衛生委員會：針對與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業務風險進行控管，以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
3. 資訊安全委員會：對於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不符合相關法規要求所可能面臨之風險進行控管，以有效及合理地降低企業營運風險。

二、各委員會為確保達成職能，並各自下轄不同小組，茲列示完整組織架構圖如下：



處理情形：本案已訴訟繫屬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目前訴訟進行中。

捌、公司依法被處分、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一、公司依法被處分情形：

交通部於九十四年六月三日以交郵（一）字第0940006108號函，認本公司未落實核對處理使用者資料、每週複查資料、簽訂服務契約書等作業流程，違反行動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第73、74、78條規定，依電信法第63條規定，處本公司新台幣40萬元整之罰鍰。

二、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之處罰：無。

三、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件係下游通路商涉嫌以偽造文書方式發售大量行動電話預付卡，本公司已依約向通路商求償，並要求代理商嚴格控管下游通路商。另本公司已嚴格執行雙證查核措施，並制定外籍人士申辦預付卡之數量限制，應可有效遏止冒名申辦之情形。

玖、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風險管理機制

壹、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 一、持續推動以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
- 二、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
- 三、架構全公司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將風險控制於可以接受或管制範圍之內。
- 四、引進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並達到持續改善。



與年輕客群建立品牌關係

為了與年輕客戶提早開始建立品牌關係，讓我們成為用戶終身的行動夥伴，選擇台灣大哥大作為他們人生的第一張SIM卡，在預付卡之品牌經營策略上，以「fun開心，開始新關係」，作為fun心預付卡拓展青少年市場之溝通主題，同時維持本公司預付卡領導品牌之形象與地位。在加值服務上，不斷推陳出新，以多元創新的內容，符合多變的年輕口味。

量身服務以客為尊

本公司除了率先推出3G服務，供用戶體驗，同時針對高用量的VIP貴賓客戶推出「A+貴賓俱樂部」，以及各項禮遇和貼心服務，讓VIP備感尊榮。在企業客戶方面，以「Business Solutions 商務整合方案」提供企業客戶客製化的服務。

本公司期盼以「品牌全體驗」(Brand Experience)的思維，將我們的品牌價值置入於活化品牌主張的各項軟硬體媒介中。例如產品設計、廣告、公關活動及各項客戶溝通傳播與銷售、服務等通路，全體員工也致力於用心滿足客戶，以實踐我們的品牌價值。

創新研發

「提供更優良的服務品質、更完善的服務領域，以維持技術領先」為本公司研發主軸。本公司研發範圍從基礎的語音及簡訊服務、整合性的無線網際網路及智慧型網路服務，到最新的3G無線寬頻通訊，一路隨著通訊領域技術的演進，期盼為用戶帶來更完善的服務，讓行動通訊營造耳目一新的行動新生活，並轉換成人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環。

壹、研發計畫對本公司業務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近2年度及截至九十五年二月一日年報刊印日之研發經費及其占營業額之比例如下表所示，九十五年預計再投入新台幣49,660,742元。各項研發計畫均以提供先進技術、提升客戶滿意度為主，可望增進數據加值服務

營收及企業整體營運之成長。

年度	研發經費(千元)	佔營業額%
93	30,226	0.07
94	34,197	0.07
95年截至2月1日止	2,608	0.06

貳、主要研發成果

九十四年研發聚焦於新世代無線網路整合技術，已有具體的研發成果，包括Parlay X (Mobile Web Service) 技術、WLAN/3G 整合技術……等，均獲得經濟部與產業界的支持，將此技術定為國家所推動的M-Taiwan計劃服務平台標準，並與電信技術中心共同合作，將相關技術列為國家科技重要發展項目。

此外，受工業局委託，與宏碁合作研發「3G暨WLAN雙網行動視訊整合應用服務」，領先業界於南港軟體園區，建置多項創新之3G/WLAN 整合服務。

3G無線寬頻通訊創新服務研發上，已開發完成全新個性化3G catch入口網站、用戶整合服務入口網站、行動視訊、影音新聞電視、MP3/MV下載、影音信箱、USIM電話簿同步服務、預付卡上網及即時扣款系統等創新服務，成功的提高3G用戶對無線寬頻通訊服務滿意度，帶動九十四年度數據業務的營收成長。

類別	計劃名稱	計劃說明
系統網路新技術	3G暨WLAN雙網行動視訊整合應用服務	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與宏碁合作研發成功3G暨WLAN雙網行動視訊整合應用服務，並率先建置於台北南港軟體園區無線通訊雙網服務之第二期示範應用計畫
	新世代3G無線網路整合平台第二年計畫	由本公司主導，結合中華電信、遠傳電信、亞太電信、威寶電信等其他3G系統業者，研發新世代之加值服務暨內容整合平台，以因應3G等無線寬頻服務之需要。該21個月年計畫業於九十三年七月開始執行，預計九十五年三月結束，本年度工作重點在整合平台之研發
	3G TDD科專研發聯盟先期研究計畫	本研發聯盟由本公司、中華電信、遠傳電信、威寶電信四家3G系統業者組成，本公司於計畫中研究B3G/4G之新技術及其是否可能使用既有3G TDD頻段之可行性分析
	台灣高速鐵路之GSM通訊評估	以現行GSM900/1800 MH系統之基礎上，研究高速行車時(250 Km/Hr以上)無線電信號傳輸品質之影響。
	B3G行動通訊前瞻技術研究	研究B3G (Beyond 3G)行動通訊等新進技術，如B3G行動通訊相關之前瞻性技術與課題，包括： 1. 多輸入多輸出正交分頻多工(MIMO-OFDM) 技術 2. 高速移動下，通訊系統載波同步與回復(Carrier Synchronization and Recovery) 的問題及解決方案
新服務技術	室內、室外行動通訊系統基站之最佳規劃與射頻定位技術之討論	1. GSM訊號涵蓋範圍以及電波場強分佈模擬軟體平台研究及建置GSM 手機定位技術研究
	行動服務研發聯盟Mobile Game先期研究計畫	本研發聯盟由中華電信、本公司、遠傳電信、亞太電信、威寶電信五家3G系統業者組成，本公司於計畫中研究未來Mobile Online Game在終端軟硬體、內容業者Game平台及後端電信業者平台間之服務及通訊新技術的研發
	3G加值服務	推出影音信箱、影音新聞電視、影音交友、遊戲、MP3、MV下載、電話簿備份等3G加值服務。
	行動秘書	行動電話已成為大多數人的隨身通訊工具，在機不可失的概念下推出行動秘書，擴充行動通訊業者所能扮演的角色提供用戶專業的秘書服務。
	智慧型數據預付系統/數據內容帳務系統	推出數據類預付卡服務與數據內容計費服務以促進業務拓展及推廣。
新服務技術	服務提供暨管理平台	提供服務暨管理平台 (Service Delivery and Management Platform, SDMP) 以促進行動網際網路Mobile Internet服務之拓展及增進與服務供應商(SP)間之加值服務合作。
	用戶入口網站平台	提供本公司與用戶及投資者之間主要的互動式入口網站平台以提升客戶滿意度、強化品牌形象、建立會員中心與簡化及確保用戶認證等功能與服務，並提供網路旗艦店電子商務 (e-Commerce)網站服務。



參、未來研發計畫

一、策略性計劃類：應再投入600萬元之研發費用（硬體設備）

計畫名稱	計劃說明	目前進度	完成量產時間	成功之主要因素
新世代無線網路整合平台第三年計畫	研發新世代整合服務平台，以因應未來3G等無線寬頻服務之需要；該二年計畫業已申請經濟部業界科專研發計畫核准通過並於九十三年七月開始執行。	本計畫預計九十五年三月結束，本年度工作重點在整合平台之整合測試及成果展示。	95年5月	已掌握關鍵新世代無線網路服務整合技術並與內容服務業者共同開發新世代創新整合服務。
Voice/ Fax/ Video FMC整合技術研發	研發行動電信網路之Voice、Fax、Video服務與固網之FMC (Fixed Mobile Convergence)整合技術，包含Media Gateway、SIP proxy、IP-PBX、UMS Mail、MMBox等。	進行雙網服務整合平台開發中。	95年8月	已掌握關鍵SIP/Media Gateway整合技術。
行動社群服務平台介面整合技術研發	研發內容業者之行動社群服務平台與3G網路之介面整合技術，包含用戶認證、IM(Instant Message)、Presence、Location、Voice call、Payment等相關技術。	與內容服務業者進入服務規劃與整合平台開發中。	95年9月	已掌握關鍵開發技術。
OMA DRM 2.0數位版權保護管理平台技術研發	研發具有OMA DRM (Digital Right Management) 2.0保護之數位內容版權保護管理平台技術。	進行開發OMA DRM Key Management 管理機置平台規格制定。	95年10月	已掌握最新的OMA 規格標準與手機平台的最新發展關鍵技術規格。
M-Taiwan行動新世代雙網服務技術研發	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與宏碁合作執行，針對大學校園之雙網服務技術研發，包含雙網服務整合平台、雙網內容下載整合等。	完成服務規格制定與設計，已進入服務開發與測試階段。	95年10月	已掌握關鍵雙網服務開發技術。
行動電視與3G整合技術研發	研發行動電視與3G整合之相關技術，包含ESG (Electronic Service Guide)、Return Path E-Commerce平台、IPTV服務管理平台等。	進行開發行動電視服務管理平台規格制定。	95年12月	已掌握關鍵DVB-H 與ESG相關技術並發展服務運行平台及E-Commerce平台整合相關技術。
WiMAX/3G整合技術研發	研發WiMAX與3G之相關整合技術，包含在接取網路端與及核心網路與3G之整合技術。	進行WiMAX 與3G網路整合Packet Data Gateway規格制定。	96年11月	已掌握關鍵開發技術。

行動條碼



TVBS Live



民視無線台



catch music

二、系統計劃類：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1,230萬

計畫名稱	計劃說明	目前進度	完成量產時間	成功之主要因素
移動性管理研究專案	基於GSM/GPRS的網路流量資料，建立用戶移動模式(Mobility Model)，作為GSM rehome及改善Inter-2G/3G網路品質之參考。	已收集2G及3G的 PM data。預計於近期將有初步的成果。	95年7月	已掌握移動模式與網路拓僕，減輕訊息負荷，並將現有設備充份利用之相關技術。
室內、室外行動通訊系統基站之最佳規劃與設頻定位技術之討論	本計劃將延續上一年度計畫對於室內基地站台配置軟體之開發，並新增訊號纜線優化及室內基站天線擺放位置之最佳化。	進行中。	95年9月	已掌握GSM訊號涵蓋範圍，以及電波場強分佈模擬軟體技術與GSM定位技術。
後第三代行動通訊前瞻技術之研究	探討後第三代(B3G)行動通訊相關之前瞻性技術與課題。	進行中。	95年10月	已掌握後第三代(B3G)行動通訊相關之前瞻性技術。
全球3G業者應用技術暨推廣行銷與4G技術前導研究	以3G技術為主體應用為輔，探討目前世界各國所使用之技術與市場行銷服務為何? 以做為國內市場發展之評估參考。另外，對於4G技術展開前導研究與瞭解。	進行中。	95年12月	已掌握世界各國電信業者所使用技術及行銷方式。對於4G新技術規格之先導研究已有掌握。
大哥大基地站對人體健康影響研究	就各方面研究探討大哥大基地站對人體健康影響。	與台灣大學電機所洽談中，95年4月開始執行，為期一年。	96年3月	已蒐集世界各國於此方面的研究做為借鏡與參考經驗資訊。

三、加值服務計劃類：應再投入5,347萬元之研發費用

計畫名稱	計劃說明	目前進度	完成量產時間	成功之主要因素
監控決策告警系統	研發即時監控決策告警系統，並結合派工系統以在客戶投訴時提供更即時之資訊。	完成系統規格制定與設計，已進入系統開發建置階段。	95年9月	已掌握關鍵監控決策告警系統與派工系統之整合技術。
服務提供暨管理平台Phase II	服務提供暨管理平台 (Service Delivery and Management Platform, SDMP) Phase II，完成後可支援更多2/3G新加值服務類型，並提供給SP更便利的管理與使用者介面。	系統規格制定與設計中。	95年9月	已掌握關鍵開發整合技術。
影音入口服務平台	提供影音入口服務平台 (Video Portal)以提供3G電話影音加值服務。	完成系統規格制定與設計，已進入系統開發建置階段。	95年5月	已掌握關鍵開發整合技術。
2D Barcode (QR) 服務應用	運用2D Barcode (QR)技術以簡化與改善用戶內容下載時的操作介面與流程。	系統規格制定與設計中。	95年10月	已掌握關鍵開發整合技術。

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社會責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是企業展現競爭力的關鍵，更是體現企業文化核心價值，及企業公民實踐力之指標。本公司追求企業本身的目標和使命，顧及員工、供應商、合作夥伴及股東，體察社會需求，於企業核心價值下，發揮企業本身之核心專長，落實回饋社會之理想，創造員工、企業、股東及社會大眾的共同利益！

本公司為國內第一家成立基金會之電信業者，除獲得許多社福與公益單位的感謝和媒體肯定外，九十四年更榮獲《遠見雜誌》第一屆「企業社會責任獎」服務業首獎，這些肯定也將成為我們繼續履行企業公民使命的原動力。

《遠見雜誌》第一屆「企業社會責任獎」

《遠見雜誌》第一屆「企業社會責任獎」的評選過程，主要是根據上市企業在「企業社會責任大調查」之填答結果（其問卷內容分為社會績效、環境績效和財務資訊揭露三部分），並參考德國CSR研究機構OEKOM的評分權重準則，加權計分，篩選出前五十名企業。再經過嚴格評選，初選出科技業A組（2004年營收1000億元以上）、科技業B組（2004年營收1000億元以下）、服務業、製造業、金融業五組共二十五家入圍企業名單，最後決選出七家得獎企業。

壹、結合核心技術 落實回饋社會

一、909手機語音導覽，推廣藝術教育

本公司透過行動通信之技術，發揚行動科技之內在價值，獨創開發909手機語音導覽服務，運用IVR(Interactive Voice Response)語音技術，讓民眾在展場隨時隨地透過手機深入聆聽專業之藝文解說，使藝文透過科技，更生活化、普及化。

本公司建置開發一系列手機語音導覽服務內容，利用科技的便利，有效減少館方專業導覽人力不足、設備不足及管理的困擾，同時，首度與國內博物館「台北縣鶯歌陶瓷博物館」合作，建置常設展之手機語音導覽，並且開發「909一日通」服務，讓民眾享有於線上啟動服務，即可享一日內無限暢聽的便利。

九十四年參與台北市立動物園「蕨妙廊道、蟲現生機」的保育計畫，除了硬體的贊助外，並請專人以口語化又活潑的方式，演繹錄製專業的「動物保姆語音導覽服務」，提供民眾隨時以手機聽取生動的語音導覽解說，透過企業與政府攜手合作，為台灣的生態環保教育共同努力。

九十四年已合作的展覽，包括「敦煌」藝術大展、「雷峰塔」文物展、「美好年代」—巴黎市立現代美術館收藏展、「星際奇航」天文教育展、「公共藝術-帶祿獸」、「第四屆臺北陶藝特展」等，未來將與中外馳名的朱銘美術館及國內各大公、私立博物館合作，讓藝術、文化、科學的訊息傳播，透過行動科技無遠弗屆的力量，即時方便地深入每個人的生活。



二、5180 行動協募專線，搭建捐款橋樑

社福團體長年投身關懷弱勢，對於向社會大眾協募，相對欠缺經驗及人力，本公司期以核心技術與企業公信力，建立用戶與社福團體間之橋樑。於九十四年底，獨家開發建置「5180行動協募」專線(諧音：「我要幫你」)手機小額捐款入口平台，透過全年常設之語音專碼，定期協助弱勢社福團體募款。此一捐款平台，即是希望真正落實以「行動力」挹注公益之理念。

自九十五年三月起，本公司、東信電訊和泛亞電信用戶皆可以手機直撥5180上線捐款，該專線具有三大特色：

1. 語音完全不收費
2. 同時提供捐款人款項結合次月電信帳單收取
3. 線上申請開立收據

期以鼓勵捐款人善用行動科技，即時救災捐款、培養民眾長期且持續隨手做公益之優質社會文化。

目前合作的社福團體包括肯愛協會、得勝者教育協會、台東基督教醫院、愛盲文教基金會及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本公司將持續與其他社福團體合作，結合企業核心專長及價值，開創新便利的捐款通路，積極推動行動電話小額捐款，開啟人道關懷、「行動」最快的溫心科技新紀元。

三、高高屏行動醫療網，整合醫療資源

以行動科技的力量，回饋社會是本公司所堅持的企業使命。九十三年四月子公司泛亞電信結合MVPN行動科技技術，建置全國第一座「快醫通-高高屏緊急行動醫療網」，結合包含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三縣市內的急救責任醫院、衛生局、消防局、緊急醫療協調中心等共50個公私立醫療機構，並以三縣市衛生局作為主要統籌督導單位，「快醫通」成為具備整合急重症醫療資源能力的通訊中心。

根據高高屏衛生局主管機關提供之數據，九十四年一至八月共接獲上萬名病患轉診、找床需求，實際成功轉出轉入患者達8,886人次名單，成功率88.86%，相較其他縣市20%-50%的成功率，高出許多；並有效避免類似九十四年台北「邱小妹人球事件」之憾事發生。

此外，台灣大哥大基金會長期協助北中南各縣市之消防局防災救護體系，提供公益門號及通訊費補助，以協助醫護人員於偏遠地區公務執行及緊急救難之通訊使用，同時支援台北市社會局，針對獨居老人及受暴婦女提供免費通話額度供緊急聯絡之通訊使用，讓行動通訊不只是科技便利的代名詞，更能於協助台灣的社會救護、緊急醫療上發揮最大效益。





貳、洞悉社會問題，關注青少年教育

一、得勝者教育計畫，輔導青少年全人發展

台灣近年青少年問題日益嚴重，從自殺到情緒管理，從課業到交友問題，亟待各界正視解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針對全國數百所國中，提供「問題處理」及「情緒管理」課程已逾10年，成效斐然。

有鑑於此，本公司九十四年持續支持得勝者計畫，希望輔導青少年在成長過程中，建立正確的人生觀與積極面對挫折的態度。

九十四年，本公司所贊助之「得勝者計畫」計與全國25縣市392所學校中共1,727個國中一年級班級合作，提供超過6萬名青少年輔導課程。除學生受益之外，透過企業贊助的拋磚引玉，結合學校、家庭、社區、社會大眾資源招募培訓社區輔導義工，引發社會之廣大迴響。



二、課後陪讀計畫，扶植弱勢兒童

台灣近年來，單親家庭、隔代教養及外籍新娘產生的新台灣之子問題，日益受到社會各界之重視，弱勢家庭父母在工作和教養上無法兼顧，不但可能造成孩子生活適應及學習上的困難，同時也埋下累代貧窮的因子。

台灣大哥大基金會自九十四學年度起贊助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建構1919服務中心的「弱勢兒童課後陪讀」計畫，即是希望從「根源」預防未來可能衍生的社會問題。

「弱勢兒童課後陪讀」補助宜蘭五結、台北三重、台中新社、南投竹山及屏東枋寮等偏遠地區上百名「弱勢兒童」的課後輔導經費，提供單親、外籍新娘、隔代教養、低收入戶子女課後生活關顧、課業輔導、品格教育與家庭訪視，幫助孩童建立良好習慣並使家長無後顧之憂，進而改善生活品質。

社會學及教育學者專家都強調：要解決弱勢家庭貧窮問題，最有效的方式就是由教育著手，即是希望藉提升貧窮家庭子女的就學、就業競爭力，而使其家庭不至於累代貧窮。本公司期望以持續性的參與「弱勢兒童課後陪讀」，幫助更多弱勢家庭孩童提升社會競爭力。



參、關懷偏遠弱勢，以音樂傳遞愛與責任

一、「台灣大哥大音樂大使」 深入偏遠公益傳愛

本公司自九十四年起，邀請理念相同的樂興之時管絃樂團指揮江靖波，號召國內3位頂尖的音樂家共同組成「台灣大哥大音樂大使」，這4位音樂公益大使深入偏遠、關懷弱勢，將國家音樂廳才能聽得到的古典音樂表演帶到醫院的大廳、921災區、少年輔育院，以及那些平常古典音樂到不了的偏遠地區，用音樂傳達愛與關懷。

台灣絃樂團~Connect 巴洛克」首場於十二月六台東場演出，現場除提供1,200名額，供後山民眾免費入場。邀請華裔小提琴名家胡乃元親赴台東基督教醫院「一粒麥子基金會」之長者日托站，以音樂撫慰長期臥病的長者。

本公司投身公益活動，不遺餘力，結合電信服務業的科技和行動力，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濟弱扶貧之餘，也不斷推展各項藝文活動，包括定期舉辦菁英講座，贊助「柏林愛樂交響樂團」之現場戶外轉播等，以期帶動國內藝文風氣，達到藝術平民化、普及化、生活化之目的。

二、支持國際音樂家 關懷後山獨居老人

東部後山地屬偏遠，優質藝文活動資源相對缺乏，台灣大哥大基金會九十四年底特別獨家贊助「胡乃元與



財務概況

壹、近五年度資產負債變化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資產負債表，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如下：

一、基金及長期投資

九十二年度流動資產較前一年度增加30%以上，係因董事會決議處分中華電信股票，故將其由長期投資轉列短期投資。因此，九十二年度長期投資金額亦較前一年度下降。

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支付一百零二億元取得3G執照，於九十一年

度起帳列無形資產項目，並於九十四年度推出第三代行動通訊(3G)服務，開始攤提此無形資產。

三、其他負債

本公司九十三年一月起主動退還用戶申辦門號之保證金或由客戶選擇以保證金折抵通話費，故於九十二年度將其他負債項下之存入保證金轉列流動負債。

四、長期負債

因公司提前償還部份銀行借款，加上可轉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故長期負債自九十二年度起逐年顯著減少。

台灣大哥大最近五年度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流動資產		17,722,981	19,093,320	26,069,897	21,449,832	25,779,977
基金及投資		22,094,573	45,304,537	26,768,421	23,737,612	21,091,320
固定資產		59,343,982	63,195,930	62,505,230	60,190,612	57,638,728
無形資產		1,187	10,281,985	10,281,784	10,281,583	9,720,218
其他資產		6,255,839	5,075,948	4,693,947	5,594,292	3,139,195
資產總額		105,418,562	142,951,720	130,319,279	121,253,931	117,369,4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444,638	10,541,094	17,189,229	12,611,294	15,477,853
	分配後	19,459,663	19,829,902	28,692,202	25,185,664	(註1)
長期負債		28,129,827	64,244,807	43,808,584	27,486,226	14,584,125
其他負債		6,372,928	3,930,493	130,700	183,590	318,7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947,393	78,716,394	61,128,513	40,281,110	30,380,682
	分配後	53,962,418	88,005,202	72,631,486	52,855,480	(註1)
股本		37,664,190	45,026,835	46,998,258	48,883,886	49,492,065
資本公積		2,537,463	3,004,199	3,366,010	7,258,873	7,905,3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9,367,013	19,038,605	21,317,020	26,393,440	29,881,787
	分配後	4,165,879	7,983,419	9,814,047	13,819,070	(註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317,007)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62	7,666	34,450	(1,631)	3,24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471,169	64,235,326	69,190,766	80,972,821	86,988,756
	分配後	51,456,144	54,946,518	57,687,793	68,398,451	(註1)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截至9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貳、近五年度損益變化

本公司最近五年度損益表，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如下：

一、營業毛利

過去五年收入皆呈穩定表現，唯毛利率在91年度起呈現小幅下滑，因當年度新增與四家民營業者之空時費拆帳，及2G 4期完工驗收，導致當年度起折舊費用上升。

二、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九十二年度營業外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主要來自認

列泛亞電信投資收益；九十三年度業外收入及利益大幅成長159%，因認列中華電信現金股利十二.五億，及中華電信股票處分獲利入帳一〇.四億所致。

三、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九十一年度長期付息負債金額增加，導致九十二年度利息費用提高。九十二、九十三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提列閒置資產跌價損失每年約九億元。九十四年度因出售及報廢固定資產，故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增加所致。

台灣大哥大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營業收入		48,811,979	45,352,378	44,995,790	44,786,009	47,408,572
營業毛利		34,968,166	28,957,775	27,140,642	26,514,232	28,056,234
營業損益		17,793,511	15,073,699	15,201,619	16,295,485	17,170,78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24,827	1,888,631	2,194,575	5,680,226	3,839,1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87,840	1,552,683	2,929,394	2,559,801	2,698,4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8,030,498	15,409,647	14,466,800	19,415,910	18,311,45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6,750,472	14,937,320	13,344,447	16,658,456	16,236,69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16,750,472	14,937,320	13,344,447	16,658,456	16,236,698
每股盈餘		3.69	3.20	2.91	3.55	3.31

註：截至9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0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夏洪楓，楊民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1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文欽，楊民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2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顏漏有，楊民賢	無保留意見
93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范有偉，楊民賢	無保留意見
94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范有偉，郭俐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肆、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因事務所工作輪調，九十年度變更為夏洪楓及楊民賢會計師，九十一年度變更為林文欽及楊民賢會計師。九十二年六月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合併，更名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並配合所內工作輪調，簽證會計師變更為顏漏有及楊民賢會計師，九十三年度變更為范有偉及楊民賢會計師，九十四年度變更為范有偉及郭俐雯會計師。

伍、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范有偉	郭俐雯	8,900	-	350	-	14,863	15,213	V			其他主係 ROC GAAP 與 US GAAP 調節及稅務專案等公費

註1：本年度之審計公費較上期增加約2,260仟元。

陸、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是否有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柒、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

分析項目（註2）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59	55.07	46.91	33.22	25.8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7.62	203.30	180.78	180.19	176.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4.86	181.13	151.66	170.08	166.56	
	速動比率	145.93	176.02	147.86	166.55	163.49	
	利息保障倍數	1,365.00	1,558.41	1,013.37	1,866.23	3,181.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4	6.29	7.57	7.43	7.77	
	平均收現日數	64.72	58.03	48.22	49.13	46.98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46	11.63	12.16	12.81	13.57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82	0.72	0.72	0.74	0.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37	0.33	0.37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36	12.67	10.64	13.90	13.98	
	股東權益報酬率（%）	33.75	24.15	20.00	22.19	19.33	
	營業利益	47.24	33.48	32.35	33.15	34.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47.87	34.22	30.78	39.49	36.98
	純益率（%）	34.32	32.94	29.66	37.20	34.25	
	每股盈餘（元）	3.69	3.20	2.91	3.55	3.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7.22	187.09	120.10	198.95	161.0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20	81.61	108.79	136.55	163.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53	9.45	10.06	12.01	11.2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	1.36	1.48	1.42	1.43	
	財務槓桿度	1.06	1.08	1.12	1.07	1.04	
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EBITDA(千元)	21,422,027	19,292,830	20,060,377	21,192,488	22,576,687	
	EBITDA MARGIN(%)	43.89	42.54	44.58	47.00	47.62	
	ARPU(元)	749	651	582	693	846	
	MOU(千分鐘)	11,245,368	10,920,288	11,612,586	11,720,178	12,213,44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本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93年度下降約7.34%，主要係本年度提前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陸續轉換及買回所致。

2：本年度之利息保障倍數較93年度增加約1,315.57%，主要係本年度提前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陸續轉換及買回，利息費用較上年度大幅減少所致。

註1：截至9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7.行業特殊比率：

(1)EBITDA=營業利益+折舊及攤銷費用

(2)EBITDA MARGIN=EBITDA/營業收入淨額

(3)ARPU=營業收入淨額/平均有效用戶數

(4)MOU=發受話分鐘數

財務暨營運結果檢討

壹、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一）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本年度子公司進行清算，本公司於財產分配時獲配現金，以及本年度出售一批電信設備予台灣固網公司取得

出售價款所致。

（二）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因九十三年度帳列非營業用資產之電信設備，於九十四年度出售予台灣固網所致。

（三）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2G機房擴充及3G網路建設，致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增加；及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將於九十五年開始分期償還，故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

（四）長期負債減少，主係九十四年度償還銀行借款及買回部分轉換公司債所致。

台灣大哥大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4度	93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5,779,977	21,449,832	4,330,145	20.19
固定資產		57,638,728	60,190,612	(2,551,884)	(4.24)
其他資產		3,139,195	5,594,292	(2,455,097)	(43.89)
資產總額		117,369,438	121,253,931	(3,884,493)	(3.20)
流動負債		15,477,853	12,611,294	2,866,559	22.73
長期負債		14,584,125	27,486,226	(12,902,101)	(46.94)
負債總額		30,380,682	40,281,110	(9,900,428)	(24.58)
股本		49,492,065	48,883,886	608,179	1.24
資本公積		7,905,337	7,258,873	646,464	8.91
保留盈餘		29,881,787	26,393,440	3,488,347	13.22
股東權益總額		86,988,756	80,972,821	6,015,935	7.43

二、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貳、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因九十三年度處分部分中華電信公司股票認列處分投資利益，及九十四年度自中華電信公司收取之股利收入減少；另因九十四年度子公司泛亞電信公司獲利減少，致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並且推出打破網內外限制的全新資費方案，真正以「客戶為中心」而非以「業者為中心」，徹底顛覆了傳統定價的思維模式，加上本公司於94年中推出第三代行動通訊(3G)服務，故預計未來一年度之業績必將持續而穩定的成長。

最近兩年度合併財務分析表

分析項目(註2)	最近兩年度財務分析		
	93年	9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17	26.7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1.83	158.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4.46	194.69
	速動比率	171.18	191.31
	利息保障倍數	1919.89	3266.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64	7.62
	平均收現日數	54.97	47.90
	存貨週轉率(次)	22.18	25.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78	13.43
	平均銷貨日數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81	0.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32	13.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31	19.37
	占實收營業利益資本比率(%)	39.06	41.01
	稅前純益	40.82	38.13
	純益率(%)	30.68	27.4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3.55	3.31
	現金流量比率(%)	201.63	157.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6.26	161.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06	12.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4	1.61
	財務槓桿度	1.06	1.03

1：本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93年度下降，主要係台灣大哥大本年度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陸續轉換及買回所致。
2：本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93年度增加，主要係台灣大哥大本年度提前償還銀行借款及公司債陸續轉換及買回，利息費用較上年度大幅減少所致。
3：本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93年度下降，主要係台灣大哥大流動負債較93年增加，原因如下：
(1)94年度進行2G機房及3G網路建設擴充，致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增加；
(2)另因94年度加盟通路增加並配合新推行之佣金方案，致應付佣金增加；
(3)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自95年起陸續到期，轉列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本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較93年度下降，主要係94年度子公司清算解散及94年度與93年度因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修正致合併個體不同所致。

台灣大哥大兩年對照之損益表

項目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94年度	93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47,408,572	44,786,009	2,622,563	5.86
營業成本	(19,352,338)	(18,271,777)	1,080,561	5.91
營業毛利	28,056,234	26,514,232	1,542,002	5.82
營業費用	(10,885,449)	(10,218,747)	666,702	6.52
營業純益	17,170,785	16,295,485	875,300	5.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39,134	5,680,226	(1,841,092)	(32.4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698,462)	(2,559,801)	138,661	5.42
稅前純益	18,311,457	19,415,910	(1,104,453)	(5.69)
稅後純益	16,236,698	16,658,456	(421,758)	(2.53)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一)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便對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二)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年度本公司將自身定位為客戶關懷年，真正落實我們的核心價值-真心關懷客戶，以「客戶為中心、服務為導向」為品牌策略，

參、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一) 營業活動：九十四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九十三年度減少，主要係營業外收益減少致純益減少所致。
- (二) 投資活動：主要係自被投資公司取得減資股款並處分中華電信股票產生現金流入；另因支付工程建設產生現金流出。
- (三) 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借款、發放現金股利以及買回部分轉換公司債產生現金流出。

台灣大哥大近兩年現金流量表

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4年度	93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24,923,863	25,089,721	(165,858)	(0.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80,832	4,955,484	(1,674,652)	(33.7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03,541)	(28,829,446)	6,625,905	22.98
本年度現金增加(減少)	6,001,154	1,215,759	4,785,395	393.61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一) 營業活動：因九十四年度營業活動維持穩定，預計九十五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不致有太大變動，預計產生現金流入約22,652,185仟元。
- (二) 投資活動：主係支付工程建設產生現金流出。
- (三) 融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長期借款產生現金流出。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表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	(2)	(3)	(1)+(2)-(3)	-	-
9,098,004	22,652,185	22,484,449	9,265,740	-	-

四、預計95年度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肆、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因應3G業務開台與同業競爭，本公司近年持續進行重大資本支出之投資，積極投入3G網路建置與2G系統設備升級與擴充，強化全台網路通訊品質，並嚴格控管用戶資料安全與服務內容，以追求卓越的服務績效；並藉由提供更為多樣化與獨家的資費與產品，滿足客戶的差異化需求，激勵94年度營業收入以6%幅度穩定成長，3G營收成長動能則將於95年展現，預估可呈倍數成長。

由於本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伍、轉投資

最近年度本公司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參見下表。

項目	說明	金額(註)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註：本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5%者。

陸、財務週轉困難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范有偉會計師及郭俐雯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上
本公司九十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范瑞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一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范有偉會計師及郭俐雯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上
本公司九十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龔天行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一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范有偉會計師及郭俐雯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上
本公司九十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鍾聰明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九十四年度台灣大哥大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有偉



會計師 郭俐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三及十八）	\$ 9,098,004	8	\$ 3,096,850	3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9,877,177	8	11,909,642	10
1120	應收票據	12,670	-	53	-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及五）	5,019,417	4	4,449,802	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及十八）	528,691	1	482,177	-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70,440	-	25,502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三及十八）	497,304	1	348,883	-
1260	預付款項	475,143	-	445,66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83,561	-	74,902	-
1291	質押定存單（附註十八及十九）	10,000	-	610,00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570	-	6,36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779,977	22	21,449,832	18
長期投資（附註二、六及十八）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7,233,012	15	23,705,452	19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3,858,308	3	-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32,160	-
1420	長期投資合計	21,091,320	18	23,737,612	19
固定資產（附註二、七、十八及十九）					
成本					
1501	土地	3,399,049	3	3,429,769	3
1521	房屋及建築	2,001,480	2	2,069,821	2
1531	電信設備	69,366,884	59	65,809,396	54
1561	辦公設備	93,138	-	182,588	-
1611	租賃資產	1,276,190	1	1,276,190	1
1681	其他設備	928,514	1	1,093,214	1
15XY	成本小計	77,065,255	66	73,860,978	61
15X9	減：累積折舊	(21,737,171)	(19)	(18,324,291)	(1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310,644	2	4,653,925	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7,638,728	49	60,190,612	50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八）					
17XX	無形資產	9,720,218	8	10,281,583	8
其他資產					
1800	非營業用資產（附註二、九及十九）	2,042,749	2	4,251,445	4
1820	存出保證金	261,123	-	254,332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十、十八及十九）	331,390	-	318,65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470,279	1	696,673	1
1880	其他（附註二）	33,654	-	73,18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139,195	3	5,594,292	5
1XXX	資產總計	\$ 117,369,438	100	\$ 121,253,931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40	-	\$ 72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478,408	1	1,374,043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1,094,727	1	1,911,798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八）	3,385,889	3	2,736,426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十八）	3,119,975	3	1,860,979	1
2260	預收款項	1,020,856	1	854,826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附註二、十一及十九）	4,543,020	4	3,369,563	3
2273	存入保證金	70,021	-	205,718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764,917	-	297,86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477,853	13	12,611,294	10
長期附息負債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一及十九）	14,584,125	13	19,086,226	1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九）	-	-	8,400,000	7
24XX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14,584,125	13	27,486,226	23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83,615	-	133,892	-
2820	存入保證金	233,800	-	4,069	-
2880	其他	1,289	-	45,62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18,704	-	183,590	-
2XXX	負債合計	30,380,682	26	40,281,110	33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6,000,000仟股；發行－九十四年 4,949,206仟股，九十三年4,888,389仟股	49,492,065	42	48,883,886	40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29,871	-	279,670	-
321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7,905,337	7	7,258,873	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504,731	7	6,839,31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01,631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75,425	16	19,554,125	1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40	-	(1,631)	-
3510	庫藏股票	(323,544)	-	(1,841,417)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6,988,756	74	80,972,821	6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7,369,438	100	\$ 121,253,9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代碼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八）				
4400	\$ 47,216,688	100	\$ 44,531,866	99
4800	191,884	-	254,143	1
4000	47,408,572	100	44,786,009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七、及十八）				
5000	19,352,338	41	18,271,777	41
營業毛利				
5910	28,056,234	59	26,514,232	59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七及十八）				
6100	8,037,368	17	7,222,416	16
6200	2,848,081	6	2,996,331	7
6000	10,885,449	23	10,218,747	23
營業利益				
6900	17,170,785	36	16,295,485	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2,150,967	5	2,584,131	6
7122	940,000	2	1,249,052	3
7210	163,996	-	233,241	1
7170	157,616	-	170,160	-
7130	115,925	-	8,582	-
7140	-	-	1,047,567	2
7480	310,630	1	387,493	1
7100	3,839,134	8	5,680,226	13

（接次頁）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 1,638,074	4	\$ 30,160	-	
7510	594,181	1	1,099,286	2	
7881	191,109	-	268,105	1	
7620	105,870	-	942,179	2	
7540	20,535	-	-	-	
7880	148,693	-	220,071	1	
7500	2,698,462	5	2,559,801	6	
稅前利益					
7900	18,311,457	39	19,415,910	4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8110	2,074,759	5	2,757,454	6	
純益					
9600	\$ 16,236,698	34	\$ 16,658,456	37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9750	\$ 3.74	\$ 3.31	\$ 4.14	\$ 3.55	
9850	\$ 3.68	\$ 3.26	\$ 3.93	\$ 3.37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純益		\$ 18,311,457	16,236,698	\$ 19,425,635	\$ 16,668,18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3.74	\$ 3.31	\$ 4.14	\$ 3.55
稀釋每股盈餘		\$ 3.68	\$ 3.26	\$ 3.93	\$ 3.37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998,258	\$ -	\$ 3,366,010	\$ 5,505,955	\$ 330,183	\$ 15,480,882	\$ 21,317,020	\$ 34,450	(\$ 2,524,972)	\$ 69,190,76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0,183)	330,183	-	-	-	-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3,360	-	(1,333,360)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61,652)	(61,652)	-	-	(61,652)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369,913)	(369,913)	-	-	(369,913)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3758元	-	-	-	-	-	(11,071,408)	(11,071,408)	-	-	(11,071,408)
分配後餘額	46,998,258	-	3,366,010	6,839,315	-	2,974,732	9,814,047	34,450	(2,524,972)	57,687,793
九十三年度純益	-	-	-	-	-	16,658,456	16,658,456	-	-	16,658,456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904,728	279,670	3,894,231	-	-	-	-	-	-	6,078,629
註銷庫藏股	(19,100)	-	(1,368)	-	-	(33,337)	(33,337)	-	53,805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	-	(36,882)	(36,882)	-	548,166	511,284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	-	-	(4,299)	(4,299)	-	-	(4,299)
子公司處分所持之本公司股票	-	-	-	-	-	(4,545)	(4,545)	-	81,584	77,039
外幣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6,081)	-	(36,081)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8,883,886	279,670	7,258,873	6,839,315	-	19,554,125	26,393,440	(1,631)	(1,841,417)	80,972,821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65,416	-	(1,665,41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01,631	(2,201,631)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63,936)	(63,936)	-	-	(63,936)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383,613)	(383,613)	-	-	(383,613)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47302元	-	-	-	-	-	(12,126,821)	(12,126,821)	-	-	(12,126,821)
分配後餘額	48,883,886	279,670	7,258,873	8,504,731	2,201,631	3,112,708	13,819,070	(1,631)	(1,841,417)	68,398,451
九十四年度純益	-	-	-	-	-	16,236,698	16,236,698	-	-	16,236,698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608,179	(249,799)	646,464	-	-	-	-	-	-	1,004,844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319,790)	(319,79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	-	(173,981)	(173,981)	-	1,837,663	1,663,682
外幣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4,871	-	4,871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9,492,065	\$ 29,871	\$ 7,905,337	\$ 8,504,731	\$ 2,201,631	\$ 19,175,425	\$ 29,881,787	\$ 3,240	(\$ 323,544)	\$ 86,988,75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現金流量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16,236,698	\$ 16,658,456
調整項目		
折舊	4,680,486	4,724,936
自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取得現金股利	3,075,042	2,597,16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2,150,967)	(2,584,13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522,149	21,578
攤銷	725,416	172,067
呆帳	664,296	669,132
遞延所得稅	217,735	70,389
買回公司債損失	191,109	268,105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120,100	358,473
減損損失	105,870	942,179
提列(提撥)退休金	(50,277)	17,567
長期投資處分及清算利益	(5,812)	(20,414)
處分閒置資產利益	(356)	-
長期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	10,594
其他	-	42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617)	7,45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249,751)	(411,7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514)	288,992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37,005)	55,9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8,421)	(46,831)
預付款項	(29,483)	207,877
其他流動資產	(1,174)	(6,088)
應付票據	(32)	(2,836)
應付帳款	104,365	(101,811)
應付所得稅	(817,071)	975,578
應付費用	618,362	745,358
其他應付款項	661,493	(144,729)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預收款項	\$ 166,030	(\$ 566,637)
其他流動負債	484,192	182,6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923,863	25,089,7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3,077,727)	(3,202,727)
自被投資公司取得清算款	2,970,851	53,02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148,517	35,537
短期投資淨減少	2,032,465	5,635,365
長期投資增加	(1,457,805)	(2,544,027)
質押定期存單減少(增加)	600,000	(600,000)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205,924	13,141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149,093)	7,896
出售閒置資產價款	7,05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237)	3,811
合併台灣精碩公司取得現金及約當現金	5,958	-
其他資產減少	929	1,690
自被投資公司取得減資股款	-	5,499,507
合併泰瑪投資公司取得現金	-	52,2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80,832	4,955,484

(接次頁)

(接次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2,146,818)	(11,050,917)
長期借款減少	(8,400,000)	(13,100,0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663,682	511,284
償還公司債	(1,500,000)	-
買回公司債價款	(1,135,009)	(2,360,484)
支付員工紅利	(394,148)	(396,307)
買回庫藏股	(319,79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3,768	(2,371,370)
支付董監事酬勞	(63,936)	(61,652)
其他負債減少	(1,29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03,541)	(28,829,446)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01,154	1,215,759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96,850	1,881,091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98,004	\$ 3,096,85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549,717	\$ 863,378
支付所得稅	\$ 2,235,986	\$ 1,716,2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	\$ 4,543,020	\$ 3,369,563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891,800	\$ 5,563,100
子公司處分所持有之母公司股票自庫藏股轉回長期投資	\$ -	\$ 77,039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年度固定資產增加數	\$ 3,731,962	\$ 4,579,689
減：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數	(654,235)	(1,376,962)
本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3,077,727	\$ 3,202,727

取得子公司補充揭露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台灣精碩公司)，其合併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應收款項	\$ 17,015
其他應收款	7,948
其他流動資產	35
固定資產	2,811
存出保證金	554
取得台灣精碩公司資產	\$ 28,363
應付費用	\$ 31,101
其他流動負債	265
長期負債	2,578
存入保證金	266
承擔台灣精碩公司負債	\$ 34,210

(接次頁)

(接次頁)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泰瑪投資公司)，其合併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其他應收款	\$	403,702
長期投資		5,135,028
取得泰瑪投資公司資產	\$	5,538,730
應付費用	\$	127
其他應付款		3,861
其他流動負債		5,199
承擔泰瑪投資公司負債	\$	9,187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取得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67%股權，其取得當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現金	\$	48,596
短期投資		567,613
應收款項		565,038
存貨		25,555
其他流動資產		173,473
長期投資		427
固定資產		2,475,718
其他資產		345,913
	\$	4,202,333
短期借款	\$	71,046
應付款項		190,596
其他應付款項		560,124
其他流動負債		132,194
長期借款		63,152
其他負債		103,210
	\$	1,120,32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本公司股票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九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又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經營行動電話業務。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經營1800兆赫頻段全區第一類電信事業特許執照，年限十五年，每年按行動電話服務收入之2%支付特許費用。又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簡稱3G)特許執照，特許執照有效期間為自核發日起至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072人及1,51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等之提列與資產減損之評估，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係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賣回政府債券。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按成本與市價總金額孰低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市價回升時，則於已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內予以沖回。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回收可能性評估提列。

長期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貸記長期投資。原始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時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採直線法分八至二十年平均攤銷，並列為投資損益。若有證據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年度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予以遞延並俟實現時始認列。交易損益如屬因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則依其效益年限逐年認列。

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除投資當年度應貸記長期投資外，認列為當年度股利收入，但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之累積數若超過自投資後至發放股利之上年度期末止之損益累積數時，所收到屬於該超過部分之現金貸記長期投資。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價值，亦不認列投資收益。長期投資為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股票者，若有證據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年度投資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於購建期間支出款項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租賃資產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及租賃資產在租賃開始日之公平市價孰低入帳。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十至五十五年；電信設備，五至十五年；辦公設備，三至五年；租賃資產，二十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包括特許權及商標權，按取得成本入帳。特許權依特許執照有效期間攤提，商標權則依其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攤提。

閒置資產

係未計劃使用之房地及設備，按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遞延費用

主要係辦公室裝潢費、電腦軟體成本及債券票券發行成本等，採直線法按三年至七年或合約期間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出租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

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應付公司債

附有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應依其約定賣回日列為流動或長期負債。約定贖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到期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則列為轉換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費用，按債券發行期間攤銷。

當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相當於普通股面額部分轉列股本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公司債帳面金額超過普通股面額部分及應付利息補償金則轉列資本公積。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庫藏股票

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依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按股權比例調減「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於簽約日因無本金移轉，僅作備忘記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合約利率與市場實際利率所計得之應收或應付金額，作為被避險資產或負債有關之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之調整。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收取或償付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行動電話通信業務及加值業務之收入，係依約定費率按通話時間，扣除折扣後之淨額認列；預付卡收入則依用戶實際通話使用量認列。

專案促銷支出

專案促銷所支付之佣金及配合行動電話門號銷售所給付之手機補貼款，按權責基礎於交易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帳列推銷費用項下。

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將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賣回政府債券	\$ 7,516,919	\$ 2,273,843
定期存款	1,213,252	203,205
銀行存款	336,206	606,082
庫存現金	28,530	9,280
週轉金	3,097	4,440
	<u>\$ 9,098,004</u>	<u>\$ 3,096,850</u>

四、短期投資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9,277,177	\$ 9,277,177
受益憑證		
開放型基金	600,000	2,532,165
封閉型基金	-	100,300
	<u>\$ 9,877,177</u>	<u>\$ 11,909,642</u>
市價	<u>\$ 12,014,035</u>	<u>\$ 15,099,265</u>

市價之計算，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按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開放型基金係按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五、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5,411,935	\$ 4,803,450
減：備抵呆帳	(392,518)	(353,648)
	<u>\$ 5,019,417</u>	<u>\$ 4,449,802</u>

六、長期投資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評價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12,458,466	92.32	\$ 13,056,507	92.32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781,996	100.00	-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992,550	99.99	941,566	99.99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	4,256,798	9.87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	2,520,293	67.00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	-	1,646,819	99.99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	-	553,889	99.99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	-	405,762	99.9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	-	323,818	99.99
	<u>17,233,012</u>		<u>23,705,452</u>	
採成本法評價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3,826,148	9.87	-	-
Bridge Mobile Pte Ltd.	32,160	12.50	-	-
	<u>3,858,308</u>		<u>-</u>	
預付長期投資款				
Bridge Mobile Pte Ltd.	-		32,160	
合計	<u>\$ 21,091,320</u>		<u>\$ 23,737,612</u>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弘投資有限公司、台福投資有限公司、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及台碩投資有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間解散清算。

本公司原對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公司）之持股雖未達20%，但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本公司與台灣固網公司因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之認列係採庫藏股票法。惟自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起，本公司對其已不具重大影響力而改採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至九十四年八月間分批取得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東信電訊公司）股權，交易總價累計為3,440,452仟元，累計持股255,079仟股，累計持股比例為94.28%。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八日以東信電訊公司股票255,079仟股及現金250,000仟元作價轉投資設立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台信電訊公司），取得100%股權，台信電訊公司主要從事設備安裝及資訊服務等。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東信電訊公

司之剩餘股份為29股。

台信電訊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三日再以東信電訊公司股票255,079仟股作價轉投資設立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亞國際公司），取得100%股權。台亞國際公司董事會並於九十四年十一月三日決議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東信電訊公司，以台亞國際公司為存續公司，東信電訊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合併案以九十五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東信電訊公司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全部由台亞國際公司概括承受，並於同日更名為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十七日以每股19.28元向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精碩公司）普通股，交易總價款計1,895仟元。同時為促進企業資源整合並提高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台灣精碩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台灣精碩公司為消滅公司。台灣精碩公司於九十年六月成立，主要從事帳單資料處

理服務。該合併案以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本公司概括承受台灣精碩公司全部之權利義務。

假設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初即吸收合併台灣精碩公司，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九十三年度
營業收入	<u>\$ 45,377,406</u>
純益	<u>\$ 16,657,521</u>
基本每股盈餘	<u>\$ 3.55</u>
稀釋每股盈餘	<u>\$ 3.36</u>

為促進企業資源整合以提高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決議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泰瑪投資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泰瑪投資公司為消滅公司。泰瑪投資公司於八十八年三月成立，主要從事一般投資事業。該合併案以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泰瑪投資公司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全部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泛亞電信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3,000,000仟元（減資比例45.73%），銷除已發行股份300,000仟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依減資基準日（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所持有泛亞電信公司股份比例（78.87%）加計原泰瑪投資公司於被吸收合併前所持有該公司股份比例（13.45%），共計取得現金2,769,507仟元。

台灣固網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27,660,000仟元（減資比例30%），銷除已發行股份2,766,000仟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依減資基準日（九十三年八月十五日）所持有台灣固網公司股份比例（9.87%）取得現金2,730,000仟元。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於九十三年十二月決議解散，並於九十四年十一月完成清算程序。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其投資

收益（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1,998,251	\$ 2,308,809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72,488	68,640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96,979)	(14,554)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87,303)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37,123	(81,512)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23,818	97,735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20,923	(26,79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19,976)	(12,067)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4,439	1,203
台灣精碩股份有限公司	(1,817)	-
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86,322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	(43,646)
	<u>\$ 2,150,967</u>	<u>\$ 2,584,131</u>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中，包含台灣固網公司之資產減損損失按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計78,465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劃分為本公司、泛亞電信公司及孫公司台亞國際公司轉投資之東信電訊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其中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係以經營第二代行動電話業務為主，九十四年底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供營運使用之資產，加計本公司攤入之泛亞電信公司及孫公司台亞國際公司攤入之東信電訊公司商譽價值分別為5,881,350仟元及532,679仟元，本公司及孫公司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依下列關鍵假設計算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之可回收金額，經與其帳面價值相較，尚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一）預計營業收入之假設：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依

用戶數、發受話分鐘數及每分鐘貢獻度之變動情形預估。

(二) 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未來年度之佣金、用戶維繫費用、客戶服務成本及帳務處理成本係依據預估之用戶數變動比例調整，其餘成本及費用項目係依據九十四年度實際之成本及費用項目佔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三) 本公司及孫公司針對評估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7.63%及8.72%。

七、固定資產－累積折舊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203,180	\$ 182,987
電信設備	20,928,068	17,359,525
辦公設備	32,228	122,829
租賃資產	228,651	164,841
其他設備	345,044	494,109
	<u>\$ 21,737,171</u>	<u>\$ 18,324,291</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4,631,516仟元及4,661,909仟元。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71,194仟元及77,582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64%-3.60%及3.00%-3.60%。

八、無形資產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許權	\$ 9,720,218	\$ 10,281,000
商標權	-	583
	<u>\$ 9,720,218</u>	<u>\$ 10,281,583</u>

特許權係向交通部申請競標3G執照C之得標金，自取得執照日起按十三年又九個月攤銷。

九、非營業用資產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出租資產	\$ 2,042,895	\$ 2,458,229
閒置資產	2,728,439	2,668,633
待處分資產	-	2,518,960
	4,771,334	7,645,822
減：累積折舊	(978,400)	(1,557,071)
	3,792,934	6,088,751
減：累計減損	(1,750,185)	(1,837,306)
	<u>\$ 2,042,749</u>	<u>\$ 4,251,445</u>

本公司將未計劃使用之設備，依淨變現價值評估，九十三年度計提列損失942,179仟元；九十四年度起，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閒置資產之減損金額，其中閒置之建築物及設備分別依鑑價結果及淨變現價值評估，九十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105,870仟元。

本公司基於設備使用狀況及資金運用效益之考量，於九十三年十月經董事會決議，擬於九十四年出售帳面價值2,035,713仟元之自建傳輸網路予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故將該固定資產轉列待處分資產。

十、遞延費用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裝潢工程	\$ 149,018	\$ 136,594
電腦軟體成本	106,840	36,840
其 他	75,532	145,224
	<u>\$ 331,390</u>	<u>\$ 318,658</u>

十一、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500,000	\$ -	\$ 1,500,000	\$ 1,500,000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1,250,000	13,750,000	-	15,000,000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1,480,000	-	-	2,230,800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	747,300	1,730,400	-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313,020	86,825	139,163	355,426
	<u>\$ 4,543,020</u>	<u>\$ 14,584,125</u>	<u>\$ 3,369,563</u>	<u>\$ 19,086,226</u>

(一)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二月一日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3,000,000仟元，面額1,000仟元，發行期間五年，年利率為5.31%。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償還1,500,000仟元，每年付息一次，其中1,500,000仟元於九十四年二月間陸續到期，本公司業已全數清償。

依發行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年底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佔股東權益比率應維持100%以下，九十年度起長期償債能力〔(稅後淨利+折舊費用+攤提+利息支出) / (當期應償還中長期借款+利息支出)〕應維持150%以上。

(二)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15,000,000仟元，面額5,000仟元，依發行條件及日期不同分為甲類A至L券，乙類A至L券，丙類A至M券，丁類A至M券，發行期間甲類及乙類為五年，丙類及丁類為七年，年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如下：

	發行總額	年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甲類	\$ 2,500,000	2.6%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底各償還1,250,000仟元，每年付息一次。
乙類	2,500,000	5.21% - LIBOR	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每半年付息一次。
丙類	5,000,000	2.8%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六年及第七年底各償還2,500,000仟元，每年付息一次。
丁類	<u>5,000,000</u>	5.75% - LIBOR	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每半年付息一次。
	<u>\$ 15,000,000</u>		

(三)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五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10,000,000仟元，面額1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57,928)	(90,428)
累積給付義務	(157,928)	(90,42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02,878)	(61,736)
預計給付義務	(260,806)	(152,16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58,701	111,079
提撥狀況	(2,105)	(41,08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786	9,30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02,836)	(108,1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96,155)</u>	<u>(\$139,914)</u>

年底餘額係分別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及應付費用。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 退休金既得給付	<u>\$ -</u>	<u>\$ -</u>

(四)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折現率	2.5%	3.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	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	3.0%

十三、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依規定員工若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已受聘雇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該條例施行前之工作年資適用原「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則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於五年內按月足額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保管，並以該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運用生息。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之子公司及關係企業之員工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間陸續移轉至本公司，本公司承認該移轉員工於原公司之服務年資，並經精算師精算，由原聘僱公司支付本公司因承認年資所應負擔之退休金。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18,774仟元及73,897仟元未取得之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本公司已將所收取之退休金款項存入中央信託局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服務成本	\$ 19,872	\$ 34,194
利息成本	4,571	2,784
退休基金資產 預期報酬	(4,290)	(3,012)
攤銷數	(3,486)	(1,771)
淨退休金成本	<u>\$ 16,667</u>	<u>\$ 32,195</u>

股股票182,727仟股；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轉換公司債499,400仟元辦理註銷。

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含)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又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三年之日，可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09.59%，隱含年收益率為3.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債券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17.63%，隱含年收益率為3.3%)於到期日以現金贖回。

前述公司債除轉換公司債外，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年度	金額
九十五年	\$ 2,750,000
九十六年	3,750,000
九十七年	2,500,000
九十八年	<u>7,500,000</u>
	<u>\$ 16,500,000</u>

十二、長期借款

係銀行擔保借款，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利率為1.9567%-2.0666%，利息按月支付，於九十九年九月一日到期。本公司已於九十四年第二季全數提前清償完畢。

求依辦法規定轉換為普通股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以現金償付。轉換價格應按規定公式調整，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起轉換價格為每股23.3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有6,330,300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換發為普通股股票203,141仟股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2,987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普通股一股)；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轉換公司債2,189,700仟元辦理註銷。

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權利證書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發行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權利證書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三年之日，可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13.30%，隱含年收益率為4.25%)，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債券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24.62%，隱含年收益率為4.5%)於到期日以現金贖回。

(四)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八月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6,000,000仟元，面額1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辦法規定轉換為普通股，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以現金償付。轉換價格應按規定公式調整，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起轉換價格為每股24.7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有4,753,300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換發普通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五、所得稅

(一) 帳載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4,577,854	\$4,853,968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收益	(537,742)	(663,644)
免稅之股利收入	(235,000)	(312,263)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54,364)	(256,788)
其他	109,500	84,635
暫時性差異	27,238	288,110
免稅所得	(2,047,741)	(1,721,02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368,266	289,459
投資抵減	(362,436)	(11,208)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u>\$1,845,575</u>	<u>\$2,551,245</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所得稅係分別減除預付所得稅750,848仟元及639,447仟元。

(二) 本公司符合八十八年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規定之重要投資事業，並經財政部核准，就提供行動電話服務之所得，可享五年免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其各次增資擴展計畫及免稅期間如下：

增資擴展計畫	免稅期間
自八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之交換機及基地台等相關電信設備	九十年至九十四年
自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至九十年九月三十日止投資之交換機及基地台等相關電信設備	九十一年至九十五年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通過由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中，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如下：

	金額
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 383,613
董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	63,936
	<u>\$ 447,549</u>

若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於九十三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三年度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稅後盈餘將由3.55元減少為3.46元。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九十四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65,368	11,551	65,368	11,551
九十三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86,739	-	21,371	65,368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4,575	-	4,575	-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辦理減資註銷於九十年度買回之本公司股份1,910仟股，致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減少計53,805仟元。本公司又於九十三年間將庫藏股19,461仟股，分別以每股26.8元及25.99元轉讓予員工，致保留盈餘減少36,882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間將庫藏股65,368仟股，分別以每股25.65元、25.54元、25.5元及25.48元分批轉讓予員工，致保留盈餘減少173,981仟元。

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並於決議年度入帳。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十四、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並規定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且每次轉增資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屆年度決算所得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特別股息及紅利。
2. 董監事酬勞以百分之零點三為上限。
3. 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紅利。
4. 餘依股東會之決議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665,416	\$1,333,3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201,631 (330,183)		
董監事酬勞	63,936	61,652		
員工紅利－現金	383,613	369,913		
股東紅利－現金	<u>12,126,821</u>	<u>11,071,408</u>	\$ 2.47302	\$ 2.3758
	<u>\$ 16,441,417</u>	<u>\$ 12,506,150</u>		

(三)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1,845,575	\$ 2,551,245
遞延所得稅	217,735	208,8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449 (2,667)	
所得稅費用	\$ 2,074,759	\$ 2,757,454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呆帳損失	\$ 623,237	\$ 745,559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384,253	438,338
未實現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245,321	-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99,962	123,647
退休金	16,210	15,416
其他	-	60,116
	1,368,983	1,383,076
減：備抵評價金額	(815,143)	(611,501)
	\$ 553,840	\$ 771,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 83,561	\$ 74,902
－非流動	470,279	696,673
	\$ 553,840	\$ 771,575

十六、每股盈餘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四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			4,941,187		
減：本公司買回庫藏股			(42,936)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8,311,457	\$ 16,236,698	4,898,251	\$ 3.74	\$ 3.31
加：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4.5%)	84,858	63,644	69,753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3.3%)	35,242	26,432	39,73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431,557	\$ 16,326,774	5,007,740	\$ 3.68	\$ 3.26
九十三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			4,773,976		
減：本公司買回庫藏股			(80,235)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庫藏股			(3,04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415,910	\$ 16,658,456	4,690,696	\$ 4.14	\$ 3.55
加：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4.5%)	216,250	162,187	179,087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3.3%)	142,223	106,667	160,44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774,383	\$ 16,927,310	5,030,227	\$ 3.93	\$ 3.37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532,065	\$ 1,043,444

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預計及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3.70%及13.25%。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四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六) 本公司截至八十八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八十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結果尚有疑義，並已於九十四年七月申請復查。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26,589	\$ 950,519	\$ 1,277,108	\$ 396,943	\$ 922,825	\$ 1,319,768
職工保險費用	22,805	50,347	73,152	24,224	37,532	61,756
退休金費用	14,939	33,585	48,524	11,173	20,947	32,120
其他用人費用	28,034	66,041	94,075	25,954	67,704	93,658
	392,367	1,100,492	1,492,859	458,294	1,049,008	1,507,302
折舊費用	4,372,515	259,001	4,631,516	4,415,503	246,406	4,661,909
攤銷費用	583,341	108,474	691,815	12,783	97,421	110,204
	\$ 5,348,223	\$ 1,467,967	\$ 6,816,190	\$ 4,886,580	\$ 1,392,835	\$ 6,279,415

十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泛亞電信)	子公司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信電店)	子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東信電訊)	孫公司 (自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起)
台灣店訊工商黃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店訊黃頁)	孫公司 (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起，因與台灣客服合併更名為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TT & T Holdings Co. Ltd.	孫公司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弘運科技)	台信電店及泛亞電信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固網)	董事長相同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銀行)	實質關係人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證券)	實質關係人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2) 租金收入

	租賃標的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台灣客服	湯城、台中辦公室及電信設備	\$ 97,280	\$ 139,993
台灣固網	基隆路、台中、中和及湯城辦公室、基地台等	30,187	35,644
台灣電店	各營業場地等	7,398	21,248
台灣精碩	湯城辦公室及電信設備等	-	17,859
		<u>\$ 134,865</u>	<u>\$ 214,744</u>

上開租賃事項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支付及收取。

5. 銀行存款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1) 銀行存款				
台北富邦銀行	<u>\$ 106,816</u>	1	<u>\$ 108,506</u>	4
(2) 質押定存單				
台北富邦銀行	<u>\$ 10,000</u>	100	<u>\$ 610,000</u>	100

6. 應收(付)款項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1) 應收帳款				
東信電訊	\$ 230,606	4	\$ 11,196	-
泛亞電信	152,427	3	191,803	4
台灣固網	141,698	3	163,756	3
台灣電店(註)	-	-	106,848	2
其他	<u>3,960</u>	-	<u>8,574</u>	-
	<u>\$ 528,691</u>		<u>\$ 482,177</u>	

註：主係應收台灣電店代收本公司通訊收入。

上開公司向本公司提供電信及維運服務，付款期間平均約為二個月。

3. 財產交易

出售固定資產

	九十四年度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台灣固網	電信設備、其他設備及遞延費用	<u>\$ 2,093,154</u>

上述資產之處分，係按一般市價行情價格出售，處分利益為70,085仟元。

購入固定資產

	九十四年度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台灣固網	其他設備	\$ 111,124
台信電店	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73,407
泛亞電信	直營店、辦公設備及裝潢	<u>23,471</u>
		<u>\$ 208,002</u>

	九十三年度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弘運科技	電信設備	\$ 2,580,000
台灣固網	其他設備及遞延費用	<u>49,513</u>
		<u>\$ 2,629,513</u>

上述資產之購置，係按一般市價行情價格購入。

4. 營業租賃

(1) 租金支出

	租賃標的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台灣固網	直營店、機房及高雄辦公室	<u>\$ 18,889</u>	<u>\$ 20,877</u>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險)	實質關係人
富邦直效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九十三年八月十七日起)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解散清算)
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因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The Tele-World Shop Pte Ltd.	具控制權之間接被投資公司(於九十四年七月解散清算)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店)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與台信電店合併而消滅)
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精碩)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因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Supreme-Tech (Aust) Pty Ltd.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解散清算)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客服)	孫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因與台灣店訊黃頁合併而消滅)
華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因合併而消滅)
台灣易吉網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至九十三年三月十日止)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金額	佔營業收入%
台灣固網	\$ 2,472,719	5	\$ 1,755,977	4
泛亞電信	1,478,940	3	1,639,281	4
東信電訊	652,632	1	156,676	-
台灣客服	<u>15,471</u>	-	<u>23,973</u>	-
	<u>\$ 4,619,762</u>		<u>\$ 3,575,907</u>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提供電信等服務，收款期間平均約為二個月。

2. 營業成本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營業成本%	金額	佔營業成本%
台灣固網	\$ 842,142	4	\$ 720,002	4
泛亞電信	633,163	3	610,388	3
東信電訊	230,314	1	134,932	1
富邦產險	107,429	1	63,011	-
弘運科技	-	-	<u>200,000</u>	1
	<u>\$ 1,813,048</u>		<u>\$ 1,728,333</u>	

品等金額計932,728仟元。

(5)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以每股6元向台灣精碩購買台灣固網公司普通股10,000仟股，交易總價款計60,000仟元。

(6) 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台灣電店收取本票500,000仟元作為該公司門號代銷合約及貨款額度保證金之用。

(7)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度與富邦銀行簽訂聯名卡發行合作契約，推薦本公司用戶使用富邦銀行信用卡，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分別認列相關收入24,818仟元及27,388仟元。

(8) 本公司與弘運科技簽訂GSM-1800系統工程合約，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該公司收取630,000仟元保證票據作為履約保證金之用。

十九、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為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及存款透支額度之擔保品：

	九十四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帳面淨額	\$ 10,883,199	\$ 28,765,820
定期存單	10,000	610,000
閒置資產（註）	-	627,913
出租資產－帳面淨額	-	174,606
	<u>\$ 10,893,199</u>	<u>\$ 30,178,339</u>

註：係未減除累計減損之帳面淨額。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11. 捐 贈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	\$ 24,400	\$ 17,000
12. 修繕費		
台灣精碩	\$ -	\$ 41,656
13. 帳單及廣告文宣印製費		
台灣精碩	\$ -	\$ 73,534
14. 電信費		
台灣固網	\$ 20,951	\$ 19,108

15. 背書保證

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台信電店借款背書保證金額計600,000仟元。

16. 其他

(1)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八日以每張131,800元之價格向富邦證券買回本公司發行在外之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750張，交易總價款為98,850仟元，買回損失共計17,341仟元。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及十一月十一日分別以每張130,000元和132,000元之價格向富邦證券買回本公司發行在外之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9,806張，及第二次轉換公司債300張，交易總價款為1,314,380仟元，買回損失共計178,351仟元。

(2)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每股18.12元出售台灣電店公司普通股11,364仟股予台信電店公司，交易總價款計205,924仟元。

(3)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日委由富邦證券向台灣固網標購所持有之本公司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7,500張，每張價格為123,500元，交易總價款為926,250仟元，買回損失計69,840仟元。

(4) 本公司與台灣電店簽訂委託銷售電信資費產品合約，九十三年度委託代銷電信資費產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2) 其他應收款				
東信電訊 (註)	\$ 263,663	39	\$ -	-
泛亞電信 (註)	151,629	23	274,819	73
富邦證券	43,162	6	269	-
台信電店	21,810	3	-	-
弘運科技	-	-	35,836	10
台灣電店	-	-	21,221	6
其 他	<u>17,040</u>	3	<u>16,738</u>	4
	<u>\$ 497,304</u>		<u>\$ 348,883</u>	

註：主要係提供業務服務所收取之款項，帳列各相關成本及費用之減項。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3) 應付帳款				
東信電訊	\$52,478	4	\$3,566	-
泛亞電信	<u>17,050</u>	1	<u>21,989</u>	2
	<u>\$ 69,528</u>		<u>\$ 25,555</u>	
(4) 應付費用				
台灣客服	\$ 206,309	6	\$ 103,668	4
台信電店	20,525	1	-	-
台灣固網	12,771	-	101,734	4
弘運科技	488	-	16,035	1
台灣電店	-	-	242,395	9
台灣精碩	-	-	<u>45,392</u>	2
	<u>\$ 240,093</u>		<u>\$ 509,224</u>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5) 其他應付款項				
泛亞電信	\$ 165,360	5	\$ -	-
台灣固網	88,835	3	280,388	15
東信電訊	39,276	1	-	-
台灣電店	-	-	<u>14,858</u>	1
	<u>\$ 293,471</u>		<u>\$ 295,246</u>	
(6) 其他流動負債－代收款項				
泛亞電信	\$161,795	21	\$ 78,474	26
東信電訊	154,183	20	-	-
台灣固網	32,822	4	22,593	8
台北富邦銀行	<u>12,684</u>	2	<u>12,721</u>	4
	<u>\$ 361,484</u>		<u>\$ 113,788</u>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7. 佣金支出（含手機補貼款等）		
台灣客服	\$ 42,804	\$ 34,357
台灣電店	29,247	1,127,506
弘運科技	<u>286</u>	<u>17,456</u>
	<u>\$ 72,337</u>	<u>\$ 1,179,319</u>
8. 勞務費		
台灣客服	\$ 943,912	\$ 1,046,897
台灣電店	156,689	204,378
台灣精碩	-	192,669
台灣固網	-	<u>25,467</u>
	<u>\$ 1,100,601</u>	<u>\$ 1,469,411</u>
9. 手續費		
台灣客服	\$ 7,298	\$ 15,962
10. 保險費		
富邦產險	\$ 14,612	\$ 96,302

(1) 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條件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利率交換合約	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2.25%及2.45%	\$4,500,000	\$-
	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2.45%	3,000,000	-

本公司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之利率波動風險而從事上述之利率交換合約，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分別認列損失4,386仟元及利益119,735仟元，帳列利息費用之加項及減項。

(2)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於結算日就當期應收取或給付之利息差額交割，因是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係為規避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係約定以淨額交割，預期現金需求金額並不重大，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亦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固定利率交換合約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

(五) 應付公司債以櫃檯買賣中心十二月份佰元平均參考價計算公平價值。

(六)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長期借款之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七)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利率交換合約，其公平價值係以銀行所提供之市價評估資料作為計算之依據。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廿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資金貸與他人：無。
-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與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區間利率換取固定利率，每六個月結算一次，用以規避應付公司債採浮動利率計息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係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其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廿、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為強化3G訊號之涵蓋強度及涵蓋範圍並增強3G之服務功能與項目，於九十三年九月與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簽訂3G系統之擴建工程合約，合約價款為4,800,000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依契約付款條件已付款金額計1,351,183仟元。

(二) 本公司為提供用戶更佳的話音品質以及更多元化的服務功能，於九十三年九月與西門子簽訂現有網路設備之升版及優化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設備款US17,310仟元及工程款NT67,472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依契約

付款條件已付款之金額分別計US14,856仟元及NT53,770仟元。

(三) 本公司分別自九十四年三月一日及五月一日起與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服務合約。

(四) 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訂立之重大租賃合約於未來各年度之應付租金如下：

到期年度	金額
九十五年	\$ 20,074
九十六年	17,509
九十七年	7,062

及應付款項。

(二) 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三) 長期投資因無市價可供參考，故未列示公平價值。

(四)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同，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廿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5,597,649	\$ 15,597,649	\$ 9,267,599	\$ 9,267,599
短期投資	9,877,177	12,014,035	11,909,642	15,099,265
長期投資	21,091,320	-	23,737,612	-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8,163,097	8,163,097	6,078,828	6,078,82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9,127,145	24,142,687	22,455,789	23,543,6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8,400,000	8,400,000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率交換合約	- (330,912)	- (148,887)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一) 短期金融商品（除短期投資外）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

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無。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公司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中華電信	\$ 9,484,888	20	\$9,760,115	22

廿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行動電話業務，係單一產業。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業部門。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無外銷銷貨收入。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民國九十四年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20,017	\$600,000	\$-	\$-	-	\$86,988,756

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對其投資之金額為限。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市價(註一)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基金	—	短期投資	25,522	\$ 400,000	-	\$ 400,023 (註二)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短期投資	13,916	200,000	-	200,012 (註二)
	股 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短期投資	200,000	9,277,177	2.07	11,414,000 (註三)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4,300	992,550	99.99	1,499,604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328,645	12,458,466	92.32	6,689,132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386,972	3,781,996	100.00	3,781,996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	-	-	-
		Bridge Mobile Pte Ltd.	—	長期投資	1,000	32,160	12.50	25,442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長期投資	637,000	3,826,148	9.87	6,875,669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6,998	67,731	5.21	- (註四)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89,732	646,129	95.88	652,393
		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375	3,265	1.51	- (註四)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803	8,031	3.17	- (註四)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3,000	25,144	3.00	- (註四)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450	85,667	25.00	86,14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長期投資	4,900	43,826	0.08	55,730
		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1,200	- (註五)	12.00	- (註四)
	預付股款							
	台倚數位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	預付長期投資款	-	24,950	-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300	3,070	100.00	3,070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300	2,764	100.00	2,764
	TT & T Holdings Co., Ltd.	孫公司	長期投資	2,600	81,829	100.00	81,829	
TT & T Holdings Co., Ltd.	股 單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	US\$ 1,465	50.00	US\$ 1,465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	US\$ 927	100.00	US\$ 927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45	(5,574)	2.50	8,614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365,078	3,532,794	100.00	3,532,794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255,079	3,533,581	94.28	3,000,90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Yes Mobile Holdings Company	—	長期投資	74	- (註五)	0.19	- (註四)

註一：除另予註明外，係按最近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二：按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三：按九十四年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

註四：截至報告出具日止，尚無法取得該公司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資料。

註五：係於九十三年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
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仟單位/仟股	金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6,904	\$ 100,979	61,076	\$ 900,000	67,980	\$ 1,003,203	\$ 1,000,979	\$ 2,224	-	\$ -
		荷銀精選基金	短期投資	-	-	45,421	500,000	18,059	200,000	63,480	702,915	700,000	2,915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38,953	601,186	64,147	1,000,000	77,578	1,206,209	1,201,186	5,023	25,522	400,000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6,814	100,000	-	-	6,814	100,482	100,000	482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35,909	500,000	64,135	900,000	100,044	1,403,756	1,400,000	3,756	-	-
		倍立寶元基金	短期投資	-	-	16,918	200,000	16,824	200,000	33,742	401,281	400,000	1,281	-	-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3,754	200,000	13,754	200,234	200,000	234	-	-
		匯豐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9,062	400,000	29,062	400,545	400,000	545	-	-
		富邦全球不動產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0,000	100,000	10,000	99,400	100,000	(600)	-	-
		建弘全家福基金	短期投資	-	-	3,129	500,000	1,244	200,000	4,373	704,470	700,000	4,470	-	-
		富邦精銳中小基金	短期投資	-	-	10,000	100,300	-	-	10,000	68,170	100,300	(32,130)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41,908	600,000	27,992	400,344	400,000	344	13,916	200,000
		摩根富林明JF第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9,012	400,000	29,012	400,270	400,000	270	-	-
本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181,278	2,520,293	73,801	986,768	255,079	-	3,619,299	- (註一)	-	- (註一)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11,364	205,924	11,364	205,924	205,924	-	-	-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	386,972	3,869,299	-	-	-	-	386,972	3,781,996 (註二)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1,646,819	-	-	-	1,673,698	1,670,637	3,061	-	- (註三)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553,889	-	-	-	559,507	558,328	1,179	-	- (註四)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405,762	-	-	-	426,682	426,685	(3)	-	- (註五)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323,818	-	-	-	310,964	310,023	941	-	- (註六)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基金	短期投資	-	-	31,644	430,000	10,971	150,000	42,615	582,774	580,000	2,774	-	-
		匯豐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30,189	415,000	30,189	415,695	415,000	695	-	-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0,404	150,000	-	-	10,404	151,058	150,000	1,058	-	-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13,635	200,000	-	-	13,635	201,065	200,000	1,065	-	-
		摩根富林明JF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9,554	290,000	-	-	19,554	291,266	290,000	1,266	-	-
		摩根富林明JF第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21,276	290,000	-	-	21,276	292,105	290,000	2,105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28,238	400,000	-	-	28,238	401,680	400,000	1,680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22,653	350,000	25,784	400,000	48,437	751,760	750,000	1,760	-	-
	富邦如意三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9,192	110,000	9,192	110,219	110,000	219	-	-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仟單位/仟股	金額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23,622	\$ 335,117	14,888	\$ 212,000	38,510	\$ 548,210	\$ 547,117	\$ 1,093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13,763	212,936	8,510	132,000	22,273	346,574	344,936	1,638	-	-
	建弘全家福基金	短期投資	-	-	936	149,827	1,517	243,500	2,453	395,369	393,327	2,042	-	-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5,626	62,068	8,053	89,000	13,679	151,292	151,068	224	-	-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670	24,500	13,011	192,000	14,681	216,844	216,500	344	-	-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2,661	40,000	8,886	134,000	11,547	174,458	174,000	458	-	-
	摩根富林明JF第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7,247	100,000	7,247	100,162	100,000	162	-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9,748	150,000	-	-	9,748	151,803	150,000	1,803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13,431	190,000	-	-	13,431	191,772	190,000	1,772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7,180	100,000	-	-	7,180	100,856	100,000	856	-	-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等	母公司	20,509	367,650	20,491	371,295	41,000	-	745,611	- (註九)	-	- (註九)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	255,079	3,619,715	255,079	-	3,650,782	- (註八)	-	- (註八)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	255,079	3,650,782	-	-	-	-	255,079	3,533,581(註七)

註一：金額已調整現金股利160,250仟元及投資利益272,488仟元。為進行組織重整，將帳面金額3,619,299仟元之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作價投資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處分損益。

註二：金額已調整投資損失87,303仟元。

註三：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23,818仟元。

註四：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4,439仟元。

註五：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20,923仟元。

註六：金額已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8仟元及投資損失13,803仟元。

註七：金額已調整投資損失117,201仟元。

註八：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31,067仟元。為進行組織重整，將帳面金額3,650,782仟元之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作價投資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處分損益。

註九：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6,666仟元；為進行組織重整，吸收合併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處分損益。

註十：金額已調整投資損失117,988仟元。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478,940)	(3)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 152,427	3	
			進 貨	633,163	3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17,050)	(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貨	(2,472,719)	(5)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141,698	3	
			進 貨	842,142	4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652,632)	(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230,606	4	
			進 貨	230,314	1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52,478)	(4)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 貨	107,429	1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	-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80,609)	(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629,564)	(6)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329,489	28	
			進 貨	1,362,592	28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152,204)	(35)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999,175)	(55)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182,624	51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銷 貨	(244,155)	(13)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40,976	1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30,328)	(4)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52,992	9	
			進 貨	596,683	19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230,606)	(73)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52,427	8.59	\$ -	-	\$ -	\$ -
			其他應收款	151,629	-	-	-	967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230,606	5.40	-	-	-	-
			其他應收款	263,663	-	-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應收帳款	141,698	16.19	-	-	-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329,489	(註)	-	-	-	-
			其他應收款	10,418	-	-	-	-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52,992	7.70	-	-	-	-
			其他應收款	194,033	-	-	-	77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82,624	6.97	-	-	-	-
			其他應收款	12,612	-	-	-	-	-

註：主係本公司代泛亞收取電信資費等，故不適用。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民國九十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固定網路業務	\$ 4,410,000	\$ 4,410,000	637,000	9.87	\$ 3,826,148	\$ 1,412,022 (\$	96,979)	註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業	1,420,017	1,420,017	44,300	99.99	992,550	41,526	37,123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1,505,042	-	-	-	9,783	23,818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525,045	-	-	-	3,018	4,43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330,048	-	-	-	1,627 (19,976)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604,981	-	-	-	2,279	20,923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10,408,388	10,408,388	328,645	92.32	12,458,466	2,652,751	1,998,251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	2,451,654	-	-	-	331,055	272,488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安裝設備及資訊服務	3,869,715	-	386,972	100.00	3,781,996 (87,719) (87,303)		
台信電店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資訊資料服務業	327,146	327,146	89,732	95.88	646,129	90,795	不適用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纜安裝工程及電信工程等	131,700	409,200	5,450	25.00	85,667	26,333	不適用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固定網路業務	49,000	49,000	4,900	0.08	43,826	1,412,022	不適用	註
台灣客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3,000	300	100.00	3,070	118	不適用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	300	100.00	2,764 (236)	不適用	
	TT&T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83,530	42,669	2,600	100.00	81,829 (5,356)	不適用	
TT&T Holdings Co., Ltd.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成、教 育訓練業務、諮詢顧問 業務	US\$ 1,511	-	-	50.00	US\$ 1,465 (RMB	1,362)	不適用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廈門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應 用系統和資訊管理系統 開發、安裝、維護、技 術支援、人員培訓及相 關資訊諮詢服務。	US\$ 1,000	-	-	100.00	US\$ 927 (RMB	759)	不適用	
泛亞電信股份 有限公司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纜安裝工程及電信工程等	2,250	30,000	545	2.50 (5,574)	26,333	不適用	
台信電訊股份 有限公司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3,650,782	-	365,078	100.00	3,532,794 (117,988)	不適用	
台亞國際電信 股份有限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3,650,782	-	255,079	94.28	3,533,581	331,055	不適用	

註：自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起改採成本法評價。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附表七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 公司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成、教育 訓練業務、諮詢顧問業務	RMB 25,011 (NT\$ 101,795)	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 666 (NT\$ 21,878)	\$ -	\$ -	US\$ 666 (NT\$ 21,878)	本公司之孫公司間 接持股50%	(US\$ 84)	US\$ 1,465 (NT\$ 48,125) (註三)	\$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 公司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應用 系統和資訊管理系統開發、 安裝、維護、技術支援、人 員培訓及相關資訊諮詢服務	US\$ 1,000 (NT\$ 32,850)	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 634 (NT\$ 20,827)	US\$ 366 (NT\$ 12,023)	-	US\$ 1,000 (NT\$ 32,850)	本公司之孫公司間 接持股100%	(US\$ 93)	US\$ 927 (NT\$ 30,45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 1,666	註四	註四

註一：本表所列金額係按九十四年十二月底匯率US\$1=NT\$32.85，RMB1=NT\$4.07換算新台幣。

註二：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入第三地區公司之投資股款US\$1,300仟元，分別投資大連信開客服公司US\$666仟元及廈門台富客服公司US\$634仟元。

註三：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包含第三地區公司以技術作價之投資金額US\$845仟元。

註四：係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之轉投資。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明忠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民國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採用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致使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合併報表編製之個體發生改變。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有偉



范有偉

會計師 郭俐雯



郭俐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三及十九）	\$ 14,791,543	12	\$ 3,689,123	3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9,877,177	8	14,865,602	12
1120	應收票據	14,048	-	2,266	-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及五）	6,483,452	6	5,684,729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及十九）	187,072	-	297,941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四及十九）	283,319	-	401,914	-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六）	6,051	-	5,488	-
1260	預付款項	556,668	1	490,022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177,372	-	215,108	-
1291	質押定存單（附註十九及二十）	10,000	-	610,00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7,756	-	74,2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404,458	27	26,336,435	21
長期投資（附註二、七及十九）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8,122,029	7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4,006,307	3	-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24,950	-	32,160	-
1420	長期投資合計	4,031,257	3	8,154,189	7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十九及二十）					
成本					
1501	土地	3,971,337	3	3,619,967	3
1521	房屋及建築	2,531,057	2	2,358,627	2
1531	電信設備	82,017,397	69	80,708,679	64
1561	辦公設備	373,229	-	518,761	-
1611	租賃資產	1,284,961	1	1,276,190	1
1631	租賃改良	278,510	-	533,622	1
1681	其他設備	1,096,358	1	1,349,919	1
15X1	成本小計	91,552,849	76	90,365,765	72
15X9	減：累積折舊	(29,454,617)	(24)	(27,172,011)	(22)
		62,098,232	52	63,193,754	50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427,437	2	4,808,648	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4,525,669	54	68,002,402	54
無形資產					
1710	商標權	-	-	583	-
1730	特許權（附註二）	9,720,218	8	10,281,000	8
1760	商譽（附註二及九）	6,414,029	6	6,633,515	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6,134,247	14	16,915,098	13
其他資產					
1800	非營業用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	1,192,335	1	4,265,539	3
1820	存出保證金	310,034	-	313,646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十一及十九）	621,298	1	653,618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527,751	-	702,390	1
1888	其他（附註十九及二十）	80,557	-	76,26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731,975	2	6,011,457	5
1XXX	資產總計	\$ 119,827,606	100	\$ 125,419,5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代碼	資產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9,117	-	\$ 32,318	-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760,571	1	1,825,505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1,172,569	1	2,143,669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九）	4,275,785	4	3,675,055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十九及二十一）	2,849,638	2	2,236,696	2
2260	預收款項	1,086,844	1	985,025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附註二、十二及二十）	4,543,020	4	3,369,563	3
2273	存入保證金	165,502	-	234,10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780,989	1	593,81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644,035	14	15,095,743	12
長期附息負債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二及二十一）	14,584,125	12	19,086,226	15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	-	-	8,400,000	7
24XX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14,584,125	12	27,486,226	2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90,580	-	103,010	-
2820	存入保證金	239,372	-	109,194	-
2888	其他（附註二及七）	473,921	1	63,553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03,873	1	275,757	-
2XXX	負債合計	32,032,033	27	42,857,726	34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五）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6,000,000仟股；發行－九十四 年4,949,206仟股，九十三年 4,888,389仟股	49,492,065	41	48,883,886	39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29,871	-	279,670	-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留盈餘	7,905,337	6	7,258,873	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504,731	7	6,839,31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01,631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75,425	16	19,554,125	1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40	-	(1,631)	-
3510	庫藏股票	(323,544)	-	(1,841,417)	(1)
		86,988,756	72	80,972,821	65
3610	少數股權	806,817	1	1,589,034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7,795,573	73	82,561,855	6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9,827,606	100	\$ 125,419,581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代碼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4413	\$ 59,196,238	99	\$ 54,628,766	99
4600	150,803	-	82,992	-
4100	92,277	-	295,284	1
4800	613,047	1	156,064	-
4000	60,052,365	100	55,163,106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八及十九）				
5413	24,214,061	40	22,006,016	40
5110	144,730	-	511,518	1
5800	3,834	-	-	-
5000	24,362,625	40	22,517,534	41
5910	35,689,740	60	32,645,572	59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八及十九）				
6100	10,663,919	18	9,290,640	17
6200	4,719,098	8	4,153,937	7
6000	15,383,017	26	13,444,577	24
6900	20,306,723	34	19,200,995	3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2	940,000	2	1,249,551	2
7170	248,256	-	230,173	-
7130	132,297	-	8,582	-
7110	105,902	-	29,211	-
7210	63,863	-	233,242	1

（接次頁）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7140	\$ 17,920	-	\$ 1,460,681	3
7480	417,119	1	516,672	1
7100	1,925,357	3	3,728,112	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2,109,113	4	42,159	-
7510	596,217	1	1,102,776	2
7540	191,109	-	268,105	-
7620	112,300	-	942,180	2
7521	108,146	-	306	-
7880	233,319	1	504,282	1
7500	3,350,204	6	2,859,808	5
7900	18,881,876	31	20,069,299	37
8110	2,385,859	4	3,144,282	6
9600XX	\$ 16,496,017	27	\$ 16,925,017	31
歸屬予：				
9601	\$ 16,236,698	27	\$ 16,658,456	30
9602	259,319	-	266,561	1
	\$ 16,496,017	27	\$ 16,925,017	3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50	\$ 3.74	\$ 3.31	\$ 4.14	\$ 3.55
9850	\$ 3.68	\$ 3.26	\$ 3.93	\$ 3.37

9

財務報告

135

9

財務報告

134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資訊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998,258	\$ -	\$ 3,366,010	\$ 5,505,955	\$ 330,183	\$ 15,480,882	\$ 21,317,020	\$ 34,450	(\$ 2,524,972)	\$ 6,856,654	\$ 76,047,42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0,183)	330,183	-	-	-	-	-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3,360	-	(1,333,360)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61,652)	(61,652)	-	-	-	(61,652)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369,913)	(369,913)	-	-	-	(369,913)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3758元	-	-	-	-	-	(11,071,408)	(11,071,408)	-	-	-	(11,071,408)
分配後餘額	46,998,258	-	3,366,010	6,839,315	-	2,974,732	9,814,047	34,450	(2,524,972)	6,856,654	64,544,447
九十三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16,658,456	16,658,456	-	-	419,260	17,077,716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1,904,728	279,670	3,894,231	-	-	-	-	-	-	-	6,078,629
註銷庫藏股	(19,100)	-	(1,368)	-	-	(33,337)	(33,337)	-	53,805	-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	-	(36,882)	(36,882)	-	548,166	-	511,284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	-	-	(4,299)	(4,299)	-	-	-	(4,299)
子公司處分所持之本公司股票	-	-	-	-	-	(4,545)	(4,545)	-	81,584	-	77,039
外幣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6,081)	-	-	(36,081)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	(2,787,615)	(2,787,615)
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予少數股權	-	-	-	-	-	-	-	-	-	(2,633,836)	(2,633,83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予少數股權	-	-	-	-	-	-	-	-	-	(265,429)	(265,429)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8,883,886	279,670	7,258,873	6,839,315	-	19,554,125	26,393,440	(1,631)	(1,841,417)	1,589,034	82,561,855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65,416	-	(1,665,41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01,631	(2,201,631)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63,936)	(63,936)	-	-	-	(63,936)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383,613)	(383,613)	-	-	-	(383,613)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47302元	-	-	-	-	-	(12,126,821)	(12,126,821)	-	-	-	(12,126,821)
分配後餘額	48,883,886	279,670	7,258,873	8,504,731	2,201,631	3,112,708	13,819,070	(1,631)	(1,841,417)	1,589,034	69,987,485
九十四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16,236,698	16,236,698	-	-	259,319	16,496,017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608,179	(249,799)	646,464	-	-	-	-	-	-	-	1,004,844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319,790)	-	(319,79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	-	-	(173,981)	(173,981)	-	1,837,663	-	1,663,682
外幣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4,871	-	(995)	3,876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	(1,140,865)	(1,140,865)
子公司清算及減資退還股款予少數股權	-	-	-	-	-	-	-	-	-	(3,084)	(3,084)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予少數股權	-	-	-	-	-	-	-	-	-	(295,001)	(295,001)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	-	-	-	-	-	-	-	398,409	398,409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9,492,065	\$ 29,871	\$ 7,905,337	\$ 8,504,731	\$ 2,201,631	\$ 19,175,425	\$ 29,881,787	\$ 3,240	(\$ 323,544)	\$ 806,817	\$ 87,795,5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16,496,017	\$ 17,077,716
合併總純益		
調整項目		
折舊	6,408,095	6,525,99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976,816	34,331
攤銷	1,428,752	843,484
呆帳	964,166	1,075,404
自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取得現金股利	456,250	1,478,477
遞延所得稅	248,086	277,245
買回公司債損失	191,109	268,105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120,100	358,473
減損損失	112,300	942,38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108,146	306
退休金	(47,294)	(20,253)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275)	8,483
長期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5,689	13,594
處分長期投資損失(利益)	1,137	(20,414)
處分開置資產利益	(356)	-
空時訴訟賠償損失	-	121,16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	(9,889)
其他	976	1,94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113	13,423
應收帳款	(1,544,336)	(193,002)
其他應收款	166,314	135,223
存貨	23,073	27,241
預付款項	(41,764)	158,595
其他流動資產	98,516	(51,497)
應付票據	(26,310)	(993)
應付帳款	(76,701)	(105,559)
應付所得稅	(973,991)	1,130,021
應付費用	778,347	428,606
其他應付款項	(504,467)	202,650
預收款項	93,494	(544,490)
其他流動負債	(177,304)	260,2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276,698	30,437,0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減少	5,598,425	7,670,086
購置固定資產	(3,220,481)	(3,662,182)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175,004	36,729
質押定存單減少(增加)	599,700	(600,000)
自被投資公司取得減資款	340,444	2,850,000
遞延費用減少(增加)	(268,168)	30,397
商譽增加	(176,008)	(431,710)
長期投資增加	(40,187)	(92,371)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382	7,920
出售開置資產價款	7,050	-
其他資產減少	2,812	23,221
自被投資公司取得清算款	-	53,028
合併泰瑪投資公司取得現金	-	52,263
出售長期投資價款	-	13,1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30,973	5,950,522

(接次頁)

(接次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2,146,818)	(11,050,917)
長期借款減少	(8,400,000)	(14,489,47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663,682	511,284
償還公司債	(1,500,000)	-
買回公司債價款	(1,135,009)	(2,360,484)
少數股權減少	(1,132,648)	(2,632,775)
短期借款減少	(450,000)	(30,401)
支付員工紅利	(394,148)	(396,307)
買回庫藏股	(319,790)	-
支付少數股東股利	(295,001)	(250,261)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6,674)	(2,463,482)
支付董監事酬勞	(63,936)	(61,652)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7,554)	2,219
支付少數股東減資及清算款	(8,328)	(2,230,30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336,224)	(35,452,548)
匯率影響數	\$ 3,928	\$ -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975,375	934,995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二)	7,816,168	2,754,128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791,543	\$ 3,689,12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 555,044	\$ 871,838
支付所得稅	\$ 2,279,821	\$ 1,791,31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附息負債	\$ 4,543,020	\$ 3,369,563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891,800	\$ 5,563,100
子公司處分所持有之母公司股票自庫藏股轉回長期投資	\$ -	\$ 77,039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年度固定資產增加數	\$ 3,872,247	\$ 4,935,341
減：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數	(651,766)	(1,273,159)
本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3,220,481	\$ 3,662,182
取得子公司補充揭露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子公司(泰瑪投資公司)，其合併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其他應收款	\$ 403,702	
長期投資	5,135,028	
取得泰瑪投資公司資產	\$ 5,538,730	
應付費用	\$ 127	
其他應付款	3,861	
其他流動負債	5,199	
承擔泰瑪投資公司負債	\$ 9,187	

(接次頁)

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已銷除。

九十三年度合併報表係以本公司及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為編製主體，惟若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則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然個別子公司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雖未達列入合併報表標準，但所有未達列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以上之子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直至未列入合併報表子公司各該項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所占比率降至母公司各該項金額之百分之二十。

因九十四年度適用新修正合併報表編製標準，致本年度合併個體增加。故合併現金流量表之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係以業經追溯後之金額列示，即包含上年度未達列入合併報表標準，而於本年度列入合併報表子公司之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二) 依前述之合併報表編製基礎，列入九十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包括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其餘子公司則未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標準。列入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本公司股票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九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又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經營行動電話業務。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經營1800兆赫頻段全區第一類電信事業特許執照，年限十五年，每年按行動電話服務收入之2%支付特許費用。又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簡稱3G）特許執照，特許執照有效期間為自核發日起至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459人及1,947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概況

(一)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九十四年度合併報表係依據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本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泛亞電信公司)	經營行動電話通訊業務等	92.32%	92.32%	—
本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信電訊公司)	經營行動電話通訊業務等	-	67.00%	—
本公司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信電訊公司)	安裝設備及資訊服務	100.00%	-	於九十四年度以東信電訊公司股票作價成立。
本公司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福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	99.99%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接次頁)

(接次頁)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取得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67%股權，其取得當時資產與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現金	\$	48,596
短期投資		567,613
存貨		25,555
應收款項		565,038
其他流動資產		173,473
長期投資		427
固定資產		2,475,718
其他資產		345,913
	\$	4,202,333
短期借款	\$	71,046
應付款項		190,596
其他應付款項		560,124
其他流動負債		132,194
長期借款		63,152
其他負債		103,210
	\$	1,120,3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碩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	99.99%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本公司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弘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	99.99%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本公司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店訊公司)	一般投資	-	99.99%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解散清算。
本公司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信電店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等	99.99%	99.99%	-
台信電訊公司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亞國際公司)	經營行動電話通訊業務等	100.00%	-	於九十四年度以東信電訊公司股票作價成立。
台信電店公司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客服公司)	電子資訊資料服務業等	95.88%	95.88%	-
台信電店公司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業	-	50.02%	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與台信電店合併而消滅。
台信電店公司	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資料處理服務業等	-	98.31%	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因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台亞國際公司	東信電訊公司	經營行動電話通訊業務等	94.28%	-	-
台灣客服公司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客服財產保代公司)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0.00%	-	-
台灣客服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客服人身保代公司)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00%	100.00%	-
台灣客服公司	TT & T Holdings Co., Ltd. (以下簡稱TT&T Holding)	一般投資	100.00%	-	-
TT&T Holding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成、教育訓練業務、諮詢顧問業務	50.00%	-	-
TT&T Holding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應用系統和資訊管理系統開發、安裝、維護、技術支援、人員培訓及相關資訊諮詢服務。	100.00%	-	-

會計估計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等之提列與資產減損之評估，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係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國庫券及附賣回政府債券。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按成本與市價總金額孰低評價。市價低於成本時，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市價回升時，則於已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內予以沖回。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回收可能性評估提列。

存 貨

存貨係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市價係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長期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貸記長期投資。原始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時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採直線法分八至二十年平均攤銷，並列為投資損益。若有證據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年度投資損失。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予以遞延並俟實現時始認列。交易損益如屬因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則依其效益年限逐年認列。

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成本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除投資當年度應貸記長期投資外，認列為當年度股利收入，但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之累積數若超過自投資後至發放股利之上年度期末止之損益累積數時，所收到屬於該超過部分之現金貸記長期投資。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價值，亦不認列投資收益。長期投資為未上市或未上櫃公司股票者，若有證據顯示投

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則列為當年度投資損失，並以承認損失後之該投資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於購建期間支出款項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租賃資產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及租賃資產在租賃開始日之公平市價孰低入帳。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十至五十五年；電信設備，三至十五年；辦公設備，一至六年；租賃資產，二十年；租賃改良，一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特許權

此係向交通部申請競標3G執照C之得標金，按取得成本入帳，並依特許執照有效期間十三年又九個月攤提。

商 譽

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若無法分辨其產生原因則視為商譽，並依個別公司之情形，按八年至二十年攤銷。

閒置資產

係未計劃使用之房地及設備，按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辦公室裝潢費、工程支出及債券票券發行成本等，採直線法按二年至八年或合約期間攤提。

四、短期投資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9,277,177	\$ 9,277,177
受益憑證		
開放型基金	600,000	5,488,125
封閉型基金	-	100,300
	<u>\$ 9,877,177</u>	<u>\$ 14,865,602</u>
市價	<u>\$ 12,014,035</u>	<u>\$ 18,060,798</u>

市價之計算，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按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開放型基金係按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五、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7,041,473	\$ 6,251,356
減：備抵呆帳	(558,021)	(566,627)
	<u>\$ 6,483,452</u>	<u>\$ 5,684,729</u>

六、存貨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動電話	\$ -	\$ 5,039
行動電話配件	-	19,432
其他	<u>6,051</u>	<u>2,558</u>
	6,051	27,029
減：備抵跌價損失	-	(21,541)
	<u>\$ 6,051</u>	<u>\$ 5,488</u>

「累積換算調整數」項下。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

行動電話通信業務及加值業務之收入，係依約定費率按通話時間，扣除折扣後之淨額認列；預付卡收入則依用戶實際通話使用量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專案促銷支出

專案促銷所支付之佣金及配合行動電話門號銷售所給付之手機補貼款，按權責基礎於交易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帳列推銷費用項下。

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為配合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將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賣回政府債券	\$ 12,040,813	\$ 2,273,843
定期存款	1,461,253	203,205
銀行存款	689,306	1,193,824
商業本票	568,225	-
庫存現金	28,530	12,431
週轉金	<u>3,416</u>	<u>5,820</u>
	<u>\$ 14,791,543</u>	<u>\$ 3,689,123</u>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庫藏股票

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依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註銷庫藏股票時，按股權比例調減「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利率交換合約，於簽約日因無本金移轉，僅作備忘記錄，於約定結算日及資產負債表日就合約利率與市場實際利率所計得之應收或應付金額，作為被避險資產或負債有關之利息收入或利息費用之調整。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發生時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債權或債務於收取或償付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收取或償付期間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依下列匯率換算：資產負債科目－年底匯率；損益科目－當年度平均匯率；股東權益科目－歷史匯率。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依持股比例認列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出租資產與商譽）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應付公司債

附有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應依其約定賣回日列為流動或長期負債。約定贖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到期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則列為轉換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公司債發行成本列為遞延費用，按債券發行期間攤銷。

當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將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相當於普通股面額部分轉列股本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公司債帳面金額超過普通股面額部分及應付利息補償金則轉列資本公積。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年三月成立，主要從事一般投資事業。該合併案以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完成合併，泰瑪投資公司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全部由本公司概括承受。由於本公司於吸收合併泰瑪投資公司前業已持有其百分之百之股權，故本合併案無須發行新股。

台灣固網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27,660,000仟元（減資比例30%），銷除已發行股份2,766,000仟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依減資基準日（九十三年八月十五日）持股比例（9.87%）取得現金2,730,000仟元。

弘運科技公司於九十三年五月辦理減資4,800,000仟元（減資比例80%），銷除已發行股份480,000仟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基準日（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2.5%）取得現金120,000仟元。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其投資收益（損失）明細如下：

	九十四度	九十年度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96,716)	(\$ 14,554)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30)	11,576)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	97,735)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	(80,050)
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6,296)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	(43,646)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	(26,79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	(12,067)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	1,203)
	(\$ 108,146)	(\$ 306)

以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255,960仟元，增資後弘運科技公司之實收資本額計435,960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增資基準日（九十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所持有弘運科技公司比例（27.5%）計取得增資股數7,039仟股。弘運科技公司並於同次股東會決議再減少資本217,98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21,798仟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減資基準日（九十四年十一月五日）所持有弘運科技公司比例（27.5%）計取得現金59,945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度評估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價值，分別依股權淨值提列3,806仟元及1,884仟元之跌價損失。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間以每股13.5243元取得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東信電訊公司）67%股權，交易總價2,451,654仟元，依股份收購契約規定，交易總價中須預留102,345仟元，作為委付保管供未來支付東信電訊公司處理有關語音單純轉售服務（ISR）業務爭議案件可能負擔損失之用。此次預留款中的84,903仟元係存入本公司與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東信電訊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三位國內股東於華南銀行所開立之聯名存款戶，其餘17,442仟元來自於東信電訊公司之二位外國股東則預留於本公司帳上（帳列其他應付款）。

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即合併東信電訊公司，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九十年度
營業收入	\$ 58,102,388
純 益	\$ 16,658,456
基本每股盈餘	\$ 3.55
稀釋每股盈餘	\$ 3.37

為促進企業資源整合以提高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決議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泰瑪投資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泰瑪投資公司為消滅公司。泰瑪投資公司於八十八

七、長期投資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評價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	-	\$ 4,256,798	9.87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	-	1,646,819	99.99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	-	902,707	99.99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	-	553,889	99.99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	-	405,762	99.99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	-	323,818	99.99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2,236	2.50
	-	-	8,122,029	
成本法評價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3,869,976	9.95	-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7,731	5.21	-	-
Bridge Mobile Pte Ltd.	32,160	12.50	-	-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144	3.00	-	-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31	3.17	-	-
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5	1.51	-	-
	4,006,307		-	
預付長期投資款				
台倚數位廣播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 24,950		\$ -	
Bridge Mobile Pte Ltd.	-		32,160	
	24,950		32,160	
	\$ 4,031,257		\$ 8,154,189	
長期投資貸餘（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72,632)	27.50		

本公司及子公司原對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公司）之持股雖未達20%，但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本公司與台灣固網公司因相互持股而互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之認列係採庫藏股票法。惟自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已不具重大影響力而改採成本法評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運科技公司）係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借記長期投資，惟對弘運科技公司累積所收取之現金股利與減資款及弘運科技公司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利益，皆貸記長

期投資，致長期投資產生貸餘。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於九十三年十二月決議解散，並於九十四年十一月完成清算程序。

弘運科技公司於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1,020,000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102,000仟股，以現金退還股本。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減資基準日（九十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所持有弘運科技公司比例（27.5%）計取得現金280,500仟元。

弘運科技公司於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先

十一、遞延費用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	\$ 246,410	\$ 209,157
基地台工程	113,893	141,507
裝潢工程	160,739	136,594
其他	100,256	166,360
	<u>\$ 621,298</u>	<u>\$ 653,618</u>

額，其中閒置之建築物及設備分別依鑑價結果及淨變現價值評估，九十四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112,300仟元。本公司基於設備使用狀況及資金運用效益之考量，於九十三年十月經董事會決議，擬於九十四年出售帳面價值2,035,713仟元之自建傳輸網路予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故將該固定資產轉列待處分資產。

十二、應付公司債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500,000	\$ -	\$ 1,500,000	\$ 1,500,000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1,250,000	13,750,000	-	15,000,000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1,480,000	-	-	2,230,800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	747,300	1,730,400	-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313,020	86,825	139,163	355,426
	<u>\$ 4,543,020</u>	<u>\$ 14,584,125</u>	<u>\$ 3,369,563</u>	<u>\$ 19,086,226</u>

(一)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二月一日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3,000,000仟元，面額1,000仟元，發行期間五年，年利率為5.31%。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各償還1,500,000仟元，每年付息一次，其中1,500,000仟元於九十四年二月間陸續到期，本公司業已全數清償。

依發行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年底流動比率應維持100%以上，負債佔股東權益比率應維持100%以下，九十年度起長期償債能力〔(稅後淨利+折舊費用+攤提+利息支出) / (當期應償還中長期借款+利息支出)〕應維持150%以上。

(二)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按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15,000,000仟元，面額5,000仟元，依發行條件及日期不同分為甲類A至L券，

乙類A至L券，丙類A至M券，丁類A至M券，發行期間甲類及乙類為五年，丙類及丁類為七年，年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如下：

	發行總額	年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甲類	\$ 2,500,000	2.6%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年及第五年底各償還1,250,000仟元，每年付息一次。
乙類	2,500,000	5.21%—LIBOR	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每半年付息一次。
丙類	5,000,000	2.8%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六年及第七年底各償還2,500,000仟元，每年付息一次。
丁類	<u>5,000,000</u>	5.75%—LIBOR	於發行期間屆滿時一次償還，每半年付息一次。
	<u>\$ 15,000,000</u>		

帳面價值相較，尚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一) 預計營業收入之假設：

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競爭情形，依用戶數、發受話分鐘數及每分鐘貢獻度之變動情形預估。

(二) 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未來年度之佣金、用戶維繫費用、客戶服務成本及帳務處理成本係依據預估之用戶數變動比例調整，其餘成本及費用項目係依據九十四年度實際之成本及費用項目佔營業收入比率估計。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評估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7.63%及8.72%。

十、非營業用資產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出租資產	\$990,201	\$2,472,487
閒置資產	2,820,980	2,711,103
待處分資產	-	2,518,960
	3,811,181	7,702,550
減：累積折舊	(\$ 804,828)	(\$ 1,584,776)
	3,006,353	6,117,774
減：累計減損	(1,814,018)	(1,852,235)
	<u>\$ 1,192,335</u>	<u>\$ 4,265,53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未計劃使用之設備，依淨變現價值評估，九十三年度計提列損失942,180仟元；九十四年度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閒置資產之減損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四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中，包含台灣固網公司之資產減損損失持股比例之金額計79,102仟元。

八、固定資產—累積折舊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265,082	\$ 227,192
電信設備	28,088,739	25,365,222
辦公設備	191,385	344,400
租賃資產	234,958	164,841
租賃改良	218,414	442,629
其他設備	456,039	627,727
	<u>\$ 29,454,617</u>	<u>\$ 27,172,011</u>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6,396,002仟元及6,458,534仟元。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71,194仟元及77,582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64%-3.60%及3.00%-3.60%。

九、商譽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劃分為本公司、泛亞電信公司及孫公司台亞國際公司轉投資之東信電訊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其中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係以經營第二代行動電話業務為主，九十四年底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供營運使用之資產，加計本公司攤入泛亞電信公司及孫公司台亞國際公司攤入之東信電訊公司商譽價值分別為5,881,350仟元及532,679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依下列關鍵假設計算泛亞電信公司及東信電訊公司之可回收金額，經與其

(一) 淨退休金成本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服務成本	\$ 19,872	\$ 49,969
利息成本	4,571	5,723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4,290)	(5,839)
攤銷數	(3,486)	(1,847)
淨退休金(成本)利益	\$ 16,667	\$ 48,006

(二) 本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8,868)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7,492)	(125,964)
累積給付義務	(187,492)	(134,83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23,901)	(85,852)
預計給付義務	(311,393)	(220,684)
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	312,927	209,728
提撥狀況	1,534	(10,95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147	11,830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102,836)	(109,906)
應計退休金負債	(\$96,155)	(\$109,032)

年底餘額係分別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及應付費用。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 退休金既得給付	\$ _____	(\$ 8,868)

(四)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折現率	2.5-3.75%	3.00-3.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3.50%	2.50-3.5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3.25%	2.75-3.00%

十五、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並規定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且

十三、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係銀行擔保借款，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利率為1.9567%-2.0666%，利息按月支付，於九十九年九月一日到期。本公司已於九十四年第二季全數提前清償完畢。

十四、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依規定員工若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已受聘僱得選擇繼續適用原「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該條例施行前之工作年資適用原「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於五年內按月足額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保管，並以該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運用生息。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之員工於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間陸續移轉員工至本公司，本公司承認該移轉員工於原公司之服務年資，並經精算師精算，由原聘僱公司支付本公司因承認年資所應負擔之退休金。截至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0元及40,045仟元未取得之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本公司已將所收取之退休金款項存入中央信託局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及子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三) 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五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10,000,000仟元，面額1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辦法規定轉換為普通股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以現金償付。轉換價格應按規定公式調整，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起轉換價格為每股23.3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有6,330,300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換發為普通股股票203,141仟股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2,987仟單位（每單位可換發本公司普通股一股）；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轉換公司債2,189,700仟元辦理註銷。

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權利證書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發行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三年之日，可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13.30%，隱含年收益率為4.25%），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債券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24.62%，隱含年收益率為4.5%）於到期日以現金贖回。

(四) 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八月十六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6,000,000仟元，面額1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五年。發行滿三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辦法規定轉換為普通股，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以現金償付。轉換價格應按規定公式調整，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起轉換價格為每股24.7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有4,753,300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換發普通股股票182,727仟股；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轉換公司債499,400仟元辦理註銷。

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含)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又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選擇於債券強制轉換或收回基準日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將持有人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收回。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滿三年之日，可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09.59%，隱含年收益率為3.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債券到期時，本公司將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即面額之117.63%，隱含年收益率為3.3%)於到期日以現金贖回。

前述公司債除轉換公司債外，未來年度之到期償還金額如下：

年度	金額
九十五年度	\$ 2,750,000
九十六年度	3,750,000
九十七年度	2,500,000
九十八年度	7,500,000
	\$ 16,500,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款	389,985	325,183
投資抵減	(407,057)	(197,071)
虧損扣抵	(5,453)	-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u>\$ 2,066,250</u>	<u>\$ 2,783,116</u>

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所得稅係分別減除預付所得稅893,681仟元及639,447仟元。

(二) 本公司符合八十八年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規定之重要投資事業，並經財政部核准，就提供行動電話服務之所得，可享五年免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其各次增資擴展計畫及免稅期間如下：

增資擴展計畫	免稅期間
自八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至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之交換機及基地台等相關電信設備	九十年至九十四年
自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至九十年九月三十日止投資之交換機及基地台等相關電信設備	九十一年至九十五年

子公司泛亞電信公司亦符合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規定之重要投資事業，並經財政部核准自九十年起，就提供行動電話服務之所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三)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2,066,250	\$ 2,783,116
遞延所得稅	248,086	415,73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2,961	(6,942)
其他	18,562	(47,624)
所得稅費用	<u>\$ 2,385,859</u>	<u>\$ 3,144,282</u>

(承前頁)

九十三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86,739	-	21,371	65,368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4,575	-	4,575	-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十二日辦理減資註銷於九十年度買回之本公司股份1,910仟股，致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減少計53,805仟元。本公司又於九十三年間將庫藏股19,461仟股，分別以每股26.8元及25.99元轉讓予員工，致保留盈餘減少36,882仟元。本公司於九十四年間將庫藏股65,368仟股，分別以每股25.65元、25.54元、25.5元及25.48元分批轉讓予員工，致保留盈餘減少173,981仟元。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六、所得稅

(一) 帳載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 5,431,476	\$ 5,870,588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收益	(562,626)	(663,644)
免稅之股利收入	(238,408)	(312,263)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54,182)	(358,490)
其他	96,151	72,491
暫時性差異	(93,543)	261,871
免稅所得	(2,490,093)	(2,215,549)

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上述盈餘之分配，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並於決議年度入帳。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每次轉增資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二)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屆年度決算所得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特別股息及紅利。
2. 董監事酬勞以百分之零點三為上限。
3. 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紅利。
4. 餘依股東會之決議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665,416	\$1,333,3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201,631	(330,183)		
董監事酬勞	63,936	61,652		
員工紅利－現金	383,613	369,913		
股東紅利－現金	<u>12,126,821</u>	<u>11,071,408</u>	\$ 2.47302	\$ 2.3758
	<u>\$ 16,441,417</u>	<u>\$ 12,506,150</u>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通過由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中，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如下：

	金額
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 383,613
董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	<u>63,936</u>
	<u>\$ 47,549</u>

若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於九十三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三年度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稅後盈餘將由3.55元減少為3.46元。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九十四年度				
轉讓股份予員工	65,368	11,551	65,368	11,551

(接下頁)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呆帳損失	\$ 762,114	\$ 837,543
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389,584	438,338
未實現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245,796	-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99,962	123,647
虧損扣抵	67,180	-
退休金	18,400	16,766
空時訴訟賠償損失	-	39,000
投資抵減	-	2,549
其他	11,126	71,156
	<u>1,594,162</u>	<u>1,528,999</u>
減：備抵評價金額	(889,039)	(611,501)
	<u>\$ 705,123</u>	<u>\$ 917,498</u>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一流動	\$ 177,372	\$ 215,108
一非流動	<u>527,751</u>	<u>702,390</u>
	<u>\$ 705,123</u>	<u>\$ 917,49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1,532,065</u>	<u>\$ 1,043,444</u>
泛亞電信公司	<u>\$ 363,905</u>	<u>\$ 76,749</u>
台信電訊公司	<u>\$ -</u>	<u>\$ -</u>
台亞國際公司	<u>\$ -</u>	<u>\$ -</u>
東信電訊公司	<u>\$ 59,448</u>	<u>\$ 4,653</u>
台信電店公司	<u>\$ 359,714</u>	<u>\$ -</u>
台灣客服公司	<u>\$ 25,599</u>	<u>\$ -</u>
客服財產保代公司	<u>\$ 352</u>	<u>\$ -</u>
客服人身保代公司	<u>\$ 164</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九十四年度預計及九十三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如下：

	九十四年度 (預計)	九十三年度 (實際)
本公司	13.70%	13.25%
泛亞電信公司	13.63%	2.25%
台信電訊公司	-	-
台亞國際公司	-	-
東信電訊公司	-	1.65%
台信電店公司	-	-
台灣客服公司	-	-
客服財產保代公司	-	-
客服人身保代公司	-	-

東信電訊公司於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與台亞國際公司合併，故無需計算可扣抵稅額比率。

由於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四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八十八
泛亞電信公司	九十二
台信電訊公司	-
台亞國際公司	-
東信電訊公司	九十一
台信電店公司	九十二
台灣電店公司	九十二
台灣客服公司	九十二
客服財產保代公司	-
客服人身保代公司	-

本公司對八十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結果尚有疑義，並已於九十四年七月申請復查。

泛亞電信公司九十二及九十一年度核定補稅金額分別為14,286仟元及28,976仟元，泛亞電信公司對此核定結果尚有疑義，分別於九十五年一月及九十四年四月申請復查。

十七、每股盈餘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四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			4,941,187		
減：本公司買回庫藏股			(42,936)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8,311,457	\$ 16,236,698	4,898,251	\$ 3.74	\$ 3.31
加：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第一次轉換公司債（4.5%）	84,858	63,644	69,753		
一第二次轉換公司債（3.3%）	<u>35,242</u>	<u>26,432</u>	<u>39,736</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431,557</u>	<u>\$ 16,326,774</u>	<u>5,007,740</u>	<u>\$ 3.68</u>	<u>\$ 3.26</u>

九十三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			4,773,976		
減：本公司買回庫藏股			(80,235)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庫藏股			(3,04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 19,415,910	\$ 16,658,456	4,690,696	\$ 4.14	\$ 3.55
加：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一第一次轉換公司債（4.5%）	216,250	162,187	179,087		
一第二次轉換公司債（3.3%）	<u>142,223</u>	<u>106,667</u>	<u>160,444</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9,774,383</u>	<u>\$ 16,927,310</u>	<u>5,030,227</u>	<u>\$ 3.93</u>	<u>\$ 3.37</u>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321,450	\$ 1,756,348	\$ 3,077,798	\$ 546,352	\$ 1,364,380	\$ 1,910,732
職工保險費用	90,065	91,314	181,379	33,374	68,290	101,664
退休金費用	45,432	58,584	104,016	15,715	28,332	44,047
其他用人費用	<u>63,877</u>	<u>88,311</u>	<u>152,188</u>	<u>31,649</u>	<u>82,500</u>	<u>114,149</u>
小計	1,520,824	1,994,557	3,515,381	627,090	1,543,502	2,170,592
折舊費用	6,002,646	393,356	6,396,002	6,150,652	307,882	6,458,534
攤銷費用	<u>731,357</u>	<u>674,467</u>	<u>1,405,824</u>	<u>187,865</u>	<u>593,756</u>	<u>781,621</u>
	<u>\$ 8,254,827</u>	<u>\$ 3,062,380</u>	<u>\$ 11,317,207</u>	<u>\$ 6,965,607</u>	<u>\$ 2,445,140</u>	<u>\$ 9,410,747</u>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弘運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	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銀行)	實質關係人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	實質關係人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險)	實質關係人
富邦直效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九十三年八月十七日起)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Taiwan Telecom (Aust) Pty Ltd.	子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一月解散清算)
泰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因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The Tele-World Shop Pte Ltd.	具控制權之間接被投資公司(於九十四年七月解散清算)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店)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因與台信電店公司合併而消滅)
台灣精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精碩)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日因與本公司合併而消滅)
Supreme-Tech (Aust) Pty Ltd.	孫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解散清算)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客服)	孫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因與台灣店訊黃頁合併而消滅)
台灣店訊工商黃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店訊黃頁)	孫公司(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起,因與台灣客服合併更名為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易吉網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至九十三年三月十日)
華視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於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因合併而消滅)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東元電機)	對東信電訊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自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止)
東訊股份有限公司(東訊公司)	東元電機之子公司
東岱股份有限公司	東元電機之子公司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東元電機之子公司
優捷勝股份有限公司(優捷勝)	東元電機具控制權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東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東信電訊公司董事長相同(至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冠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東信電訊公司董事長相同(至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另予說明者外，均按一般市場行情辦理。

1. 營業收入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金額	佔營業收入%
台灣固網	\$ 2,727,757	5	\$ 1,871,541	3
台灣客服	-	-	23,973	-
	<u>\$ 2,727,757</u>		<u>\$ 1,895,51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上開公司提供電信服務，收款期間平均約為二個月。

2. 進 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東訊公司	\$ -	-	\$ 20,836	-

3. 營業成本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營業成本%	金額	佔營業成本%
台灣固網	\$ 922,649	4	\$ 785,154	3
富邦產險	132,323	1	68,481	-
弘運科技	-	-	272,042	1
	<u>\$ 1,054,972</u>		<u>\$ 1,125,677</u>	

上開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電信及維運服務等，付款期間平均約為二個月。

4. 財產交易

出售固定資產

	九十四年度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台灣固網	電信設備、其他設備及遞延費用	\$ 2,093,154

上述資產之處分，係按一般市價行情價格出售，處分利益為70,085仟元。

購入固定資產

	九十四年度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台灣固網	其他設備	\$ 111,124

	九十三年度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弘運科技	電信設備及其他附屬設備	\$ 2,580,000
台灣固網	其他設備及遞延費用	49,513
		<u>\$ 2,629,513</u>

上述固定資產之購置，係按一般市價行情價格購入。

5. 營業租賃

(1) 租金支出

	租賃標的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台灣固網	直營店、機房及高雄辦公室	\$ 18,889	\$ 20,877

(2) 租金收入

	租賃標的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台灣固網	基隆路、台中、中和及湯城辦公室、基地台等	\$ 30,187	\$ 35,644
台灣客服	湯城、台中辦公室及電信設備等	-	139,993
台灣電店	各營業場地等	-	21,248
台灣精碩	湯城辦公室及機器設備等	-	17,859
		<u>\$ 30,187</u>	<u>\$ 214,744</u>

(2)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日委由富邦證券向台灣固網標購所持有之本公司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7,500張，每張價格為123,500元，交易總價款為926,250仟元，買回損失計69,840仟元。

(3)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以每股6元向台灣精碩購買台灣固網公司普通股10,000仟股，交易總價款計60,000仟元。

(4) 本公司與台灣電店簽訂委託銷售電信資費產品合約，九十三年度委託代銷電信資費產品等金額計932,728仟元。

(5) 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台灣電店收取本票500,000仟元作為該公司門號代銷合約及貨款額度保證金之用。

(6) 本公司與弘運科技簽訂GSM-1800系統工程合約，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該公司收取630,000仟元保證票據作為履約保證之用。

(7) 本公司與富邦銀行簽訂聯名卡發行合作契約，推薦本公司用戶使用富邦銀行信用卡，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認列相關收入分別24,818仟元及27,388仟元。

(8) 泛亞電信公司與廣通科技簽訂委託銷售電信資費產品合約，於九十三年度委託代銷電信資費產品金額為10,024仟元。

(9) 泛亞電信公司與弘運科技簽訂系統網路設備新購及擴充之採購及工程合約，並向該公司收取185,773仟元保證票據作為履約保證之用，該合約已於九十四年完成並已返回上述履約保證票據。

(承前頁)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台灣固網	\$	-	\$	25,467
優捷勝		-		12,200
		<u>\$</u>	<u>\$</u>	<u>1,777,648</u>
10. 手續費				
台灣電店	\$	-	\$	207,559
台灣客服		-		15,962
		<u>\$</u>	<u>\$</u>	<u>223,521</u>
11. 捐贈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	\$	24,400	\$	17,000
12. 保險費				
富邦產險	\$	17,984	\$	133,782
13. 修繕費				
台灣精碩	\$	-	\$	55,566
14. 帳單及廣告文宣 印製費				
台灣精碩	\$	-	\$	103,688
15. 電信費				
台灣固網	\$	83,818	\$	44,204

16. 背書保證

截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台信電店借款背書保證金額計600,000仟元。

17. 其他

(1)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三月八日以每張131,800元之價格向富邦證券買回本公司發行在外之國內第二次轉換公司債750張，交易總價款為98,850仟元，買回損失共計17,341仟元。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及十一月十一日分別以每張130,000元和132,000元之價格向富邦證券買回本公司發行在外之國內第一次轉換公司債9,806張，及第二次轉換公司債300張，交易總價款為1,314,380仟元，買回損失共計178,351仟元。

上開租賃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支付及收取。

6. 銀行存款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1) 銀行存款				
台北富邦銀行	\$ 234,193	2	\$ 125,147	3
(2) 質押定存單				
台北富邦銀行	\$ 10,000	100	\$ 610,000	100
(3) 其他資產－ 質押定存單				
台北富邦銀行	\$ 1,700	-	\$ -	-

7. 應收及應付款項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1) 應收帳款				
台灣固網	\$ 180,597	3	\$ 182,519	3
台灣電店 (註)	-	-	106,848	2
其他	6,475	-	8,574	-
	<u>\$ 187,072</u>		<u>\$ 297,941</u>	

註：主係應收台灣電店代收本公司通信收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2) 其他應收款				
富邦證券	\$ 43,162	15	\$ -	-
弘運科技	3,883	1	47,439	12
台灣電店	-	-	21,221	5
	<u>\$ 47,045</u>		<u>\$ 68,660</u>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金額	佔各該 科目%

(3) 應付帳款

台灣固網	\$ 5,272	-	\$ 10,283	1
------	----------	---	-----------	---

(4) 其他應付款項

台灣固網	\$ 115,844	4	\$ 311,461	14
弘運科技	-	-	75,644	3
台灣客服	-	-	73,187	3
台灣精碩	-	-	29,063	1
台灣電店	-	-	16,189	1
	<u>\$ 115,844</u>		<u>\$ 505,544</u>	

(5) 應付費用

台灣固網	\$ 24,286	1	\$ 101,734	3
弘運科技	488	-	16,035	-
台灣電店	-	-	242,395	7
台灣客服	-	-	103,668	3
台灣精碩	-	-	45,392	1
	<u>\$ 24,774</u>		<u>\$ 509,224</u>	

(6) 其他流動負債－代收款項

台灣固網	\$ 32,822	4	\$ 22,593	4
台北富邦銀行	12,684	2	12,721	2
	<u>\$ 45,506</u>		<u>\$ 35,314</u>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	-------	--	-------	--

8. 佣金支出(含手機補貼款等)

弘運科技	\$	286	\$	17,456
台灣電店		-		1,134,779
台灣客服		-		34,357
		<u>\$ 286</u>		<u>\$ 1,186,592</u>

9. 勞務費

台灣客服	\$	-	\$	1,259,011
台灣精碩		-		276,592
台灣電店		-		204,378

(接後頁)

廿、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為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及存款透支額度之擔保品：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帳面淨額	\$ 10,883,199	\$ 28,765,820
定期存單	12,000	610,000
閒置資產（註）	-	627,912
出租資產－帳面淨額	-	174,606
	<u>\$ 10,895,199</u>	<u>\$ 30,178,338</u>

註：係未減除累計減損之帳面淨額。

廿一、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為強化3G訊號之涵蓋強度及涵蓋範圍並增強3G之服務功能與項目，於九十三年九月與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簽訂3G系統之擴建工程合約，合約價款為4,800,000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依契約付款條件已付款金額計1,351,183仟元。

廿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22,079,468	\$ 22,079,468	\$ 10,999,619	\$ 10,999,619
短期投資	9,877,177	12,014,035	14,865,602	18,060,798
長期投資	4,031,257	-	8,154,189	-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9,133,033	9,133,033	8,010,389	8,010,389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9,127,145	24,142,687	22,455,789	23,543,6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8,400,000	8,400,000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率交換合約	- (330,912)		- (148,887)	

（二）本公司為提供用戶更佳的通話品質以及更多元化的服務功能，於九十三年九月與西門子簽訂現有網路設備之升版及優化工程合約，合約總價款分別為設備款US17,310仟元及工程款NT67,472仟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依契約付款條件已付款金額分別計US14,856仟元及NT53,770仟元。

（三）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已訂立之重大租賃合約於未來各年度之應付租金如下：

到期年度	金額
九十五年度	\$ 35,761
九十六年度	28,683
九十七年度	19,768
九十八年度	8,852
九十九年度	5,865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一）短期金融商品（除短期投資外）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由於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及應付款項。

（二）短期投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三）長期投資因無市價可供參考，故未列示公平價值。

（四）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同，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五）應付公司債以櫃檯買賣中心十二月份百元平均參考價計算公平價值。

（六）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長期借款之利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七）衍生性金融商品係利率交換合約，其公平價值係以銀行所提供之市價評估資料作為計算之依據。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廿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與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浮動區間利率換取固定利率，每六個月結算一次，用以規避應付公司債採浮動利率計息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係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避險活動，其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1）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條件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利率交換合約	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 2.25%及2.45%	\$4,500,000	\$-
	以浮動利率換固定利率 2.45%	3,000,000	-

本公司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之利率波動風險而從事上述之利率交換合約，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認列損失4,386仟元及利益119,735仟元，帳列利息費用之加項及減項。

（2）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於結算日就當期應收取或給付之利息差額交割，因是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利率交換係為規避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係約定以淨額交割，預期現金需求金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亦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4)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計息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固定利率交換合約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及附表九。

廿四、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行動電話業務及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故分為電信及銷售部門，因銷售部門之部門損益未達各部門損益合計數之10%，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之規定，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國外營業部門。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外銷銷貨收入。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公司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中華電信	\$ 12,453,073	21	\$12,269,999	22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20,017	\$600,000	\$-	\$-	-	\$86,988,756

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十二條規定，本公司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對其投資之金額為限。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市價（註一）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基金	-	短期投資	25,522	\$ 400,000	-	\$ 400,023 (註二)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	短期投資	13,916	200,000	-	200,012 (註二)
	股票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短期投資	200,000	9,277,177	2.07	11,414,000 (註三)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44,300	992,550	99.99	1,499,604 (註六)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328,645	12,458,466	92.32	6,689,132 (註六)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長期投資	386,972	3,781,996	100.00	3,781,996 (註六)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	-	-	- (註六)
		Bridge Mobile Pte Ltd.	-	長期投資	1,000	32,160	12.50	25,442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長期投資	637,000	3,826,148	9.87	6,875,669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6,998	67,731	5.21	- (註四)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89,732	646,129	95.88	652,393 (註六)
		旭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375	3,265	1.51	- (註四)
		管家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803	8,031	3.17	- (註四)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3,000	25,144	3.00	- (註四)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450	85,667	25.00	86,14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長期投資	4,900	43,826	0.08	55,730
		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1,200	- (註五)	12.00	- (註四)
	預付股款							
	台倚數位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	預付長期投資款	-	24,950	-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300	3,070	100.00	3,070 (註六)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300	2,764	100.00	2,764 (註六)
TT & T Holdings Co., Ltd.	股票							
		TT & T Holdings Co., Ltd.	孫公司	長期投資	2,600	81,829	100.00	81,829 (註六)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45	(5,574)	2.50	8,614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365,078	3,532,794	100.00	3,532,794 (註六)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投資	255,079	3,533,581	94.28	3,000,902 (註六)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Yes Mobile Holdings Compoany	-	長期投資	74	- (註五)	0.19	- (註四)

註一：除另予註明外，係按最近期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二：按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三：按九十四年十二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

註四：截至報告出具日止，尚無法取得該公司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淨值資料。

註五：係於九十三年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
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仟單位/仟股	金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6,904	\$ 100,979	61,076	\$ 900,000	67,980	\$ 1,003,203	\$ 1,000,979	\$ 2,224	-	\$ -
		荷銀精選基金	短期投資	-	-	45,421	500,000	18,059	200,000	63,480	702,915	700,000	2,915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38,953	601,186	64,147	1,000,000	77,578	1,206,209	1,201,186	5,023	25,522	400,000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6,814	100,000	-	-	6,814	100,482	100,000	482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35,909	500,000	64,135	900,000	100,044	1,403,756	1,400,000	3,756	-	-
		倍立寶元基金	短期投資	-	-	16,918	200,000	16,824	200,000	33,742	401,281	400,000	1,281	-	-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3,754	200,000	13,754	200,234	200,000	234	-	-
		匯豐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9,062	400,000	29,062	400,545	400,000	545	-	-
		富邦全球不動產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0,000	100,000	10,000	99,400	100,000	(600)	-	-
		建弘全家福基金	短期投資	-	-	3,129	500,000	1,244	200,000	4,373	704,470	700,000	4,470	-	-
		富邦精銳中小基金	短期投資	-	-	10,000	100,300	-	-	10,000	68,170	100,300	(32,130)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41,908	600,000	27,992	400,344	400,000	344	13,916	200,000
		摩根富林明JF第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29,012	400,000	29,012	400,270	400,000	270	-	-
	本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181,278	2,520,293	73,801	986,768	255,079	-	3,619,299	- (註一)	-	- (註一及十一)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11,364	205,924	11,364	205,924	205,924	-	-	- (註十一)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	386,972	3,869,299	-	-	-	-	386,972	3,781,996 (註二及十一)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1,646,819	-	-	-	1,673,698	1,670,637	3,061	-	- (註三及十一)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553,889	-	-	-	559,507	558,328	1,179	-	- (註四及十一)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405,762	-	-	-	426,682	426,685	(3)	-	- (註五及十一)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323,818	-	-	-	310,964	310,023	941	-	- (註六及十一)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基金	短期投資	-	-	31,644	430,000	10,971	150,000	42,615	582,774	580,000	2,774	-	-
		匯豐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30,189	415,000	30,189	415,695	415,000	695	-	-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0,404	150,000	-	-	10,404	151,058	150,000	1,058	-	-
		寶來得利基金	短期投資	-	-	13,635	200,000	-	-	13,635	201,065	200,000	1,065	-	-
		摩根富林明JF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9,554	290,000	-	-	19,554	291,266	290,000	1,266	-	-
		摩根富林明JF第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21,276	290,000	-	-	21,276	292,105	290,000	2,105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28,238	400,000	-	-	28,238	401,680	400,000	1,680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22,653	350,000	25,784	400,000	48,437	751,760	750,000	1,760	-	-
	富邦如意三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9,192	110,000	9,192	110,219	110,000	219	-	-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金額	仟單位/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仟單位/仟股	金額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23,622	335,117	14,888	212,000	38,510	548,210	547,117	1,093	-	-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13,763	212,936	8,510	132,000	22,273	346,574	344,936	1,638	-	-
	建弘全家福基金	短期投資	—	—	936	149,827	1,517	243,500	2,453	395,369	393,327	2,042	-	-
	荷銀精選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5,626	62,068	8,053	89,000	13,679	151,292	151,068	224	-	-
	荷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1,670	24,500	13,011	192,000	14,681	216,844	216,500	344	-	-
	統一強棒基金	短期投資	—	—	2,661	40,000	8,886	134,000	11,547	174,458	174,000	458	-	-
	摩根富林明JF第一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	—	-	-	7,247	100,000	7,247	100,162	100,000	162	-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基金	短期投資	—	—	9,748	150,000	-	-	9,748	151,803	150,000	1,803	-	-
	富邦如意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13,431	190,000	-	-	13,431	191,772	190,000	1,772	-	-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	—	7,180	100,000	-	-	7,180	100,856	100,000	856	-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等	母公司	20,509	367,650	20,491	371,295	41,000	-	745,611	- (註九)	-	- (註九及十一)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	255,079	3,619,715	255,079	-	3,650,782	- (註八)	-	- (註八及十一)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	—	-	-	365,078	3,650,782	-	-	-	-	365,078	3,532,794 (註十及十一)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	255,079	3,650,782	-	-	-	-	255,079	3,533,581 (註七及十一)

註一：金額已調整現金股利160,250仟元及投資利益272,488仟元。為進行組織重整，將帳面金額3,619,299仟元之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作價投資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處分損益。

註二：金額已調整投資損失87,303仟元。

註三：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23,818仟元。

註四：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4,439仟元。

註五：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20,923仟元。

註六：金額已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8仟元及投資損失13,803仟元。

註七：金額已調整投資損失117,201仟元。

註八：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31,067仟元。為進行組織重整，將帳面金額3,650,782仟元之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作價投資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處分損益。

註九：金額已調整投資收益6,666仟元；為進行組織重整，吸收合併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處分損益。

註十：金額已調整投資損失117,988仟元。

註十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478,940)	(3)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 152,427	3	(註)
			進 貨	633,163	3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17,050)	(1)	(註)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貨	(2,472,719)	(5)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141,698	3	
			進 貨	842,142	4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652,632)	(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230,606	4	(註)
			進 貨	230,314	1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52,478)	(4)	(註)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 貨	107,429	1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	-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80,609)	(1)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	-	(註)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629,564)	(6)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329,489	28	(註)
			進 貨	1,362,592	28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152,204)	(35)	(註)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999,175)	(55)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182,624	51	(註)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銷 貨	(244,155)	(13)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40,976	12	(註)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30,328)	(4)	依合約條件收款	—	—	52,992	9	(註)
			進 貨	596,683	19	依合約條件付款	—	—	(230,606)	(73)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52,427 (註二)	8.59	\$ -	-	\$ -	\$ -
			其他應收款	151,629 (註二)	-	-	-	967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應收帳款	230,606 (註二)	5.40	-	-	-	-
			其他應收款	263,663 (註二)	-	-	-	-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應收帳款	141,698	16.19	-	-	-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329,489 (註二)	(註一)	-	-	-	-
			其他應收款	10,418 (註二)	-	-	-	-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52,992 (註二)	7.70	-	-	-	-
			其他應收款	194,033 (註二)	-	-	-	77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82,624 (註二)	6.97	-	-	-	-
			其他應收款	12,612 (註二)	-	-	-	-	-

註一：主係本公司代泛亞收取電信資費等，故不適用。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固定網路業務	\$ 4,410,000	\$ 4,410,000	637,000	9.87	\$ 3,826,148	\$ 1,412,022	(\$ 96,979)	(註一)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業	1,420,017	1,420,017	44,300	99.99	992,550	41,526	37,123	(註二)
	台弘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1,505,042	-	-	-	9,783	23,818	(註二)
	台福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525,045	-	-	-	3,018	4,439	(註二)
	台碩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330,048	-	-	-	1,627	(19,976)	(註二)
	台灣店訊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604,981	-	-	-	2,279	20,923	(註二)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10,408,388	10,408,388	328,645	92.32	12,458,466	2,652,751	1,998,251	(註二)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	2,451,654	-	-	-	331,055	272,488	(註二)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安裝設備及資訊服務	3,869,715	-	386,972	100.00	3,781,996	(87,719)	(87,303)	(註二)
台信電店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子資訊資料服務業	327,146	327,146	89,732	95.88	646,129	90,795	不適用	(註二)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纜安裝工程及電信工程等	131,700	409,200	5,450	25.00	85,667	26,333	不適用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固定網路業務	49,000	49,000	4,900	0.08	43,826	1,412,022	不適用	(註一)
台灣客服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3,000	300	100.00	3,070	118	不適用	(註二)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	3,000	-	300	100.00	2,764	(236)	不適用	(註二)
	TT&T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83,530	42,669	2,600	100.00	81,829	(5,356)	不適用	(註二)
TT&T Holdings Co., Ltd.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成、教 育訓練業務、諮詢顧問 業務	US\$ 1,511	-	-	50.00	US\$ 1,465	(RMB 1,362)	不適用	(註二)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廈門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應 用系統和資訊管理系統 開發、安裝、維護、技 術支援、人員培訓及相 關資訊諮詢服務。	US\$ 1,000	-	-	100.00	US\$ 927	(RMB 759)	不適用	(註二)
泛亞電信股份有 限公司	弘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纜安裝工程及電信工程等	2,250	30,000	545	2.50	(5,574)	26,333	不適用	
台信電訊股份有 限公司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3,650,782	-	365,078	100.00	3,532,794	(117,988)	不適用	(註二)
台亞國際電信股 份有限公司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3,650,782	-	255,079	94.28	3,533,581	331,055	不適用	(註二)

註一：自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起改採成本法評價。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附表七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二)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 公司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成、教育 訓練業務、諮詢顧問業務	RMB 25,011 (NT\$ 101,795)	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 666 (NT\$ 21,878)	\$ -	\$ -	US\$ 666 (NT\$ 21,878)	本公司之孫公司間 接持股50%	(US\$ 84)	US\$ 1,465 (NT\$ 48,125) (註三及五)	\$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 公司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應用 系統和資訊管理系統開發、 安裝、維護、技術支援、人 員培訓及相關資訊諮詢服務	US\$ 1,000 (NT\$ 32,850)	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 634 (NT\$ 20,827)	US\$ 366 (NT\$ 12,023)	-	US\$ 1,000 (NT\$ 32,850)	本公司之孫公司間 接持股100%	(US\$ 93)	US\$ 927 (NT\$ 30,452) (註五)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 1,666	註四	註四

註一：本表所列金額係按九十四年十二月底匯率US\$1=NT\$32.85，RMB1=NT\$4.07換算新台幣。

註二：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入第三地區公司之投資股款US\$1,300仟元，分別投資大連信開客服公司US\$666仟元及廈門台富客服公司US\$634仟元。

註三：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包含第三地區公司以技術作價之投資金額US\$845仟元。

註四：係孫公司台灣客服公司之轉投資。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部沖銷。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八

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52,427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30,606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667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51,629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63,663	一般交易條件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1,810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7,050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2,478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65,360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9,276	一般交易條件	-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20,525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206,309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161,795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154,183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478,877	一般交易條件	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652,582	一般交易條件	1%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21,751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629,487	一般交易條件	1%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230,314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185,936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986,716	一般交易條件	2%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7,398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97,280	一般交易條件	-		
1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29,489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79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0,418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152,204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61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48,700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5,067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29,564	一般交易條件	1%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4,854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成本	1,452,425	一般交易條件	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37,865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3	推銷費用	4,584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推銷費用	233,676	一般交易條件	-

(接後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2,992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61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94,033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預付款項	224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230,606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288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263,440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8,046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30,328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7,865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成本	596,683	一般交易條件	1%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39,291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推銷費用	57,849	一般交易條件	-
3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8,774	一般交易條件	-
4	台灣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85,936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管理費用	7,398	一般交易條件	-
5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82,624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0,976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046	一般交易條件	-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692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2,667	一般交易條件	-
		TT&T Holding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30,686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應付費用	4,826	一般交易條件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7,250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986,716	一般交易條件	2%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33,676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7,849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成本	6,284	一般交易條件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8,270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管理費用	112,751	一般交易條件	-		
6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2,692	一般交易條件	-
7	TT&T Holding Co., Ltd.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0,686	一般交易條件	-
8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6,561	一般交易條件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九

民國九十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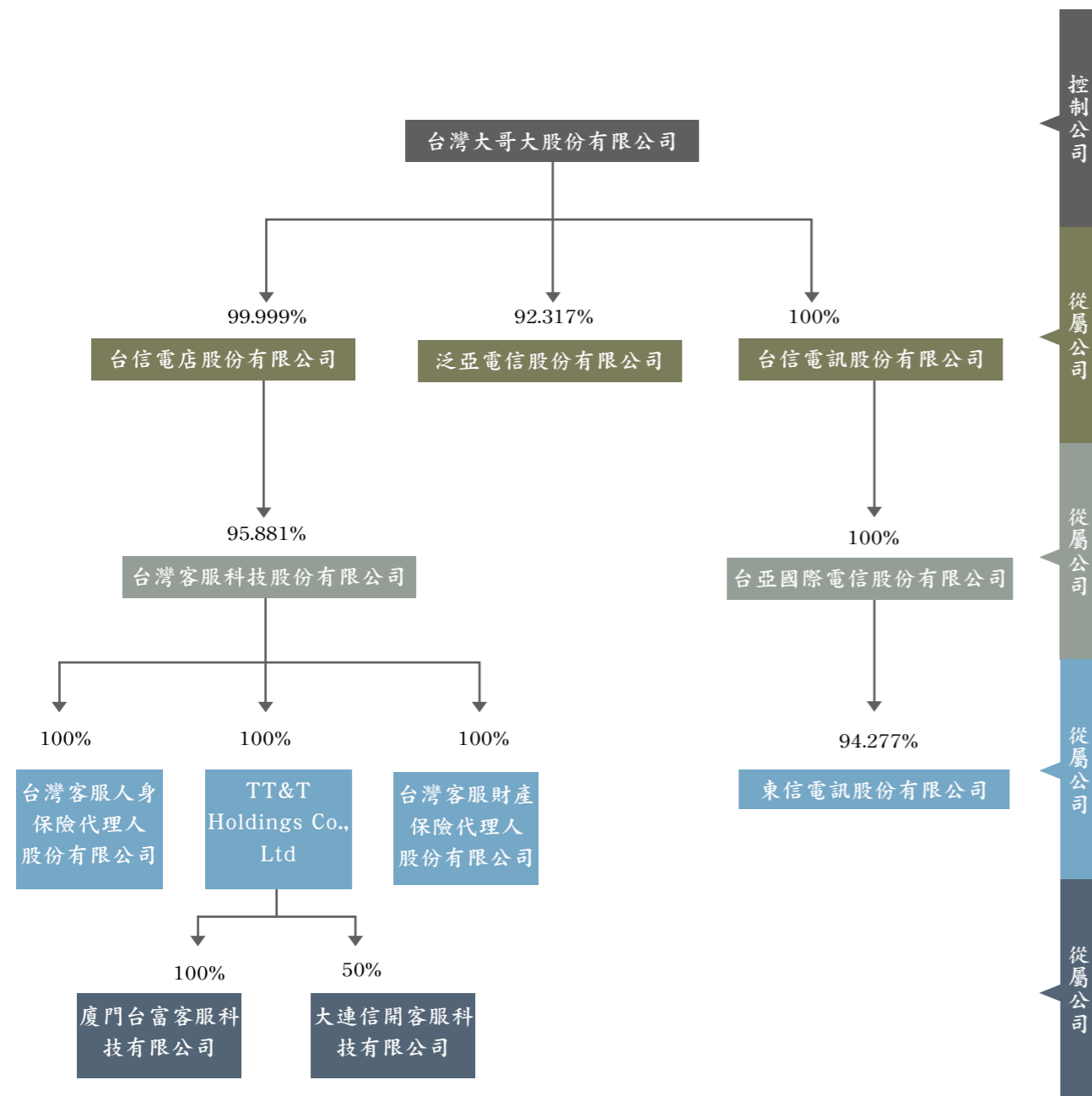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91,803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1,196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74,819	一般交易條件	68%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1,989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預收款項	137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78,474	一般交易條件	13%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939,694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52,009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610,388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44,977	一般交易條件	-
1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0,600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292,909	一般交易條件	1%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73,713	一般交易條件	1%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10,388	一般交易條件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0,098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成本	1,869,884	一般交易條件	7%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20,140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管理費用	69,810	一般交易條件	2%
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付帳款	11,196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44,977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0,140	一般交易條件	-
		本公司	2	營業成本	52,009	一般交易條件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20,098	一般交易條件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壹、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86.08.20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3樓之1	443,000	電信器材批發零售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6.07.08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3樓之1	3,559,956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94.09.20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3樓之1	3,869,715	安裝設備及資訊服務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94.11.17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3樓之1	3,650,782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86.08.04	台中市工業區工業九路12號	2,705,622	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9.05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5樓之1	935,869	電子資訊資料服務業
TT&T Holdings Co., Ltd	93.10.18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 2,600	一般投資業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93.12.16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5樓之1	3,000	保險代理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94.03.22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172-1號15樓之1	3,000	保險代理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94.02.04	大連市高新技術產業園區七賢嶺三連街5號	RMB 25,011	呼叫中心業務系統集成、教育訓練業務、諮詢顧問業務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94.04.05	福建省廈門市火炬高新區軟件園綜合樓2號3F-B室	USD 1,000	系統集成、客戶關係管理應用系統和資訊管理系統開發、安裝、維護、技術支援、人員培訓及相關資訊諮詢服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 (一) 泛亞電信(股)公司、台亞國際電信(股)公司(註)及東信電訊(股)公司：主要係經營行動電話業務等，各公司間互相提供網路互連及跨網漫遊服務等。
- (二) TT&T Holdings Co., Ltd：係控股公司。
- (三) 台信電訊(股)公司及台信電店(股)公司：主要係為從事安裝設備、資訊服務及電信器材批發零售等業務。

- (四) 台灣客服科技(股)公司、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係為本公司、泛亞電信(股)公司及東信電訊(股)公司提供經營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及呼叫中心業務等。
- (五)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及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主要係經營保險代理人業務。

註：95.01.01與東信電訊(股)公司合併，為存續公司，概括承受東信電訊(股)公司全部債權債務，並同日更名為東信電訊(股)公司，以經營行動電話業務。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或外幣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註2)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張孝威	44,299,879	99.99%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忠	44,299,879	99.99%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鄭慧明	44,299,879	99.99%
	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許婉美	44,299,879	99.99%
	總經理	張孝威	-	-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忠	328,644,549	92.32%
	副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興	328,644,549	92.32%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張孝威	328,644,549	92.32%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王宇鎮	328,644,549	92.32%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鄭慧明	328,644,549	92.32%
	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范瑞穎	328,644,549	92.32%
	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許婉美	328,644,549	92.32%
	總經理	張孝威	-	-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忠	386,971,5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興	386,971,5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張孝威	386,971,5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鄭慧明	386,971,5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黃特林	386,971,500	100.00%
	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許婉美	386,971,500	100.00%
	總經理	張孝威	-	-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忠	365,078,2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興	365,078,2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張孝威	365,078,2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鄭慧明	365,078,200	10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黃特林	365,078,200	100.00%
	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許婉美	365,078,200	100.00%
	總經理	張孝威	-	-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忠	29	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蔡明興	29	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張孝威	29	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鄭慧明	29	0.00%
	董事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黃特林	29	0.00%
	監察人	台灣大哥大 代表人：許婉美	29	0.00%
	總經理	張孝威	-	-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註2)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信電店 代表人：張孝威	89,731,767	95.88%	
	董事	台信電店 代表人：蔡明忠	89,731,767	95.88%	
	董事	台信電店 代表人：許婉美	89,731,767	95.88%	
	董事	台信電店 代表人：邱登崧	89,731,767	95.88%	
	董事	台信電店 代表人：陳邦仁	89,731,767	95.88%	
	監察人	台信電店 代表人：鄭慧明	89,731,767	95.88%	
	總經理	邱登崧	-	-	
TT&T Holdings Co., Ltd	董事	台灣客服 代表人：邱登崧	USD 2,600,000	100.00%	
	總經理	(註1)	-	-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客服 代表人：許婉美	300,000	100.00%	
	董事	台灣客服 代表人：張孝威	300,000	100.00%	
	董事	台灣客服 代表人：邱登崧	300,000	100.00%	
	監察人	台灣客服 代表人：鄭慧明	300,000	100.00%	
	總經理	邱登崧	-	-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客服 代表人：許婉美	300,000	100.00%	
	董事	台灣客服 代表人：張孝威	300,000	100.00%	
	董事	台灣客服 代表人：邱登崧	300,000	100.00%	
	監察人	台灣客服 代表人：鄭慧明	300,000	100.00%	
	總經理	邱登崧	-	-	
	董事長	大連信開數碼(有) 代表人：關運科	RMB 12,500,000	49.98%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TT&T Holdings 代表人：邱登崧	RMB 12,510,990	50.02%	
	董事	大連信開數碼(有) 代表人：楊吉文	RMB 12,500,000	49.98%	
	董事	大連信開數碼(有) 代表人：董繼偉	RMB 12,500,000	49.98%	
	董事	TT&T Holdings 代表人：張孝威	RMB 12,510,990	50.02%	
	董事	TT&T Holdings 代表人：許婉美	RMB 12,510,990	50.02%	
	董事	TT&T Holdings 代表人：張正顯	RMB 12,510,990	50.02%	
	監察人	大連信開數碼(有) 代表人：曲志忠	RMB 12,500,000	49.98%	
	監察人	TT&T Holdings 代表人：鄭慧明	RMB 12,510,990	50.02%	
	總經理	張正顯	-	-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TT&T Holdings 代表人：邱登崧	USD 1,000,000	100.00%
		董事	TT&T Holdings 代表人：張孝威	USD 1,000,000	100.00%
董事		TT&T Holdings 代表人：許婉美	USD 1,000,000	100.00%	
總經理		(註1)	-	-	

註1：無總經理一職

註2：除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及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係以出資額(元)表達外，餘皆為股數。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 外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台信電店股份有限公司	443,000	1,551,127	51,519	1,499,608	-	(8,439)	41,526	0.94
泛亞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559,956	8,324,456	1,078,629	7,245,827	9,987,399	2,884,212	2,652,752	7.45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3,869,715	3,782,166	170	3,781,996	-	(1,226)	(87,719)	(0.23)
台亞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3,650,782	3,533,823	1,030	3,532,793	-	(1,030)	(117,988)	(0.32)
東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705,622	4,373,204	1,190,152	3,183,052	5,190,297	580,846	331,055	1.22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5,869	1,129,037	448,611	680,426	1,818,684	57,555	90,795	0.97
TT&T Holdings Co., Ltd	US\$ 2,600	US\$ 3,337	US\$ 846	US\$ 2,491	-	US\$ (2)	US\$ (166)	US\$ (0.06)
台灣客服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0	5,894	2,824	3,070	4,260	121	118	0.39
台灣客服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766	2	2,764	-	(239)	(236)	(0.79)
大連信開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RMB\$ 25,011	RMB\$ 23,847	RMB\$ 190	RMB\$ 23,657	-	RMB\$ (1,270)	RMB\$ (1,362)	不適用
廈門台富客服科技有限公司	RMB\$ 8,245	RMB\$ 8,173	RMB\$ 687	RMB\$ 7,486	RMB\$ 1,612	RMB\$ (759)	RMB\$ (759)	不適用

貳、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九十四年度台灣大哥大母子
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應納入編製之合併個體相同，故未另
行編製，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

參、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公司印鑑



董事長簽章